

## 日本強震浩劫， 臺灣該有之作為與省思

藍仲偉 本會副主任

日本東北地區3月11日發生日本觀測史上最強的芮氏規模9.0地震，毀滅性強震引發海嘯、大火甚至核變等複合式災情。超過10公尺高海嘯侵襲日本太平洋沿岸地區，衝破高聳堤防，帶走房屋、漁船、車輛以及無數身家性命；煉油廠與火力發電廠設施接連爆炸，受創最深氣仙沼市甚至陷入全城大火；福島第一核能發電廠內一到四號反應爐陸續發生爆炸和大火，導致大量輻射外洩，釀成人類史上最為嚴重的核災事故之一。

因應日本強震，國際社會迅速伸援，世界各國共派出數十支精銳救援隊伍，搜救人員帶著精密探測儀器急奔災區。臺灣為善一向不落人後，尤其鄰國有難，更不能袖手旁觀，內政部消防署、臺北市、新北市及臺南市特種搜救隊，即刻組成聯合特種搜救隊，連同民間搜救總隊，攜帶生命探測器及通訊器材馳援；在此同時，臺灣民間團體亦秉持「人溺己溺」精神，協助日本災民度過此一難關，如中華民國紅十

字總會、世界展望會臺灣分會，以及宗教團體如慈濟、佛光山等，均在第一時間積極投入，對於這些人道關懷的行動者，我們要致上肯定與支持。

我們同時也呼籲臺灣社會各界應當踴躍捐輸，並且持續關注日本的重建工作。目前，日本東部的電力、通訊與交通設施受損嚴重。電力的不足，除影響日本國民日常生活，更不利於醫院和醫療設施的運作；交通受阻加上輻射疑慮，也使得援助物資難以即時送抵災區，數十萬避難災民的日常需求面臨斷炊。從長遠來看，日本的復原也是一條漫漫長路，需要國際社會共同持續關注。

日本超級地震固然令人感傷，但在積極協助鄰國救災的同時，臺灣也應汲取日本防災救災經驗，來反思臺灣必須面對的課題，包括核能政策的檢視以及面對複合式災變的因應之道。尤其，日本強震與海嘯造成核災，引發全球對核能電廠的疑慮；根據國際原能總署統計，

# 專題

全球 400 餘座核電廠，有兩成蓋在板塊交界的地震活動帶，當然也包括臺灣在內。吾人建議相關單位應立即對核能政策進行通盤檢討，除了對核四廠進行總體檢，並針對已使用超過 30 年的核一及核二廠延役計畫，重新進行嚴謹審議。臺灣核一、核二廠距離新發現的「山腳斷層」僅數公里之遙，三十餘年前，核一、核二廠設計的耐震係數，並未納入此一斷層帶的威脅，若要再延役 20 年，實在令人擔憂。

身為地球村的一分子，我們應當體認人道並沒有國界之分，對於國際間的苦難人們，理應伸出我們的雙手全力協助，才是人性真善美的最佳展現！同時，我們也呼籲臺灣政府正視環境變異所帶來複合式災變的威力，及早建立一套有效率的防災、救災指揮體系，不要在旁觀他人苦難的同時，仍然沒有學到教訓。

## 一般報導



### CEDAW 上路 保障婦女人權

臺灣在 2007 年正式對國際宣示簽署聯合國《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而今年立法院會期才通過 CEDAW 施行法的三讀。從 2012 年起，我國婦女受到歧視或權利受損時，就可以依 CEDAW 尋求權益保障。

代表民間推動臺灣落實 CEDAW 聯盟的臺灣婦女全國聯合會祕書長何碧珍表示，我國在 2007 年正式對國際宣示簽署聯合國 CEDAW 公約，同時，行政院也在 2009 年提出第一次的 CEDAW 國家報告書，但當實尚未國內法化，因此，兩年來空有公約，卻無法解決包括立法、司法、考試、監察等許多國家行政執行中法條與 CEDAW 的權益矛盾、過時引用、解釋對抗等問題。因此，立法院三讀通過 CEDAW 施行法，也代表臺灣婦女權益將進入能夠實質作為的階段。

## 原住民族人權宣言

「留給我們一個有尊嚴的未來！」

原住民族的環境哲學與世界觀是遵循大自然的精神，尊重、支持，進而相連結成互助網絡的精神實體，可持續連接著遠古的祖先歷史與遙遠的未來。原住民族的發展願景是達到精神與物質兩者兼具的福祉。我們必須體現大自然活躍的價值與原則，以維繫我們與大自然間的和諧與平衡。

然而，我們正處瀕臨從大地上各種循環中消失的臨界點上。今天我們聚在這裡，帶著臺灣原住民族婦女、青年、兒童的企盼，他們不斷地要求我們留給他們一個更加平衡與和諧的環境與土地。

作為來自各種不同文化的個體，我們所主張的固有權利是源自於我們和自然與環境的特殊連結關係。我們的生活方式與傳統知識，因為國家否定我們的文化價值系統作為拯救大地的方法而備受威脅。因此，我們向臺灣社會及全世界發出這樣的呼籲：

現今我們所面對的環境、社會、文化、經

濟和政治衝突，甚至是對於自然資源的使用權利、氣候變遷問題以及其他危及整個原住民族生存發展的重大爭議，並未突然在臺灣爆發。相反的，實際上是漫長的歷史發展過程演進的結果，至今仍持續影響著所有原住民族，導致原住民族失去了和精神、文化、社會、經濟和政治結構與價值觀的整體連結，現在僅注重個人私益的追求，造成危險的環境失衡並為個人身心健康帶來嚴重的後果。

我們必須恢復平衡以治癒我們的大地，而這個任務，需要所有人不分年齡、種族、性別與文化差異的共同參與。

### 恢復平衡所需要的有效機制包括：

- (1) 承認萬物間的相互依存關係。
- (2) 確立原住民族自決。
- (3) 賦權原住民族土地、水資源、傳統領域及自然資源管理。
- (4) 保障並維護原住民族傳統知識、生活方式、語言、文化、聖地、傳說及口述傳統。
- (5) 確立原住民族有效參與所有影響原住民族社群行動的集體同意權利。
- (6) 種子主權與糧食安全。

# 專題

## (7) 保護傳統農業與基因資源。

我們必須確保萬物與大自然的福祉，人們必須都有這樣的觀念及理解的可能性，而且需要智慧、明理與人性的思考，這樣的話，我們必定可以超越極限與推論，達到深入的精神與道德。

所有的政府、社群、領導者、個人、產業和團體都必須立即採取行動，恢復永續發展的平衡，是我們生存所不可或缺的存在。因此，我們呼籲各界為了我們的後代，重新審視現行的機制與相關政策規範，並且停止任何非永續的自然資源剝削與破壞。我們也呼籲政府與相關企業體應將部分的利潤收益投資於再生能源的發展。

我們臺灣原住民族作為大地母親的守護者，為這份聲明注入生命，並保證履行本宣言。

2011年8月25日簽署

## 一般報導



### 本會舉辦

### 原住民族人權宣言記者會

建國百年，政府在原住民族日舉辦一系列慶祝活動，卻忽視原住民族的基本權益。為此，中華人權協會及原住民立法委員簡東明於8月25日上午10時，共同於立法院召開「建國百年，還我原權」原住民族人權宣言記者會，邀請關心原民權益的學界、社會團體及部落代表與會，正式簽署臺灣「原住民族人權宣言」，敦促政府落實「原住民族基本法」多元文化、族群和諧、保障民族自決之立法精神，具體實踐原住民族人權，建立共存共榮之族群關係！



本會舉辦原住民人權宣言記者會

## 《建國百年臺灣賦稅人權白皮書》 倡議以人民基本權建構稅捐體系

臺灣第一本賦稅人權的公益書《建國百年臺灣賦稅人權白皮書》出爐了！由於賦稅民怨日益加深，突顯國內稅法與稅制上的缺失，因此臺灣首度由民間自動發起，由中華人權協會賦稅人權委員會與臺大法律學院財稅法學研究中心，集合國內數十位學者專家，共同撰寫，是國內第一本倡議以人民基本權建構稅捐體系的鉅作，第一次建構臺灣的「賦稅人權指標」！發表會現場將公布 10 大賦稅人權指標中應立即改進的紅色警戒項目，提醒有關單位

加速改善。

本會蘇友辰理事長特別在發表會中提到，本會委託林天財大律師、葛克昌教授、陳清秀教授共同策劃執行臺灣賦稅人權白皮書的撰述工作，而且在短短幾個月之內完成這項艱鉅任務，成為首創，從實務到理論及各國法制之比較，以及對未來稅制、稅政改革的願景，保障人民賦稅人權等面向的探討，都深具廣度與深度，文長 460 多頁，洋洋大觀，質量並重，可說是賦稅學術研究與實務操作之寶典。



建國百年臺灣賦稅人權白皮書出爐了！

# 2011

一般報導



## 兩岸人權對話 中國人權研究會首次訪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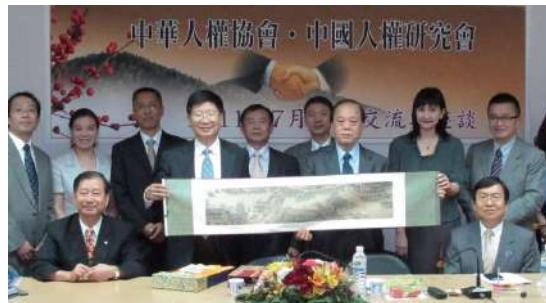
### 世界難民日感恩茶會 因為有您・世界更美麗



TOPS 泰籍同仁 Pong 上臺述說他的故事，並感謝臺灣長期的支持

為響應 6 月 20 日聯合國「世界難民日」，本會 TOPS 特於 2011 年 6 月 18 日晚間假臺北國軍英雄館凱旋廳舉辦「因為有您，世界更美麗」感恩茶會。藉此活動感謝長期陪伴 TOPS 扶助苦難弱勢的衆多善心朋友，並邀請 TOPS 泰國工作隊李榮源領隊，率同泰籍在地同事 Mr. Watit 以及 Mr. Pongpat 專程來臺，向與會來賓報告 TOPS 泰緬邊境弱勢兒童教育工作執行概況，進而呼籲臺灣社會對於難民議題的關懷與重視，體現人道援助與愛心互助的精神。

2010 年 6 月 10 日至 12 日中華人權協會應大陸的中國人權研究會之邀，在北京進行兩岸兩會的首次正式交流。為延續去年的兩岸人權破冰之旅，2011 年 7 月 5 日至 8 日，本會邀請中國人權研究會來臺回訪，此次交流可謂是兩岸人權團體在臺灣交流的首例。



此次的交流活動，由中國人權研究會李君如副會長率領參訪團劉杰理事、常健理事、李雲龍理事、班文戰理事、羅艷華理事、及祕書處任丹紅工作人員等一行人來臺，除與本會交流座談外，並與臺灣民主基金會、東吳大學張佛泉人權研究中心、亞太和平研究基金會、伯仲文教基金會等單位進行各項人權議題的交流。

## 一般報導



### 本會成立 中臺灣人權論壇

中華人權協會為彌合人權保障的南北落差，於 2007 年設置「南臺灣人權論壇」，將關注人權的視野擴展至南臺灣，以調整本會活動大多集中在臺灣北部的現況。2011 年 3 月，為秉持「在地關懷」與「決策在地化」的目標，在理監事會議的決議下，成立了「中臺灣人權論壇」。

臺灣是一個多元文化的民主社會，隨著時間的發展，不同的區域所反映的人權議題，有其特殊性，為了能促進在地人權的發展，並讓決策者有機會聆聽民間社會的聲音，以增進決策的周延性與可行性，本會遂與雲林科技大學共同舉辦此次研討會，也是「中臺灣人權論壇」成立後首次舉辦的研討會。

以中臺灣為例，舉凡婦女、老人、兒童等既存的弱勢人權，到移工、外籍配偶及其子女的涉外人權議題，乃至於重大工安、環保和生態等問題，均亟待關注與改善。而中臺灣人權論壇的成立，就是希望能提升對在地人權議題的關注，我們將持續透過各種交流，不斷深入

討論並累積論述，以提出融合在地觀點的建言與看法，實際去建構中臺灣在地人權的保障。

### 本會舉辦國內首宗 「賦稅人權 PK 賽」

本會舉辦國內首宗賦稅人權競賽「賦稅人權 PK 賽」，於 2011 年 10 月 8 日下午，假臺灣大學法學院霖澤館國際會議廳舉辦。

為了深化國人對賦稅人權的了解，讓賦稅人權向下扎根，中華人權協會、全國律師公會、全國會計師公會及臺大財經法學研究中心等單位聯合舉辦全國第一屆大專盃「賦稅人權 PK 賽」，廣邀大學及研究所相關系所學生參與；並邀請到本會蘇友辰理事長、賦稅人權委員會林天財主任委員、監察院蔡國裕簡任祕書、法務部覃正祥參事、臺灣大學葛克昌教授、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黃士洲教授以及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黃明朝副理事擔任評審，期望藉由本次活動，培養學子們的賦稅人權觀念。

# 2011

## 瓜地馬拉總統府警政事務改革委員會麥海倫來訪



麥海倫女士（居中者）

瓜地馬拉總統府警政事務改革委員會主委麥海倫女士（Helen Beatriz Mack Chang）偕警政改革技術小組協調人桑帝索先生（Israel Antonio Santizo）在外交部中南美司陳家駿公使的陪同下，於 2011 年 6 月 16 日下午蒞臨本會拜訪。

本會由蘇友辰理事長、查重傳副理事長、鄧衍森理事及連惠泰祕書長共同接待，蘇理事長首先表達感謝之意，對於兩位貴賓在國際人權工作上的貢獻亦表感佩，同時也對臺灣能躋身國際社會、為世界所重視感到驕傲！

## TOPS 舉辦 難民營工作人員進階訓練工作坊

本會 TOPS 泰國工作隊於 2011 年 7 月 12 日至 15 日，舉辦為期四天進階訓練課程，主要內容為訓練難民營內工作人員及督導如何帶領及訓練新進教師，以及如何克服教師訓練過程中所可能面臨的問題，更鼓勵營內工作者就過往教師訓練工作進行經驗分享以及提問。



TOPS 進行新進教師訓練

此次進階訓練活動，於美拉難民營舉行，並集合來自南邊的汶旁及努波兩座難民營內工作人員，總計 21 位學員參加，其中包括新進的營內工作人員，TOPS 期待藉著相關訓練課程，培養營內工作人員之自信與能力，並將更多營內教育事務交由第一線工作者主導執行。

## 2011 人權之夜

# 建國百年 守護人權



2011 人權之夜圓滿完成

成立 32 年的中華人權協會於 2011 年 12 月 9 日晚上，假臺北國軍英雄館舉辦「2011 人權之夜」募款餐會。這是本會第五年舉辦，邀請到前副總統呂秀蓮、立法委員田秋堇、太極門掌門夫人游美容、淨化社會文教基金會董事長釋淨耀法師等到場，一同守護人權。

今年活動主題為「建國百年 守護人權」，馬總統特發賀電致意，至盼本會繼續秉持創會宗旨，汲引國際人權思潮，深化人權法治理念，協助健全司法制度，弘揚自由民主精神，共同為建構公平正義之現代化國家貢獻心力。

# 2011

一般報導



## TOPS 舉辦 緬甸移工小學聯合教師訓練工作坊

本會 TOPS 泰國工作隊於 2011 年 5 月 23—25 日，與當地夥伴組織「緬甸移工教育委員會」，共同為不辭辛勞來自 47 所移工小學的 50 多名緬甸幼教教師，於 Hsa Htoo Lei 學校舉辦為期 3 天的「教師訓練工作坊」。除 TOPS 數名在地工作人員擔任教師與講員，以生動有趣的方式提供培訓內容外，更有來自美拉難民營的兩位資深督導協助教師訓練坊的進行，並且促成難民營與移工社區間幼兒教育工作的經驗交流。

## TOPS 協助「梅道診所」兒童病房 彩繪

本會 TOPS 泰國工作隊同仁，與兩位來自輔仁大學的青輔會暑期實習生，一同為難民醫院「梅道診所」的兒童病房進行彩繪裝飾工作；從與病房主管取得聯繫、討論並獲得同意，再來設計且開始裝飾彩繪，耗費一週時間。

來自 TOPS 共 6 位人員，從清潔病房的白色牆壁與天花板、塗上雙色背景漆料（粉紅色與天空藍），再到構圖、上色、描邊、以及後續細節處理等，並且也將天花板納入裝飾之範圍。裝飾彩繪的過程中，更有陪同照顧的緬甸兒童及青年，自願加入協助上色彩繪，讓裝飾工作更負有意義。

## 查副理事長重傳出席 NGO 國際參與研討會

為慶祝建國 100 週年，外交部特規劃辦理「Love from Taiwan---- 臺灣發聲，國際接軌」系列活動，並於民國 9 月 16 日假國家圖書館舉行「NGO 國際參與研討會」，邀請國內外學者、NGO 及 INGO 專家，以國際合作為主題，就志願服務、NGO 國際合作、企業的社會責任、如何落實 NGO 與企業聯盟等議題進行分享與討論。外交部特別邀請本會查副理事長重傳蒞出席，並以 TOPS 國際參與為主題進行研討，希望讓社會大眾更加瞭解臺灣民間組織參與國際事務的熱情與行動力。

## 賀本會蘇友辰理事長獲頒 優秀公益律師獎

2011 年第 64 屆全國律師節慶祝大會於 9 月 3 日上午在臺中舉行，除了司法機關首長之外，總統馬英九、民進黨主席蔡英文，均受邀出席，現場共有來自全國超過 1200 位律師與會，大會特別頒獎給由全國遴選出來的 26 位優秀公益律師，表揚其發揮法律專業，維護人民權益的貢獻。

本會蘇友辰理事長以蘇建和一案，喚起了社會對人權的重視，司法對程序正義的尊重，具有司法改革劃時代的意義而獲頒「優秀公益律師獎」；馬英九總統蒞臨會場時，即上前熱切地與蘇友辰理事長握手致意。

## TOPS 協助難民營幼兒園校舍修繕



難民營幼兒園物資發放

本會 TOPS 泰國工作隊於泰緬邊境難民營所服務的幼兒園即將於 5 月底開學，TOPS 與難民營內夥伴組織「克倫婦女會」共同協助各幼兒園校舍建築修繕工作。由於其他國際組織於 2011 年初，宣布將不再提供各營區建物之修繕建材，因此 TOPS 必須自行負擔近 41 所幼兒園之修繕經費、學校用品、文具等等；TOPS 工作人員會同營內督導訓練員，巡迴各幼兒園了解實際需求，並進行後續採買與發放。此次採買金額也高達將近 16 萬泰銖，TOPS 與營內工作人員，再三囑咐幼兒園教師們，要好好珍惜愛護這些物品，這些都是來自臺灣以及國外的愛心捐助，一點一滴都是得來不易！

## 災後泰緬邊境難民人道發展之困境 與挑戰記者茶會

本會 TOPS 於 11 月 18 日假本會會議室舉辦「災後泰緬邊境難民人道發展之困境與挑戰」記者茶敘會。會中自由時報記者謝文華、中央廣播電臺記者王照坤、人間衛視記者邱雯琪與攝影何昆懋及 TOPS 前駐泰工作隊領隊賴樹盛等，皆蒞臨分享，並熱烈討論泰國水災如何影響泰國境內難民的生活；期間本會也特別

# 2011

與 TOPS 駐泰工作隊領隊李榮源視訊通話，以了解 TOPS 於泰緬邊境工作因水災所遭受的衝擊。

## TOPS 泰國工作隊 參加幼兒園成果表演活動

本會 TOPS 泰國工作隊於 11 月 22 日，前往美拉難民營參加年度幼兒園成果表演活動，除了有團體歌唱競賽外，還有幼兒行動劇表演，並邀請家長以及難民社區共同前來參加活動。比賽成果揭曉，除了 1 到 5 名之外，每所幼兒園皆獲得參加獎以鼓勵小朋友們以及家長老師們的熱情協助及參與。



TOPS 參加幼兒園成果表演活動

雖然，難民營幼兒園資源貧乏，但在難民

幼兒教師以及 TOPS 共同的努力下，仍讓幼兒教育工作進行得有聲有色，並獲得難民自治委員會以及其他教育相關組織之讚賞。

## 臺灣人權調查 結果顯示總體人權進步

本會今天（2 日）發表 2011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超過半數（57.9%）的受訪民衆對臺灣人權持正面評價。受訪民衆認為原住民人權進步最多。2011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針對司法、政治、婦女、兒童、老人、身心障礙、經濟、勞動、環境、文教及原住民等 11 項指標進行調查。調查時間為今年 8 月到 10 月，對象包括一般民衆、學者專家兩類，其中在一般民衆部分，採電訪方式進行，有效樣本數為 1,115 份，信賴度 95%，誤差值在正負 2.93% 內。

# 汶旁難民營大火 TOPS 全力協助房舍及幼兒園校舍重建



TOPS 全力支援難民營度過本次挑戰

泰國毗鄰緬甸邊界一處收容緬甸難民的汶旁難民營（U mpiem Mai），2012 年 3 月 23 日中午發生大火，難民營中三分之一的房舍被毀。本會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TOPS）於該難民營裡協助幼兒園教育及營養午餐計畫，TOPS 駐泰領隊李榮源指出，目前已知 TOPS 在該營的兩所幼兒園校舍遭大火毀損。



本會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 TOPS 領隊李榮源表示，難民營發生大火，TOPS 也和當地

協助的國際組織，包括泰國紅十字會、泰國緬甸邊境聯合會（TBBC）和甲良婦女會（KWO）等，共同討論火災後的人道救援工作。李榮源提到，TOPS 日前收到來自臺灣 BenQ 所捐贈的愛心衣物，將與 TBBC 討論後，捐給受災難民應急。其他來自臺灣民眾捐贈的幼兒、兒童衣物，則交由 KWO 透過學校發給需要的家庭，未來將與 KWO 共同進行難民營房舍及幼兒園校舍重建工作。

一般報導



## 呂秀蓮獲頒世界和平女性獎

中華民國前副總統呂秀蓮今天在南韓武昌浦從統一教教主文鮮明的夫人 ---- 世界和平婦女會創始人韓鶴子手中接獲「世界和平女性獎」，凸顯了她在國際女性問題上所發揮的貢獻。

呂秀蓮在「讓女性拯救地球、拯救未來」為題的專題演講中指出，從歷史上而言，中國清朝慈禧太后、朝鮮王朝明成皇后、日本篤姬等，東北亞中韓日三國自古以來就出現過卓越的女性領導人；自 1950 年代蒙古選出了首位女性總統以來，1990 年代包括智利、芬蘭



等世界上已有三十多名女性領導她們自己的國家，對社會發展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在在強調女性在當今社會已有不讓鬚眉的卓越成就。

### **本會舉辦中臺灣人權議題研討會**

本會為彌合人權保障的南北落差，於2011年成立「中臺灣人權論壇」，並與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共同於2012年5月29日假雲林科技大學國際會議廳舉辦「2012中臺灣人權議題研討會」，並頒贈「中臺灣人權論壇」委員聘書，期望為彌合城鄉差距而努力。

本會蘇友辰理事長強調，如何在地的具體行動深入瞭解當地社會的人權狀況，去發掘可能的問題，並讓決策者有機會聆聽民間社會的聲音，以增進決策的周延性及可行性，促進在地人權發展，是大家所共同努力的目標！

### **數位關懷暨司法人權推廣服務計畫 正式啟動**

本會與社團法人臺灣法曹協會共同主辦「數位關懷暨司法人權推廣服務計畫」，今日正式啟動！本服務共分三個計畫進行，包括「臺灣新住民，網路新住民 - 用心疼厝邊」、「臺南市正統鹿耳慈善會 - 希望兒童陪伴」及「社區長青影像志工團 - 大宏寫真流青春」等，自2012年6月18日起至8月17日止，進行為期2個月的數位關懷及人權意識推廣活動。

6月18日服務計畫正式開跑，本會網路人權委員會周韻采主委及臺灣法曹協會高思博理事長共同出席第一場活動，除了介紹本會及法曹協會外，並將說明計畫及課程，期望藉由本推廣活動，加強數位關懷並推廣人權觀念。

### **TOPS 與 NGO 100 分享海外援助難民經驗**

本會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TOPS)於2012年7月10日，接待由外交部委託中華民國南部科學園區產學協會所辦理的「NGO 100 第九屆青年領袖非政府組織國際事務研習營」，席間TOPS向來自臺灣不同大專院校約30位的NGO青年菁英們，說明TOPS在國際間如何協助世界難民以及TOPS在泰緬邊境的泰國工作之各項計畫；另外，TOPS的兩位實習生：周怡蘭（政大外交系畢）與林軒如（就讀UC Davis三年級）也向各位NGO青年菁英們分享她們在TOPS實習所學。

### **「原住民族人權論壇」圓滿落幕**

本會為響應「原住民族日」，於2012年9月11日下午假臺大校友會館3樓A室舉行「原住民族人權論壇：司馬庫斯櫟木案的回顧與展望」，並於會中邀請數十位學者專家、實務工作者共同進行討論，氣氛熱烈，探討鞭辟入裡，論壇於下午5時30分順利、圓滿落幕。

# 翁山蘇姬電影慈善首映 本會呼籲各界伸出援手 關心泰緬難民兒童



楊紫瓊小姐（右）與胡志強市長（左）聯袂出席首映會

本會 TOPS 與甲上娛樂公司於 2012 年 3 月 7 日晚於臺中新時代威秀影城 4 樓舉辦「以愛之名：翁山蘇姬」電影慈善首映會，邀請電影女主角楊紫瓊、臺中市長胡志強及各界人士共襄盛舉，齊聲呼籲民眾關心泰緬邊境難民及兒童艱困的生存處境。本會理事長蘇友辰希望藉著這場慈善首映會，喚起更多民眾共同對緬甸難民的人道關懷，展現國際公民的義務，共同為人權與和平努力，為難民兒童點燃生命的希望。



# 2012

## 一般報導



### 620 世界難民日， 臺灣送愛心 座談會

2012 年的 6 月 20 日「世界難民日」，本會 TOPS 假臺北市中山堂 2 樓舉辦「620 世界難民日，臺灣送愛心」午餐座談會。



「620 世界難民日，臺灣送愛心」午餐座談會

首先由本會理事長兼 TOPS 團長蘇友辰致辭，邀請前立法委員雷倩進行專題演講，並由臺灣關懷中國人權聯盟理事長楊憲宏、中華民國臺灣法曹協會理事長高思博與 TOPS 副團長查重傳，共同探討世界難民議題的重要性，希望臺灣公民社會伸出援手，為世界難民獻上愛心，並齊聲呼籲政府應儘速通過「難民法」草

案，以落實《兩公約》維護難民基本人權的理念。

### TOPS 泰國工作隊 緬甸移工學校教師培訓

為期三天的移工幼教教師培訓，於昨天告一段落，這是 TOPS 目前唯一可以提供給泰緬邊境地區 ---- 泰國境內緬甸移工學校以及少數特別從緬甸境內來的教師，一年兩次為期三天的幼教教師培訓課程。



TOPS 泰國工作隊緬甸移工學校教師培訓

舉辦一場八、九十位教師參與的培訓課程，每次投入的經費大約是七萬多臺幣，一年將近十五萬！每年 TOPS 都積極向長官爭取保留這部分的活動，因為僅是一年兩次的培訓，可以協助近五十所學校，讓教師們能在幼教教育上更有方法地投入；讓孩子們這一生最重要的學習，可以有個更完善的開始。

## 終結司法 21 年生死劫難

蘇友辰 本會理事長

這是牽涉六條生命長達二十一年的生死纏訟案件。真凶一人王文孝已經伏法。包括死者吳銘漢夫婦兩人及被告蘇建和等三人都無辜的受害人。吳姓夫婦死得冤枉；被告三人被誣指為共犯，坐了四千多天的死牢，差點像江國慶一樣被冤殺，更是天大的冤枉。對剛滿 19 歲青年來說，這段日子是司法最黑暗、最恐怖、最令人不安的年代！

感謝馬英九總統在法務部長任內果斷堅決不殺的決定；時任檢察總長陳涵先生三次救急的非常上訴，以及監察委員張德銘振臂一呼的調查報告及糾正文，延遲了死神的腳步。最具關鍵性決定的是，臺灣高等法院原刑事第二十一庭審判長葉騰瑞及受命法官江國華重啟再審的裁定；而最高法院原刑事第九庭審判長曾有田所領導的五人合議庭駁回檢察官的抗告，為罪疑的死囚求生活命，立下好生之德典範。

值得慶幸的是，臺灣高等法院 89 年再審、96 年矚再更（二）審及本次 100 年矚再更（三）審合議庭九位法官，都能本於法律專業良知，發揮道德勇氣，明察秋毫發掘真相，為保護無辜留住三條寶貴生命，力抗檢察系統催命的追

殺，以及最高法院有罪推定任意撤銷發回，死不認錯的傲慢行徑，連續三次作出無罪的判決，最後適用《刑事妥速審判法》第 8 條規定，杜絕檢察官的浮濫上訴，挽救司法行將崩潰的公信與尊嚴，我們要兩手合十致上最崇高的謝意與敬意！

吾等七人義務辯護律師團歷經十七年的奮鬥，前後召開一百次的會議，得以愈戰愈勇，對抗不公不義的司法體制及背後不正常的運作，我們堅持的力量來自法學界、宗教界、文藝界、律師界、社運界、人權界及媒體界等多方人士的支持，特別是以人本、臺權、司改為中心由史英、黃文雄、林峰正共同領導所組成的「死囚平反行動大隊」（再審後更名為：「蘇案平反行動大隊」）標舉「反刑求、救無辜，重建司法正義」的鮮明旗幟，匯聚廣大社會良心的力量，作為我們支撐的源泉，始終不斷。這是臺灣推動司法改革救亡圖存的公益團體，正義之師；沒有他們的情義相挺，傾囊力助，被告活不到今天。因此，我們要說，所有成員都是人間的活菩薩，臺灣的守護神！

當然在專業層面的對抗與導正，沒有國際刑事鑑識專家李昌鈺博士、臺大醫學院法醫

# 專題

師吳木榮、前刑事警察法醫室主任石臺平的挺身義助，不計人格被羞辱、名譽被踐踏及被剝奪法醫顧問職位所付出的代價，作出起死回生的科學鑑定，扳倒江國慶冤殺案同一批鑑識專家的隔空抓刀、套合自白的烏龍鑑定所建構的死亡陷阱，再透過合議庭專業判斷與明智的抉擇，摒棄那種自詡為權威卻要置人於死地舉世首創的試驗鑑定，方不致於讓他們繼續危害更多的無辜生命。

本案公訴人呂檢座論告結束時，引用佛光山星雲法師反對廢除死刑的警語：「肇因不受果報，不合天理」，暗示法院不判被告死刑有背天理。然而，我佛慈悲，大師在 1996 年 1 月 15 日蒞臨臺北看守所探視待決三死囚之後即對外公開呼籲說：蘇建和等三人冤情深重，國家應給他有重審的機會。公訴檢察官不明究裡，猶且不思其反，引喻失義，令人遺憾。

最後要感謝吳銘漢夫婦在天之靈的保佑，被告長達二十一年（自 1991 年 8 月 16 日至 2012 年 8 月 31 日）的死罪沈冤終得以昭雪。我們要祈求上蒼垂憐眷顧，終結三加一的家屬所有苦難與折磨，並獲得人間最大的福報。但願司法青天常在，人間無冤孽餘恨！

一般報導



## 馬英九：蘇建和案 留下三個教訓

馬英九總統出席第 65 屆律師節慶祝大會，表示蘇建和案留給司法界「三個教訓」：包括：偵查起訴階段杜絕刑求及不當取供、提升刑事鑑識水準、擴大犯罪補償並增加金額，他期望司法因此有所改革。纏訟 21 年的吳銘漢夫婦命案，高院日前再更三審宣判，蘇建和、劉秉郎與莊林勳獲判無罪。因《刑事妥速審判法》的規定，全案不得上訴而定讞，結束了漫長訴訟。馬英九認為當初停止執行死刑「並沒有錯」，因為全案確實有許多疑點。他指出，蘇建和案在偵查起訴時有瑕疵，使得後來的檢察官、法官無法正確判斷，案件懸而不決，爭訟逾 20 年，這個案子留給司法界及政府很多反省的空間，希望從中會因此有所改變。

## 人權讚出來 2012 人權之夜

# 發表財稅正義圓桌論壇暨 建國百年臺灣賦稅人權白皮書 英文版

王詩菱 本會務秘書



本會致贈感謝狀予馬英九總統

中華人權協會秉持著《世界人權宣言》的理念，規劃一系列「人權週」活動，包括「2012 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世界人權日與中華民國人權發展講座」、「2012 人權之夜」以及「財稅正義圓桌論壇暨建國百年臺灣賦稅人權白皮書英文版新書發表會」。

今年，適逢中華人權協會創會屆滿 33 週年，為展現推動人權理念落實的各項成果，特別於 2012 年 12 月 7 日晚間，世界人權日前夕，假臺北國軍英雄館舉辦「人權讚出來 2012 人權之夜」晚會，晚會報名踴躍，席開 33 桌，現場氣氛熱絡；同時，為表達對所有與會來賓的支持，特別致贈由本會監製的「消失的微笑」DVD，期望藉由 DVD 內容表達面對家暴

時應有的正確態度及協助，並鼓勵受虐兒重新走向光明的未來。

本會在今年「人權之夜」活動非常榮幸邀請到馬英九總統、聯合國 NGO 世界公民總會主席瓦德羅博士、立法院王育敏委員、總統府熊光華副祕書長、外交部 NGO 國際事務會馬鍾麟副執行長、法務部法制司彭坤業司長等，一同見證本會保障人權的豐碩成果。

## 一般報導



## 記錄移工後代 臺攝影獲獎

本會 TOPS 泰國工作隊領隊李榮源，獲得 2012 年度泰國「聲音之橋」攝影大賽的榮譽獎，聲音之橋活動由聯合國亞洲暨太平洋經濟社會委員會（UNESCAP）、國際勞工組織（ILO）等支持。來自臺灣的李榮源，是中華人權協會臺海外和平服務團的工作人員，他到泰國和緬甸邊境的美索鎮，協助難民營的小朋友接受教育。他看見緬甸移民工人的困境，也看見移工後代天真無邪的一面，因此他決定

# 2012

用相機記錄這群孩子的笑容，希望引起國際關注緬甸移工的問題。現在他的努力在曼谷攝影大賽「聲音之橋」得到肯定。



本會 TOPS 駐泰領隊李榮源獲獎

## TOPS 參與主辦 2012 亞洲 NGOs 援助與發展 研討會

天災人禍頻傳，國際援助日益重要！臺灣首次由 20 多個 NGOs 合作辦理「2012 亞洲 NGOs 援助與發展研討會」，邀請美、日、韓、馬來西亞、菲律賓、緬甸、越南、香港、臺灣等參與研討，提高臺灣 NGOs 參與國際援助的能量，提升國際援助品質、成效及影響力。

研討會於 2012 年 9 月 14 日舉辦，邀請國內外「非政府組織」代表及學者、約 120 名

與會。副總統吳敦義致詞時肯定臺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Taiwan AID〉成員在國內社會服務或海外援助工作上的努力，並感謝國際社會過去給予臺灣的各項協助，同時，期待此次研討會，結合各國的海外援助經驗與力量，加強彼此交流合作，並建立跨國的合作網絡，在進行全球人道救援及海外援助工作時，發揮互補與互助的功能，有效回應大環境給予的各種挑戰。

## 5 年淨灘撿拾塑膠瓶 約堆疊 8.4 座臺北 101

每年 9 月 15 日為國際淨灘日，荒野保護協會等民間團體公布 2005 到 2011 年臺灣國際淨灘行動報告，連續 5 年 9 月至 10 月間，淨灘活動所撿拾到的塑膠瓶堆疊高度達 4,281 公尺，相當於 8.4 座臺北 101 大樓高度，呼籲國人不要任意丟棄垃圾，汙染臺灣海洋。荒野保護協會祕書長林金保表示，淨灘發現塑膠製品占所有廢棄物的 78.53%，必須從源頭減少塑膠製品使用，才能保護海洋。

## 瓦德羅博士之臺灣人權觀察行 感謝函

王詩菱 譯



居中為 Rene Wadlow 博士

敬愛的蘇理事長：

很榮幸在臺灣世界公民總會成員的安排下於 12 月 6 日認識了您。本人深深感動於您 12 月 7 日人權之夜晚宴的致辭，二十一年來為蘇建和案三位年輕人所蒙受的不公不義申冤，以及孜孜不倦為太極門賦稅冤案辯護所作的努力。在此謹對於您為正義、平等人權所做的貢獻與推廣，致上本人最誠摯的敬意。

賦稅人權在國際上是一個相對較新的人權議題，由於多數的案例僅涉及單一納稅人或家庭的關係，相關的權利長期以來一直受到媒體

與政府的忽視。然而，自從幾年前初步接觸太極門的稅務冤案後，本人深覺賦稅人權應該受到各國政府與所有人權團體的重視，而且需要各界共同努力，才能有所改善。

臺灣過去三年來推廣與討論賦稅人權的經驗，可以做為國際社會的參考，12 月 7 日至 10 日於印度舉辦的第十三屆全球首席大法官國際會議中，來自 53 國共 117 位代表，包括 17 位首席大法官、57 位法官與大法官，皆響應洪道子博士與本人提出的《賦稅人權宣言》並予以連署，同時表明將持續在各自國內努力，讓人們更加瞭解稅政對於人權的影響。

本人非常高興聽到馬總統與馬政府十分重視兩公約的施行。與法務部陳政務次長、彭司長、黃副司長、郭檢察官會見後，我瞭解到，貴會與多位學者發表《建國百年臺灣賦稅人權白皮書》後，行政院便邀請財政部加入行政院人權保障推動小組，顯示賦稅人權已受到政府部門關注。

# 專題

然而，此行期間，本人亦觀察到稅務部門對於太極門稅務案件的嚴重人權侵害事件。也顯示，即使財政部已成為行政院人權保障推動小組的一員，仍未對人權保障予以相當的重視。臺灣的賦稅人權仍待更多的努力與關注才能改善，相信透過我們共同的努力，賦稅人權與其他人權價值終能在臺灣普及。

最後，謹祝福您平安、健康、快樂，願人權在臺灣開花結果。

世界公民總會主席暨駐聯合國日內瓦代表

Rene Wadlow 敬上

編按：世界公民總會具聯合國經濟社會理事會諮詢地位，並為聯合國新聞部之成員 NGO。

一般報導



## TOPS 參加 年青年國際行動 All in One 大會師

TOPS 於 11 月 25 日參與青輔會「2012 年青年國際行動 All in One 成果大會師」活動，於國家圖書館會場擺設攤位，向與會的青年學子介紹 TOPS 在泰緬邊境的人道救援工作，以及志工服務的參與方式。

青輔會為呈現青年國際參與成果，並提供多元國際接軌管道，帶動更多青年加入國際參與的行列，每年舉辦該活動；TOPS 也年年受邀參與。今年，活動現場有超過 300 位青年學子，許多青年對於 TOPS 的海外工作印象深刻，紛紛詢問成為臺北辦公室志工或海外志工的可能。TOPS 歡迎關心難民議題、對海外援助工作有興趣、希望為這個世界盡一份心力的青年加入我們的行列。



# 從中國人權協會出發， 走向更美好的未來 專訪謝瑞智教授

荊 靈 訪談整理

我從很久以前，在杭立武理事長的時代就加入中國人權協會。當時少有留學國外的博士，因此我特別受到杭理事長的重視。最初，協會印了很多有關人權的書籍，完全賣不出去，堆滿倉庫，因為沒有推廣。所以我就請一位出版社的人員來幫忙，一個晚上就全部賣出；從此杭理事長就非常信任我。協會常有許多座談會，常常有兩派聲音爭論不休，杭理事長特別要我主持會議，我都能以中立的立場，把問題與紛爭解決掉。

後來，杭理事長後半的任期大多在生病，由我暫代理事長的職務。在那時候，我曾經隨著協會的台北海外和平服務團到泰緬邊境去視

察，致贈金錢、送書、甚至協會還派一些專業技工教導難民一些裁縫、美容、等技術，並教導小朋友讀書、寫字。

差不多在同一時期，我曾代表協會去大陸調查「閩平漁 5540 號悶死案」，當時有大陸的偷渡客搭漁船到臺灣來，我們政府發現後將這些偷渡客原船遣返，後來船上分成兩派，一派被另一派關在船艙下，造成 25 人悶死。大陸當局認為是臺灣不人道遣返。協會的理事會決議派我帶隊前去調查情況。我們一共有 5 人，成員有律師、法醫、檢察官，到當地去調查。我們就詢問了當時的船長，調查當時的情況，才把這件事情揭發出來。那時文化大革命剛結



束，整個局勢還都動盪不安，我們到大陸去，每天都在飯店的大廳開檢討會。當時的報導登得很大，在當時算是一件大事件。後來杭理事長任期結束，很多人都推舉我來擔任理事長一職，但是我個人婉拒了，因為我知道自己的能力不足。第一，我沒有募款能力。杭理事長從前是教育部長，有很多的人脈，但是我比較沒有。第二，我沒有政治的資源，所以我自願讓賢。但是我在職期間，所有跟人權有關的議題我們都去接觸、推動，不偏不倚。包含身心障礙者、原住民、婦女團體等等。

人權活動除了協會外，在社會和立法上也有推動。一開始有所謂的「候補國大代表」、「候補立法委員」等，這些都是當初在大陸有登記參選，但是並沒有被選上，後來政府到臺灣，這些中央民代一直沒有改選，但是很多人都過世了，所以就由這些候補來補上。直到民國 81 年才重新選舉。我就是這時候選上國大代表，再增訂憲法增修條文。並刪除第 14 條第 3 項省籍優惠原則，保障臺灣人的權益。當時連全國性人民團體都是按省籍分配，真的是很不公平。

另外，在民國 75 年那時候，當時的法務部長蕭天讚先生召集了很多學者、專家來開會，每天都在討論要不要讓黨外成立政黨。經

過一星期後，最後終於決定讓民主進步黨順利成立。因為唯有如此才能達到真正的民主，政黨也才能達到彼此制衡的功效。

對協會未來的期許，希望能夠推動「臺灣中立化」，像瑞士等中立國那樣，暫時擱置統獨問題，讓兩岸的問題可以和平解決，不必訴諸武力，統獨問題留給以後自然解決。最重要的是讓臺灣的生活能夠安定與繁榮。再來就是不希望臺灣的政黨惡鬥、意識形態等問題影響太大，協會可以多舉辦這一類的座談會或辯論會。最後是有關法律層面的問題，讓司法能公正、公開的審判，都是我們協會可以去推行的。我希望不光是我們人權協會，更希望我們臺灣也能更好、更民主！

編按：本會理事，敬愛的謝瑞智教授，在 2012 年 10 月 5 日安息主懷。距生於 1935 年 3 月 31 日，享壽 78 歲。

一般報導



## 整體人權保障 民眾滿意度下降

台灣人權指標調查結果，分為政治、司法、經濟、勞動、文教、環境、婦女、兒童、老人、身心障礙及原住民等 11 個面向進行調查，檢視政府在「公民與政治權利」、「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及「少數群體與特殊群體權利」的人權保障程度。調查結果顯示，今年僅 38.3% 的受訪民衆對臺灣整體人權持正面評價。11 項人權指標中，受訪民衆認為原住民、老人與身心障礙者人權進步最多；經濟、勞動、司法人權則有退步的情形。

## 2012 青年人權營登場

為推廣人權教育，本會首次與國立金門大學、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署以及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金門分會等單位合作，於 10 月 6 日在金門大學理工大樓演講廳舉辦「2012 青年人權營」，現場吸引了上百名的學生和金門地檢署司法志工熱情參與。

中華人權協會理事長蘇友辰律師於致詞時，肯定在場學生及志工在課堂之外或工作領

域中仍然抱著「求知若渴」、「虛懷若谷」的態度報名參加這次的「人權與正義」課程，並期許大家在研習後，能持續從與生活息息相關的人權議題切入思考：從個案正義探討通案的正義，觸類旁通，身體力行，成為正義的使者，人權鬥士，為社會作出令人尊敬的貢獻。同時，蘇理事長特別感謝金門大學提供場所及各單位的協助，並強調中華人權協會將繼續從事人權深耕的工作，相信在衆人的共同播種下，人權理念終會開花結果！

## 世界原住民族 高等教育聯盟年會 臺灣首度主辦

一年一度的世界原住民族高等教育聯盟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16 日在花蓮東華大學舉行，總共來自美國、夏威夷、加拿大、紐西蘭、澳洲、北歐等六個國家、八大原住民族地區的代表參加，參與人數高達 150 人以上，而這個聯盟主要透過全球協力，建立世界性原住民族夥伴關係，共同努力恢復原住民族傳統信仰、禮俗、語言、價值體系等重要文化元素，並藉由推動原住民族高等教育，提升原住民族社群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地位，以利原住民族群社會的發展。



## 五元銅板讓他活下去 邊境天使笑看生命危飢

泰緬邊境的難民營收容約3000位的學齡前兒童，  
住處與教室均由竹木簡陋搭就，根本無法擋風遮雨。  
雖然無家可歸，但他們努力活著，  
沒有怨恨，展現堅強的生命力！！  
五元可讓一個孩子飽食一餐！  
1500元是他們每個人一年的午餐費，更是孩子們脫困、學習  
自力更生的開始，誠摯邀請你一起守護邊境天使!!

泰緬邊境兒童難民助養助學方案 衛部救字第1081360937號

捐款帳號：004（台灣銀行城中分行） 0450 0400 3286

戶名：社團法人中華人權協會 電話：(02) 3393 6900

QR code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杭州南路一段23 劃撥捐款：18501135  
號4樓之3 (捷運善導寺站5號出口)

掃描QRcode 立即捐款





## 回首前塵 從擔任祕書長最忙的 2013 年工作報告說起

**吳威志** 本會副理事長、臺中市政府勞工局長、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授

我曾任協會祕書長六年。2013 年是我擔任第三年，且是換屆改選那年，臺灣當時發生了非常多「人權事件」，我有幸追隨當時榮譽理事長李永然大律師及理事長蘇友辰理事長，參與人權會議、舉辦人權活動與推動人權保障。當年年度工作報告分成四大項，內容豐富代表走過艱辛又極有意義的道路，讓我特別感謝許多人的提攜與合作。

首先第一大項「座談會與研討會」，就有 2 月 24 日「從兩公約看賦稅人權」座談會、5 月 29 日「中臺灣人權議題研討會」、6 月 17 日「司法官評鑑，人民怎麼看」座談會、7 月 10 日「陳光誠訪臺十八天民主、人權行腳〈總結與對話〉座談會」、7 月 26 日協辦「海外華人之公民地位與人權」國際學術研討會、7 月 29 日「臺灣人權指標調查計畫審查會議」、8

月 3 日「南臺灣人權論壇—以人民觀審制為中心」司法人權座談會、8 月 31 日《蘇建和案 21 年生死簿—蘇友辰律師口述史》新書發表會。除此 9 月 13 日與臺灣法曹協會合辦「軍人人權總體檢暨軍人人權座談會」、11 月 15 日「2013 人權指標委員會會議」、11 月 23 日與臺大法律學院合辦「正當法律程序與賦稅審查課徵及救濟」研討會、12 月 2 日舉行「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針對政治、司法、經濟、勞動及原住民等 11 個面向進行調查，檢視政府人權保障程度。另外，12 月 4 日我在國父紀念館演講「孫文先生的民權與人權」。12 月 9 日響應聯合國「世界人權日」與國立臺灣博物館舉行「童 · 理心—兒童人權海報展」，邀請時任副總統吳敦義參加開幕記者會，呼籲社會大眾重視兒童權利。

第二大項報告則是「人權關懷相關活動」，1月4日理事長出席「行政院人權保障推動小組」會議、1月11日參與司法院舉辦「第68屆司法節學術研討會」、1月18日出席法務部「研商『各機關提報之國際公約內國法』」會議、3月1日理事長受邀出席法務部舉辦的「國際獨立專家團審查臺灣政府實施國際人權公約狀況之初步報告總結觀察與建議」發表會；國際專家回應了本會所提的影子報告。4月15日理事長出席司法院舉辦「法官評鑑制度及其運作」論壇、5月16日名譽理事長柴松林教授主持「審查各機關人權意見回應會議」。8月參與「原住民受性侵防治」工作模式諮詢，9月提供「集會遊行法修法及相關處理作為」，10月參與「如何改善受刑人處遇條件座談會」，12月本會應邀參加第八屆「亞洲民主人權獎」頒獎典禮。12月27日我出席行政院勞委會舉辦之「我國勞動法規與國際勞工組織核心公約標準檢視說明會」。

第三大項報告則是「人權法治教育、宣導與會務會議」，1月23日至26日，與臺灣民主基金會合辦「2013兒童人權營」。5月3日在臺北愛樂電臺開播「人權魔法棒」連續十週。5月6、7日舉辦「青年人權教育專題講座」。8月至9月參與法務部兩公約種子培訓營講師；爾後本會理監事多人受邀至臺南監獄、臺北監獄、臺北市立圖書館外交學院、海巡署、國家文官學院進行國際兩人權公約演講。

對於協會的會員大會與理監事會，我一定遵循章程，按時召開並注重程序。1月29日召開第一季理監事聯席會議。隨即3月16日召

開第15屆第3次會員大會，會中邀請曹興誠董事長演說；會後兩部遊覽車至陽明山中山樓、冷水坑進行會員交流與聯誼。4月19日、7月29日、10月25日舉行第二季、第三季、第四季理監事聯席會議。

第四大項「兩岸／國際交流與海外和平服務團」，8月8日紐西蘭奧克蘭大學政治系教授來訪。11月23日名譽理事長李永然帶團，出席江西省「第五屆贛臺法學論壇」。3月6日本會TOPS籌集1,100公斤物資救助泰緬邊境難民兒童。3月18日出席外交部「強化我國NGO國際參與之具體發展策略座談」。6月20日本會與民間團體於620世界難民日召開難民法記者會。另外，9月6日至8日在臺北南海劇場，舉辦「傳愛泰緬·泰國寶貝默劇團慈善兒童劇場」。9月23日參與「臺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成立。11月23日參與教育部「青年國際行動All in One」活動，介紹本會在泰緬邊境的人道援助工作。12月13-15日參加「2013公民社會組織發展效能培訓工作坊」，與組織及來自日、韓、菲之代表交流。

走過中華人權協會至少十年的歲月，我從加入協會之後，敬仰先進先賢為了人權而努力，更看到了許多大律師、大教授、士紳名流、平民百姓願意為協會、為人權無私奉獻。我受其感召，先是擔任中臺灣人權論壇主委三年，後在當時榮譽理事長李永然大律師推薦及理事長蘇友辰理事長大膽任命下，先後擔任祕書長六年；而今已任副理事長兩年餘，追隨理事長林天財大律師走向另一個境界；感謝協會讓我學習，豐富生命奉獻人權！

## 「賦稅人權宣言」全球連署活動

賦稅是國家建設發展的基石，賦稅的徵收直接影響人民的財產權、生存權等基本人權，更影響到家庭的存續、兒童的成長生存、社會與經濟的穩定發展，賦稅人權已成為國際人權潮流之普世價值。我們深深體認到，賦稅有正義公平，政府收稅心安理得，人民納稅也會心甘情願，百姓生活就不會緊張憂慮，賦稅有人權，每個國家才能富強安樂。因此，建立賦稅人權的機制，是國家保障人民基本權的重要一環。

有鑑於此，2012 年 12 月間聯合國 NGO 世界公民總會與世界之愛和平總會共同於印度第 13 屆全球首席大法官會議中，發起『賦稅

人權宣言』全球連署行動，呼籲各國政府課稅應「保障人民基本生存、重視證據法則、嚴守程序正義、落實人權保障」，獲得與會之 53 國包含國家首長、首席大法官及法官與各界領袖熱烈響應。

「賦稅人權宣言」全球連署，旨在喚起各國以人權保障為前提，積極改善賦稅制度，以符合公平正義原則，讓民富國強、社會安定！

我們鄭重呼籲每位世界公民一起參與維護人權普世價值的具體實踐。

世界公民總會主席 瑞內·瓦德羅 博士

世界之愛和平總會會長 洪道子 博士



### Declaration on Taxpayer's Human Rights

#### 賦稅人權宣言

全球很多把普世人權價值視為其社會核心價值的國家，正面臨著真正的挑戰。賦稅是國家建設發展的基石，不合理的賦稅徵收直接影響人民的財產權及生存權等基本人權，更影響到家庭的存續、兒童的成長生存及社會的穩定、發展，賦稅人權已成為國際人權潮流之普世價值。因此，建立賦稅人權的機制，是國家保障人民基本權的重要一環。我們呼籲各國政府建立起下列制度：

有鑑於賦稅的合理對人民生存權影響至大，因此，國家賦稅徵收應維護人民基本生存權。

有鑑於賦稅是對人民財產權之剝奪，因此，賦稅徵收應有法律明確範圍，及明確的稅務名目，政府部門不得恣意擴張。

有鑑於賦稅徵收及處罰應遵守正當法律程序，並符合比例原則，因此，政府應確保人民的賦稅防禦權、隱私權及知的權利。

有鑑於社會經濟秩序之維持及保障，因此，賦稅徵收應遵守一般法律原則，不得過度侵犯人民契約自由，以維護私法自治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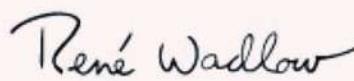
有鑑於維護社會經濟及人民法律關係之安定，因此，賦稅爭議之解決應符合一般法律規定之時效限制，不得無限期延長。

有鑑於人民與政府間賦稅紛爭之消弭，因此，賦稅課徵事實之判斷，應依證據並遵守論理及經驗法則，以求合理客觀。

有鑑於人民遷徙自由及生存權、工作權應受保障，因此，政府以賦稅徵收為由限制人民出入國自由時，必須兼顧國家公益及人民基本權之衡平，並遵守法官保留原則及比例原則。

有鑑於救濟權是保障人民基本權之最後一道防線，因此，政府應建立符合正當程序且有效率之救濟體制，並確保裁決人員皆具國際人權觀念、賦稅專業及法律知識。

人性尊嚴之尊重為保障人權最基本的要求。憲法與法律制定及國際人權公約等的原則與精神，主要在保障人的基本權利不受非法侵害，使人人生而平等，並彰顯人性應有的尊嚴。賦稅與尊重人權的關連性必須被正視，呼籲各國政府應推動賦稅公平與合理性之建制，以人民權益為依歸，實踐賦稅正義。



Dr. Rene Wadlow

President of Association of World Citizens,  
NGO in Consultative Status with ECOSOC and  
Associated with the UN DPI

Rene Wadlow博士  
世界公民總會主席  
聯合國公共資訊部NGO具經濟  
社會理事會諮詢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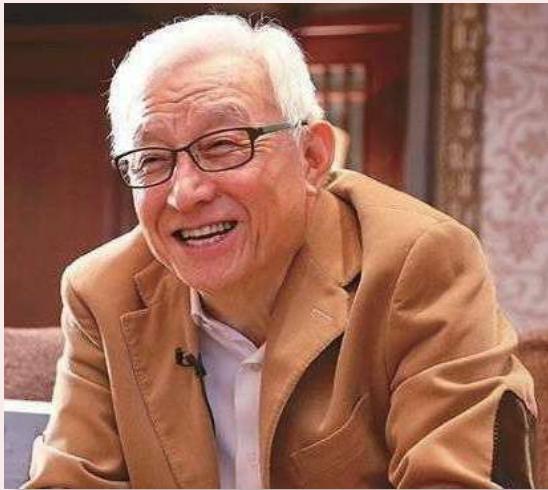
Dr. Hong, Tao-Tze

Vice-President of Association of World Citizens,  
NGO in Consultative Status with ECOSOC and  
Associated with the UN DPI

洪道子博士  
世界公民總會副主席  
聯合國公共資訊部NGO具經濟  
社會理事會諮詢地位

## 文明與人權

曹興誠 本會名譽顧問



今天我們談論很多事情，譬如談人權，都必須先對文明這個概念有透徹的瞭解。要瞭解文明，最好的方式是設想，假如沒有文明，我們過的會是什麼樣的生活？野生動物的世界是沒有文明的；因此看看野生動物的生活，就能瞭解沒有文明的世界是什麼樣子。

我們今天都要感謝現代的電視傳播以及許多動物、生物學者對自然與生態的觀察，讓我們待在家裡，就能舒適地瞭解在大自然中動物是怎麼生活的。

自然無疑是極端美麗的；但是對生活在其中的所有動物來說，自然卻是個可怕的地獄。統治自然的，是達爾文定律，也就是適者生存，

弱者淘汰。在地球上曾經出現過的物種，97%都已經遭到滅絕、淘汰，可見達爾文定律的嚴酷。

野生動物大部分時間都處在飢餓之中，他們的生活條件可以說是極端地貧窮、匱乏；又隨時隨地都有可能被天敵獵殺，處境十分危險。為了生存與繁衍，他們必須絕對的自私，絕對的殘忍，絕對不容任何慈悲。所以他們的生活方式是極端野蠻的。

在達爾文定律的統治下，生命沒有尊嚴，生活沒有意義；動物都只是實驗室裡的白老鼠；如果基因的演化勝不過競爭，就會被永遠淘汰。

知道了野生動物的生活，了解了自然生態的嚴酷；我們就可以將文明定義為「自然生態的反面」；也就是說，自然是貧窮、匱乏、危險的，而文明追求的是富裕、充實、安全；自然逼我們自私、殘忍、弱肉強食；而文明提倡的，是博愛、寬容、照顧弱小。自然不管我們生存的意義，文明卻要我們去建立生命的尊嚴，生活的樂趣。

將文明定義為自然生態的反面，並非貶抑自然，或建議去破壞自然。相反的，人類為

# 專題

萬物之靈，具有超強的能力，倘若不能以文明的方式生活，卻去效法動物弱肉強食，則所有動物會被人類殺戮殆盡，最後人類自己也難逃滅絕。人類如果能以仁慈、友愛彼此相待，也就可能以慈悲對待萬物，地球生態才能得到保全。

要超脫自然界的達爾文定律，過文明的生活，人類必須具備許多能力。幾十萬年前，人類開始懂得取火用火，是能力的一大突破。一萬年前人類開始了農業，又是一大突破。在農業開始以前，人類單靠狩獵捕魚，需要 5 平方公里水草豐沛的面積才能養活一個人，整個地球只能養活二千萬人。有了農業，只需 0.5 平方公里就能養活一個人；人類才能開始群居，八千年前人類文明才開始出現。

17 世紀以前，人類發展出了許多技術，生活不斷地獲得改善。技術是製造器物與解決問題的方法，譬如造船、架橋的方法都是技術；但科學在 17 世紀以後才逐漸發展出來。科學是我們對宇宙萬物的瞭解，譬如氧氣，沒人看得見，但科學能讓我們知道氧氣的存在與其分子結構及性質等等。有了科學做基礎，人類得以發展出種種前人聞所未聞的技術。目前人類

可以登陸月球，探測火星；可以相隔萬里卻保持面對面的溝通；可以無中生有創造許多生活必須的產品。如果百年以前的古人復活來到今世，他們會以為今人是神仙，絕非以往的凡人。

技術與科學改善了人類的物質生活，而人類也試圖以宗教與藝術來豐富精神生命。西方世界過去認為科學、宗教、藝術是追求真理的三大途徑，三者都在探索那些我們看不見、卻可以影響我們的力量。這種對真、善、美的持續追求，使西方在科學、藝術、人權、司法及民主等方面，都取得了卓越的成就。

文化與文明，是不同的概念。文明可以定義為自然生態的反面，文化則是風俗、習慣、喜好、信仰等等生活方式之總和。文明是有高低之分的；譬如一個歧視女性的社會，其文明程度低於一個男女平等的社會。文化則應尊重其差異性，不可任意做價值判斷。譬如吃飯有人習慣用筷子，有人習慣用刀叉；這是習慣的不同並無高低之分。

世界上有許多地區都有歷史悠久的文化；也都擔心其固有文化遭到西洋文化的侵襲或同化。文化當然是值得保護的，就像我們應該保護物種的多樣化一般。但是為了保護固有文

## 專題

化，卻去抗拒文明的進步，是錯誤的；因為文明進步代表生命的尊嚴獲得提升，生存的樂趣得到加強。文化有東方西方之分，而文明則是不停向上的；有上下之分而不應有東西之分。

了解了文明的意義，來談人權就容易了。一個地區的人權高低，反映的就是該地區文明程度的高低。人權缺乏保障的社會，人跟人之間基本上還維持著弱肉強食的狀態，難脫野蠻的氣息。在這種社會裡，有權力者經常認為，尊重人權則無法維持社會穩定；而人民在被壓迫之下心生不滿，也確實有動亂的可能，證明統治者的憂慮是對的。這就構成了惡性循環，難以化解。

要保障人權，必須落實法治。要落實法治，則需確立程序正義。台灣司法判決已具有相當的獨立性，這是邁向程序正義的一大步；但是司法程序冗長緩慢、欠缺明快，仍是一大缺點。問題的癥結，一在最高法院任意把案件發回更審，另一原因則是檢察官不尊重一事不二理原則，敗訴之後仍然不停上訴，形同纏訟。大陸法系以定讞與否來定義案件是否處理完畢，其實已經不符世界潮流，檢察官利用此不符潮流的規定肆意違反一事不二理原則，則明

顯有法匠之嫌。

談人權則不免要提到中國大陸。中國人口占世界四分之一，是世界第二大經濟體，又擁有足以帶來全球浩劫的核子彈。在人權問題上，中國可謂騎虎難下。其政治穩定與近年來的經濟成長，部分得力於壓制人權；因此擔心一旦尊重人權，會引起政治動亂與經濟衰退；但持續壓制人權，最後恐將導致更大的動亂。

要維持穩定又要提高人權，方法是建立司法的程序正義。有程序正義，司法才能逐漸建立公信力，民怨的引信才能逐漸拆除。可惜有些既得利益者，不肯放棄濫權的自由，仍然反對司法獨立；這種對抗文明的心態，可能再度導致民族浩劫。中共經常以所謂中國特色來抵擋先進文明，其實是混淆了文化與文明。文化差異值得維護；但文明要力求向上，不可以維持文化為由，抵擋文明的進步。所以讓大家了解文明沒有東西之分，只有上下之別，對世界各地人權的維護至為重要。

# 2016

## TOPS 泰國工作隊來臺訪問

本會 TOPS 泰國工作隊部分同仁與夥伴組織志工於 2013 年 4 月 24 日上午拜訪協會祕書處，蘇友辰理事長、王雪瞧理事與祕書處全體同仁歡迎泰國工作隊來訪，並感謝工作隊平日辛勞。



歡迎泰國工作隊來訪

席間泰國工作隊資深同仁 Pi Watit 與 Pi Muetae 感謝本會 TOPS 多年來在泰緬邊境為當地克倫族人與難民提供的各項協助與支持，說明工作近況並分享自身長期在第一線服務的經驗與感想。英國海外志願服務團志工、與 TOPS 合作執行「緬甸貧童教育計畫」之師資培訓的 Alice Harwood 特別表示，四年來在邊境上服務的同時也看到各國組織的流動，尤其在緬甸改革開放後，許多組織陸續離開泰緬邊境、轉往緬甸境內，造成邊境上的援助與發

展資源匱乏，TOPS 能持續在當地執行各項計畫，實屬難能可貴，並且是對當地社群最大的支持與鼓舞。

## 本會舉辦

### 中國維權律師陳光誠先生 訪臺座談會

本會於 103 年 7 月 10 日上午舉辦中國維權律師陳光誠先生訪台 18 天民主、人權行腳〈總結與對話〉座談會，邀請陳光誠夫婦、臺灣關懷中國人權聯盟楊憲宏理事長、吾爾開希先生等人與本會蘇友辰理事長、鄧衍森理事、林天財理事、汪秋一理事、李本京監事、楊孝潔監事、嚴震生顧問及吳威志祕書長進行座談。

現場由陳光誠先生發表訪臺的觀察和心得，同時與本會代表就「建立兩岸人權共識」進行討論。最後由陳光誠先生與中國民運人士吾爾開希就「推動大陸政治及法治改革的困境與發展」交流對話，引起國內外媒體的重視及廣泛報導。

## 「童・理心—兒童人權海報展」開幕記者會 呼籲社會大眾培養對兒童的同理心



吳敦義副總統出席並致辭

本會與文化部所屬國立臺灣博物館於 2013 年 12 月 9 日下午，假臺博館舉行「童・理心—兒童人權海報展」開幕記者會。除本會蘇友辰理事長、柴松林名譽理事長、李孟奎理事、李本京監事、王雪瞧理事、吳威志祕書長出席外，本會特別邀請吳副總統敦義、文化部洪次長孟啓、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吳委員景芳出席參加開幕記者會。

由本會與文化部所屬國立臺灣博物館主辦、台北市廣告業經營人協會協辦的「童・理心—兒童人權海報展」，自 2013 年 12 月 10 日世界人權日起於臺博館二樓迴廊展出至 2014 年 1 月 14 日，展出 2013 年 4A 創意獎學生組「最佳學生平面廣告獎」得獎暨入圍作品共計 29 件，以呼籲社會大眾培養對兒童的同理心，尊

重兒童的人格發展，及重視兒童權利的保護。

記者會中，本會蘇友辰理事長表示，兒童人權有各種面向與內涵，包括有生存權、平等權、健康權、教育權、遊戲權、隱私權等，這些權利實踐的唯一目的，就是要保障兒童的生命尊嚴、以及人格發展不會遭受侵害，讓所有兒童都能快樂學習、健康成長。

文化部次長洪孟啓希望大家都能以同理心來看待我們的下一代，讓孩子能在受尊重與受關愛的環境中成長，更能一代一代傳承。

吳敦義副總統致辭時表示，在觀賞過得獎作品後，獲得相當大的震撼，程度甚至不亞於許多國際知名的藝術家或是著名獎項的得者。吳副總統認為今天兒童與少年所遭遇到的處境，國家與政府所做的「遠為不足」，都還有很大的改進與加強的空間。

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吳景芳委員，在記者會後有感本會推動人權工作的努力，特別贊助本會人權教育經費新臺幣 1 萬元整，由本會蘇友辰理事長代表受領，本會敬表謝忱。

# 2016

一般報導



## 本會蘇理事長出席 「法官評鑑制度及其運作」論壇

本會蘇理事長友辰於 4 月 15 日上午偕同本會專案祕書曾守一出席司法院法官評鑑委員會舉辦的「法官評鑑制度及其運作」論壇。蘇理事長在會中發言論述當前制度運作窒礙難行之處，並提出建議如下：

(1) 建議法官評鑑委員會應擁有自行受理立案權和適度的調查權（含調閱卷證）。（2）建議《法官法》明訂申訴人得申請複製偵審過程與申訴有關的法庭錄影光碟。（3）建議延長《法官法》第 36 條第 1 項個案評鑑申請之時效。（4）建議在各級法院公告欄揭露法官評鑑之事項與申請評鑑方式等政府資訊。（5）建議民間請求團體得在各級法院放置辦理法官評鑑業務之相關宣導資料。（6）建議司法院定期舉辦「法官評鑑」業務檢討或研討會議。

## 2013 人權指標發表會 整體人權保障退步？

本會在世界人權日（12 月 10 日）前，公布了 2013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結果，針對政治、司法、經濟、勞動、文教、環境、婦女、兒童、老人、身心障礙及原住民等 11 個面向進行調查，檢視政府在「公民與政治權利」、「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及「少數群體與特殊群體權利」的人權保障程度。

這項調查時間為 2013 年 9 月到 10 月，對象包括一般民衆、專家學者兩類，其中在一般民衆部分，採電訪方式進行，有效樣本數為 1,077 份，以 95% 信賴度估計，誤差值在正負 2.99% 內。在專家學者方面，採問卷調查方式進行，訪問 162 名專家學者。

蘇友辰理事長表示，因為上層政治的紛爭與媒體人的推波助瀾，造成國人對整體人權保障退步的印象。不過，也因為「台灣人好、地方好」，民間向上的活力不減，加上兩岸關係穩定發展，國人尚不致於興起「危邦不入，亂邦不居」的念頭。

## 本會南臺灣人權論壇 舉辦司法人權座談會

本會於 102 年 8 月 3 日下午，在高雄百世基金會舉辦「司法人權座談會 ---- 以人民觀審制為中心」。本會蘇友辰理事長、李永然名譽理事長、吳威志祕書長、南臺灣人權論壇吳任偉主委，高雄律師公會盧世欽理事長、高雄市社會局張乃千局長、以及全聯會薛西全律師、吳景欽教授、張永宏法官等出席與報告。會場一百多個座位，座無虛席，盛況空前。

為研究各種國民參與審判制度的適宜性，本會與司法院、高雄律師公會、永然法律基金會、高雄市政府在高雄舉辦人民觀審制座談會。座談會中高雄律師們與司法院代表及學者在此討論研究國內有關陪審、參審、觀審制度，試圖找出一條適合臺灣司法的路。

## 本會與民間團體、 跨黨派立委召開難民法記者會

中華人權協會與臺灣人權促進會、藏人福利協會、臺藏家庭人權聯盟、白刷刷黑戶行動聯盟等民間團體共同研擬民間版《難民法草

案》，特於「世界難民日」當天與陳學聖、尤美女、田秋堇、蕭美琴、段宜康等跨黨派立委召開記者會，呼籲盡速通過難民法。

## 本會舉辦「傳愛泰緬 慈善兒童默劇」慈善活動



泰國寶貝默劇團的慈善演出

為讓臺灣民眾認識到泰緬邊境的難民孩童處境、推廣本會 TOPS 的教育與發展服務工作，進而號召民眾以實際行動捐助愛心，為 TOPS 筹募人道救援與教育發展工作經費，繼續幫助泰緬邊境上的難民孩童。本會特別邀請長期關注並為泰緬邊境難民孩童帶來無限歡笑的泰國寶貝默劇團（Babymime）於民國 102 年 9 月 6 日至 8 日來臺進行慈善演出，演出地點在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南海劇場，共演出 4

# 2016

場次。

本次活動特別感謝 TOPS 駐泰領隊李榮源向當地臺商募集泰銖 100 萬元，使默劇團得以順利來臺演出，也感謝國裕生活股份有限公司錢秋華總經理贊助新臺幣 10 萬元整。

## 本會舉辦「軍人人權總體檢」 記者會暨「軍人人權」座談會

本會於民國 102 年 9 月 13 日在立法院紅樓舉辦軍人人權總體檢暨軍人人權座談會，邀

請軍中人權促進會黃媽媽、立法委員尤美女、軍事冤案申訴委員會陳榮傳委員、臺大法律學院李茂生教授召開記者會公布本會調查軍人人權的現況。隨後軍人人權座談會由陳榮傳教授主持，韓毓傑教授主講，吳威志祕書長與談。

第二議題由許玉秀大法官主持，張永宏法官和陳建宏主編主講，趙晞華處長與談。關於軍審法之修正與人權保障之展望 ---- 從正當法律程序原則談起，議題引起與會人士熱烈討論，許玉秀大法官強調，正當法律程序是唯一的正義。



## 世界難民日 (World Refugee Day)

世界難民日是聯合國難民署（UNHCR）確定的一項紀念日。起初，它是非洲獨有的紀念日（原名「非洲難民日」），因為非洲歷來是包容、庇護難民數量最多的地區。

2000 年 12 月，在聯合國難民署倡導下，各國在聯合國大會上一致通過一項特殊決議，這項決議的通過之時正是 1951 年《關於難民地位的公約》生效 50 週年；決議認為，為肯定和感謝非洲對難民一貫慷慨的態度，促進非洲團結，引起國際社會對難民問題的重視，可以將 6 月 20 日「非洲難民日」確定為「世界難民日」，這也正是此紀念日的意義所在。大會因此決定，今後的每年 6 月 20 日為世界難民日。





2014  
~  
2019

創新期

# 創本期大事紀



- 2014/01/25 | 本會舉辦「稅捐案件案件之舉證責任、協力義務及判決效力之探討」研討會
- 2014/02/22 | 第十六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改選 李永然律師榮任本屆理事長
- 2014/03/01 | 東臺灣人權論壇「原住民之人權與法令」研討會
- 2014/03/26 | 海德根教授來訪 探討臺灣如何面對國際人權議題
- 2014/04/01 | TOPS 參與國際志願服務機構協會 ICVA 2014 年年會
- 2014/05/01 | 火鳳凰上凱道 四大訴求爭取消防員勞動權益
- 2014/06/20 | 620 世界難民日 傳愛泰緬 募款餐會
- 2014/08/01 | 舉辦「原住民族正名 20 週年—回顧與展望」座談會
- 2014/08/15 | 南臺灣人權論壇舉辦「食品安全的管制方法與保障機制」座談會
- 2014/10/17 | 邊境聯合會執行長來臺訪問 說明難民營營養午餐計畫執行狀況
- 2014/12/08 | 2014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 經濟與司法人權評價低
- 2014/12/09 | 兩公約與賦稅人權國際論壇 共同簽署英文版賦稅人權宣言
- 2014/12/10 | 2014 人權之夜 本會成立滿 35 週年暨兩公約在臺生效 5 週年
- 2015/03/29 | 兩岸人權交流參訪 分享人權保障之觀點與實踐經驗
- 2015/04/21 | 本會召開「是誰霸凌藝人致死？」記者會
- 2015/06/20 | 2015 關懷世界難民之夜 公益勸募 150 萬元豐碩成果
- 2015/06/23 | 中臺灣人權與政策論壇 關注婚姻家庭以及司法人權
- 2015/07/18 | 南臺灣人權論壇 居住人權的理論與實踐
- 2015/08/23 | 本會副祕書長、TOPS 祕書 參訪泰緬邊境難民營
- 2015/09/15 | 李永然理事長率團 參加北京人權論壇
- 2015/10/02 | 東臺灣人權論壇 關懷收容人各項權益之保障
- 2015/10/30 | 舉辦《自由邊境》公益放映會暨座談
- 2015/11/02 | 北京海峽兩岸婚姻家庭協會代表團來訪 討論在臺陸配權益
- 2015/12/04 | 人權之夜 吳敦義副總統暨海內外貴賓齊聚一堂
- 2015/12/11 | 2015 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 回應我國人權議題及未來願景
- 2016/03/11 | TOPS 出席臺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工作坊
- 2016/03/30 | 本會舉辦 2016 校園人權繪畫比賽
- 2016/04/01 | 本會共同主辦「2016 世界公民論壇」
- 2016/05/27 | 中臺灣人權與政策論壇 人權論述納入在地脈絡
- 2016/06/20 | 關懷世界難民之夜 募得新臺幣 100 萬元豐碩佳績
- 2016/07/29 | 2016 東臺灣人權論壇 關注老人人權
- 2016/08/09 | 2016 原住民族人權論壇 探討符合原住民族需求的轉型正義
- 2016/10/29 | 2016 南臺灣人權論壇 「修復式司法～以被害人與加害人人權為中心」
- 2016/12/10 | 2016 人權之夜感恩餐會 "" Stand up for someone's rights today!"""
- 2016/12/10 | 2016 臺灣十大人權新聞 「小燈泡案」震驚社會 「輔大性侵案」爭議延燒

- 
- 2017**
- 2017/02/11 | 第十七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暨理監事選舉 馬前總統演講法治及人權
  - 2017/02/11 | 銀髮工作團工作綱要計畫 維護老人尊嚴與人權的立場
  - 2017/03/01 | TOPS 出席臺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會員大會
  - 2017/05/17 | 2017 中臺灣人權與政策論壇 兼顧人道收容 完成有效教化工作
  - 2017/05/19 | 辦理「限制出境」處分之實務運用與正當性檢討座談會
  - 2017/06/20 | 關懷世界難民日 變改變世界？從教育開始！
  - 2017/06/22 | 銀髮族工作團澎湖縣長照參訪 瞭解社區長照執行概況
  - 2017/07/12 | 波羅的海三國國會議員來訪 對臺灣 NGO 促進人權保障 印象深刻
  - 2017/07/13 | 辦理「食品廣告標示與詐欺之研討」座談會
  - 2017/09/12 | 辦理《刑事訴訟法》限制出境處分之合憲性檢討
  - 2017/11/11 | 2017 南臺灣人權論壇 修復式司法的現況與未來
  - 2017/11/27 | 2017 東臺灣人權論壇 鑑識技術在司法實務上之運用
  - 2017/12/08 | 2017 人權之夜 簽署「賦稅人權宣言」十大人權新聞 抗議「一例一休」奪冠
- 2018**
- 2018/02/13 | 韻應「尊嚴生活」理念 歲末送暖 關懷長者
  - 2018/05/12 | 舉辦 2018 賦稅人權校園 PK 賽活動
  - 2018/06/20 | 620 世界難民日暨 TOPS 38 週年 看見希望 難民的夢想
  - 2018/07/01 | 2018 中臺灣人權與政策論壇 賦稅人權、人權保障、網路人權
  - 2018/08/17 | 舉辦青年座談會 宣導社會工作、海外救助和人權保障
  - 2018/08/21 | 法稅改革聯盟 點亮臺灣 7860 里
  - 2018/09/01 | 協辦中華民國露營協會 107 年慈暉露營活動
  - 2018/4-9 月 | 舉辦 尊嚴生活健康美學公益講座
  - 2018/11/21 | 當我們老在一起 三峽復興堂共鍋活動
  - 2018/11/30 | 2018 十大人權新聞發布記者會 超徵 5000 億全還國債 限制出境嚴重侵害人權
  - 2018/11/30 | 人權先鋒 貢獻卓著 本會頒發人權貢獻獎
  - 2018/12/10 | 2018 人權之夜 四大目標共創未來 人權政策、人權議題、人道關懷、尊嚴樂活
- 2019**
- 2019/01/14 | 林理事長探訪泰緬邊境難民營
  - 2019/03/01 | 為泰緬邊境難民 帶來希望的明天
  - 2019/04/01 | 臺灣賦稅人權新頁 本會推動人民最低生活費免稅紀實
  - 2019/05/01 | 中華人權協會關於法官法修正案之聲明
  - 2019/05/04 | 本會贊助苗栗幼安教養院 捐出義務所得 60%
  - 2019/05/28 | 誰，該被上手銬？— 戒具使用時機與使用手段必要性之相關爭議與探討合理使用戒具研討會
  - 2019/06/20 | 歡笑中有淚水 620 世界難民日感恩茶會
  - 2019/07/24 | 網紅料理我來當 鼓勵銀髮族吸收新知
  - 2019/07/26 | 本會召開司法改革臨時會議 發表「就國民參與審判制度之共同聲明」
  - 2019/07/30 | 合辦「新住民教育權與多元文化教育」研討會
  - 2019/08/10 | 2019 南臺灣人權論壇 危老條例之工程法律解析
  - 2019/08/23 | 合辦銀享生活營 健康生活我做主
  - 2019/09/18 | 加州西部法學院 James Cooper 教授來訪 探討人工智慧與人權創新
  - 2019/09/26 | 協辦 2019 年中臺灣論壇 探討「集體勞動權利之爭議權及合宜工時保障」
  - 2019/10/30 | 料理網紅我來當 第二季活動開始
  - 2019/11/15 | 2019 十大人權新聞記者發布會
  - 2019/12/10 | 2019 世界人權日 中華人權協會 40 週年慶祝大會暨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 2019/12/23 | 108 年度東臺灣人權論壇—軍中人權實施現況座談暨參訪

## 第十六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暨理監事改選

# 李永然律師榮任本屆理事長

陳佳詮 本會會務祕書

中華人權協會於 2014 年 2 月 22 日上午假臺大校友會館 3 樓 B 室召開第十六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會中並進行第十六屆理、監事改選投票作業。

緊接著會員大會選出理、監事之後，於當天下午召開第十六屆第一次臨時理、監事聯席會議。本次會議主要任務是改選理事長、副理事長、常務理事、常務監事。在出席理事的熱烈支持下，李永然及高永光出任本會第十六屆的理事長、副理事長。



新舊理事長交接儀式

## 第十六屆理監事名單

**理事長** 李永然

**副理事長** 高永光

**祕書長** 吳威志

**常務理事** 查重傳、楊泰順、周志杰、鄧衍森、林天財

**理事** 李復甸、連惠泰、王雪瞧、鄭貞銘、李孟奎、蘇詔勤、陳瑞珠、林振煌、董立文、楊永方、張家麟、蔡志偉、高美莉、朱延昌

**候補理事** 嚴震生、馮定國、齊蓮生、吳惠林、蕭逸民、黃文村、陳鄭權

**常務監事** 李本京

**監事** 呂亞力、葛雨琴、吳任偉、厲耿桂芳、趙永清、楊孝潔

**候補監事** 劉樹錚、徐鵬翔

# 2014

一般報導



## 東臺灣人權論壇 「原住民之人權與法令」研討會

關於原住民族權利的保護與相關法令的完善，我國刑事訴訟法第 31 條、第 95 條修正條文增訂原住民族、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於審判中或偵查中都應有辯護人或律師到場辯護，以及民國 102 年 4 月 1 日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委託「法律扶助基金會」之原住民專案，促使原住民案件量急速增加，為因應此變化，並提升律師承辦原住民案件之專業職能，中華人權協會東臺灣人權論壇特別與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花蓮分會、花蓮律師公會，一同舉辦原住民議題及相關法令研討課程。

本次研討會主題為「原住民之人權與法令」，演講人為臺灣花蓮地方法院湯文章庭長，以及臺北教育大學文教法律研究所蔡志偉副教授。本次研討會主辦單位皆有代表共襄盛舉，包含本會李永然理事長，本會東臺灣人權論壇林國泰主任委員、花蓮律師公會李永平理事長、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花蓮分會蔡雲卿執行祕書等貴賓均蒞臨現場以行動表達支持。

## 海德根教授來訪 探討臺灣如何面對國際人權議題



Matthias Herdegen  
教授來訪

德國波昂大學海德根教授（Prof. Dr. Matthias Herdegen）應本會之邀於 2014 年 3 月 24 日至 27 日來臺訪問。海德根教授為國際經濟法及歐盟法與憲法的國際知名學者，長期擔任波昂大學國際法中心及公法中心研究主任。此行訪臺受邀到政大法學院公法學中心、司法院大法官會議、法務部等發表演說，並拜會司法院、外交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等單位針對司法及人權相關議題進行意見交流。特別感謝臺灣民主基金會的共同合辦，讓人權交流活動得以順利舉辦。

2014 年 3 月 26 日下午，海德根教授至本會拜會。由副理事長高永光教授、常務理事鄧衍森教授、常務監事李本京教授出席接待，雙方就相關人權議題進行交流分享，並從國際展望層面出發，探討臺灣該如何面對和定位與國際相關的人權議題。

## 620 世界難民日 傳愛泰緬 · 募款餐會

### 王詩菱 TOPS 專案祕書

今年 620 世界難民日，TOPS 在慕哲咖啡舉辦為期半個月的「愛在泰緬 · 難民兒童紀實影像展」，透過攝影作品讓民眾認識邊境難民孩童，進而關注世界難民議題；並義賣陳琬淋新書《尋找天堂：北極圈裡的難民營》為難民孩童募款；接著，更要在 7 月 18 日至 20 日舉行「泰國寶貝默劇團 Babymime 慈善劇場《小倩也瘋狂！》」活動，透過售票方式為難民募款，號召民眾一起欣賞精彩表演，用歡笑傳愛泰緬。

今年的世界難民日募款餐會，除了誠摯感謝一路陪伴中華人權協會及 TOPS 的好朋友外，也希望各界能透過這次晚會及系列活動，更加了解人權與人道救援的深刻意涵，並體認到仍有為數眾多難民等待我們的援助，進而投



小倩與姥姥

入本會人權志工的行列，積極服務社會，更期望各界能夠繼續善心捐款，讓本會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有足夠經費，持續努力推動海外難民人道與教育工作。



募款餐會與會人員合影

# 2014

一般報導



## 舉辦「原住民族正名 20 週年 —回顧與展望」座談會

翻開臺灣近四百年來的歷史，在臺灣的原住民族經歷種種文化衝擊與軍事衝突，傳統信仰與文化瀕臨消逝，逐漸喪失了原本獨樹一幟的命名文化，而被「主流政權」冠上「番」、「熟番」、「生番」、「高砂族」、「山地同胞」等名稱，其濃郁的「中心主義」、「殖民統治」與「種族歧視」的意味，則不言而喻。

臺灣各種社會運動於 1980 年代開始蓬勃發展，原住民族社運人士遂發起了一波波「臺灣原住民正名」運動。1994 年 8 月 1 日，總統下令修正公布第三次《憲法增修條文》，將「原住民」入憲，正式將戰後以來沿用 40 餘年之「山胞」正名為「原住民」；行政院在 2005 年 6 月 15 日通過《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草案，明定每年 8 月 1 日為「臺灣原住民族日」，以紀念原住民族在 1994 年 8 月 1 日正名成功，並表達政府重視原住民族地位與權益之意義。

今年正值原住民族正名 20 週年，本會於

8 月 28 日下午假臺大校友會館 3 樓 3B 會議室舉辦「2014 年原住民族人權論壇 - 原住民族正名 20 週年—回顧與展望」座談會，李永然理事長開幕致辭談到，中華人權協會成立以來關心各項人權議題，更將原住民人權納入指標研究調查，協會也會在每年 8 月 1 日臺灣原住民族日的同一月份舉辦原住民族議題相關的座談會。

## 火鳳凰上凱道 四大訴求爭取消防員勞動權益

高雄氣爆，致使高雄市消防局 6 名消防員警義消殉職。再者，短短兩年間，臺灣有高達 12 名消防員在執勤過程中失去性命，繼「五一勞動節」消防員上街提出「要工會、減工時、補人力」，消防員工作權益促進會號召全臺消防員警義消前往凱達格蘭大道，呼籲政府應回應「補齊人力、提升裝備、救災專責分工，及拒絕不當打壓」四大訴求，並為近年來在執勤公務中犧牲的救難英雄在凱道上公祭。

## TOPS 參與國際志願服務機構協會 ICVA 2014 年年會 拓展國際參與和學習機會

### 王詩菱 TOPS 專案祕書



日內瓦辦事處俞大淵大使（右二）宴請李萍祕書長（左三）、本會王詩菱祕書及世界基督教女青年會 Nyaradzayi Gumbonzvanda 祕書長（右三）。

本會 TOPS 專案祕書王詩菱與中華民國基督教女青年會李萍祕書長共同代表臺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Taiwan AID），於 4 月赴日內瓦參與國際志願服務機構協會（ICVA）年會，為臺灣 NGOs 拓展國際參與和學習的機會。

ICVA 成立於 1962 年，為世界各國從事人道工作之非政府組織所組成的聯盟，並且為非政府組織與其他國際人道工作行為者的合作交流平臺，旨在透過對話與合作來完善國際人道援助行動的原則並改善其效能，使世界各地人道危機中的受害者能夠更有效地獲得保護與協助。其成員包括已開發國家與開發中國家的 NGOs，並且與各大與國際人道工作相關的國際組織、各國政府單位以及私部門也有相當程度的互動與結合。

另外，基於 ICVA 係國際人道援助社群間唯一認定之全球性聯盟，聯合國難民署每年在 6 月 20 日「世界難民日」前夕召開的 NGO 年度諮詢會議均委由 ICVA 簽辦，參加資格亦以 ICVA 會員組織為限。

本次年會，繼去年以「創新」為主題的討論後，今年根據去年與會者的討論方向進行延續，以「資金籌募」作為會議主軸。Development Initiatives 執行理事 Judith Randel 在專題演講中表示，國際人道行動所面臨的環境愈來愈複雜，我們必須更加深入地認識與剖析援助的對象、族群，而不能只是討論其需求，否則往往落入由援助組織來定義當地需求的窠臼。

參與人道工作的行為者愈來愈加多元，包括政府、私部門與公民社會；政府方面，除了傳統的歐美捐助國以外，土耳其等國家近年也開始扮演人道服務的提供者，而各國政府對於其捐助將採取何種導向，都各有其選擇。資訊與科技的快速發展也大幅改變人道工作的樣貌。面對這些變化，NGO 夥伴們必須不斷反問自身，在不斷變遷的世局當中，國際人道援助工作是否與時並進。

# 2014

一般報導



## 南臺灣人權論壇舉辦「食品安全的管制方法與保障機制」座談會

近年來，臺灣的食安問題接二連三浮現，使得大眾人心惶惶，臺灣的民生經濟與國際聲譽也備受影響。然而，業者是否更重視「食品安全」？政府把關是否更加嚴格？一般民眾是否更享有「健康人權」？都是相當值得探討的議題。

因此，本協會南臺灣人權論壇特舉辦「食品安全的管制方法與保障機制」座談會，期以司法角度重新架構、思考與調整我國對「食品安全」的管制方法與保護機制。本次活動由司法院指導，中華人權協會、高雄律師公會、永然法律基金會主辦，輔仁大學法律學院、高雄市立聯合醫院、中華電信工會高雄分會協辦，於 2014 年 8 月 15 日假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4 樓大講堂舉行，擬藉由產官學等各方的交流、溝通與對話，讓更多法律界、食品業者與民眾瞭解「健康人權」的現況與發展趨勢，並喚起社會大眾對於「食品安全」的重視。

## 邊境聯合會執行長來臺訪問 說明難民營營養午餐計畫執行狀況

本會邀請 TOPS 在泰緬邊境的合作團體邊境聯合會（TBC）執行長 Sally Thompson 女士來臺參加臺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 Taiwan AID 於 10 月 17、18 日舉辦的「亞洲 NGOs 研討會」。10 月 16 日中午，本會李永然理事長、海外交流委員會副主委袁易教授陪同外交部 NGO 國際事務會牟華偉執行長與 TBC 執行長 Sally Thompson 女士共同餐敘。

TBC 為泰緬邊境上最大的援助組織，多年來受到外交部贊助泰緬邊境難民營營養午餐計畫，並與本會 TOPS 合作執行。

Thompson 女士除為 TBC 執行長外，同時兼任統籌邊境難民事務的泰境難民服務協調委員會（CCSDPT）主席；其前任 Jack Dunford 先生亦曾於 2010 年拜訪本會及外交部。此次來訪除說明難民營營養午餐計畫執行狀況與泰緬邊境情勢發展外，並針對國際合作與援助工作進行意見交流。

## 2014 人權之夜

# 本會成立滿 35 週年 暨兩公約在臺生效 5 週年

**王詩菱 中華人權協會專案祕書**

中華人權協會特別於 12 月 10 日「世界人權日」規劃系列活動，包括由本會朱延昌理事主講之「菜根心講座：從孫文思想看人權問題」、「2014 臺灣人權指標調查報告發表會」，以及「兩公約與賦稅人權國際論壇」；今年，適逢本會成立滿 35 週年，以及《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公約》（簡稱「兩公約」）在臺灣生效滿五週年，舉辦「2014 人權之夜」，別具意義。

「2014 人權之夜」於 12 月 5 日晚間在臺北國軍英雄館盛大舉辦，席開 34 桌，座無

虛席，盛況熱絡，並由太極門氣功養生學會 Energy Boys & Energy Girls 的熱力演出揭開序幕。本會非常榮幸地邀請到馬英九總統出席致辭與頒發「人權服務獎」，立法院祕書處楊夢濤處長、外交部 NGO 國際事務會牟華璋執行長、本會許文彬名譽理事長及蘇友辰名譽理事長、中華救助總會張正中理事長、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吳欽智技術長、聚豐精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洪紹清董事長、以及自然集團公益張貴財執行長等貴賓的蒞臨，亦使本次活動更顯蓬蓽生輝。



「2014 人權之夜」，別具意義

## 2014 年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

# 經濟與司法人權評價低 與稅制不公有關

中華人權協會於「世界人權日」前夕 2014 年 12 月 8 日舉辦「2014 臺灣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由李永然理事長主持開幕，並邀請到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副召集人同時也是本會名譽理事長的柴松林教授擔任與談人。

李永然理事長表示，本會自 1991 年開始進行人權指標調查，迄今已邁入 23 個年頭，指標亦從 6 項陸續增訂至目前的 11 項，涵蓋領域廣納當前社會各重要人權權利。同時，李理事長更引述馬總統於人權之夜的致辭表示：對公民人權的侵害，大部分來自於公部門，因此，歷年人權調查也可作為政府施政及制定政策之借鑑，以思尋求改善。

對於今年指標分數低迷，柴松林名譽理事長認為，問卷調查反映出國內對人權議題認知及權利意識有所提高，精益求精，數字並不是一絕對的評量標準。此外，民眾觀感往往因社會重大事件而改變，例如鄭捷捷運的攻擊事件至近期食安風暴等，皆造成社會上人心惶惶，進而影響民眾對外在感知的主觀判斷。另一方面也反映出政府在危機事件的緊急處理與應變能力不足，更加深人民的疑慮不安。

柴名譽理事長也特別提及，經濟與司法人權指標的低評價，亦與我國稅制不公多所關連，因少數人得利、治理、所享有資源的「分裂國家」現象，正是導致當今民眾缺乏國家認同感的原因之一，中東的茉莉花革命，乃至近來 318 學運、香港占中等社會運動及革命，皆源於強烈的被剝奪感以及經濟壓迫。政治方面，現行民意代表未能反應民意，善盡監督政府之責，對提高我國政治人權毫無助益。政府黨政不分的態度，行政缺乏政治中立，進而造成人民對政治、司法不信任感。

活動最後邀請以觀察員身分前來臺灣觀察我國《兩公約》推行狀況的聯合國 NGO 世界公民總會主席 Rene Wadlow 博士發表感言。Rene Wadlow 博士對於本會所做人權指標調查及發表會辦理成果，能從法理以及公民參與的角度辦理《兩公約》落實活動感到印象深刻，即使在國外，由民間發起，態度如此開放，進行深度對話的活動亦是少見。

## 2014 兩公約與賦稅人權國際論壇 與會學者貴賓共同簽署 英文版賦稅人權宣言

曹立欣 中華人權協會會務祕書



日內瓦辦事處俞大淵大使（右二）宴請李萍祕書長（左三）、本會王詩菱祕書及世界基督教女青年會 Nyaradzayi Gumbonzvanda 紘書長（右三）。

「世界人權日」前夕，本會人權週系列壓軸活動「兩公約與賦稅人權國際論壇」順利於 2014 年 12 月 9 日完成。開幕式邀請到本會理事長李永然、聯合國 NGO 世界公民總會主席 Rene Wadlow 瑞內·瓦德羅博士、法務部次長陳明堂、歐洲刑事法與國際刑事法研究中心教授 Arndt Sinn 致辭。

會議由聯合國祕書長潘基文在國際人權日公開發言之影片揭開序幕。

李永然理事長於開幕致辭指出，依據《憲法》，納稅為人民義務，然現行賦稅制度設計與執行，以及人民在賦稅相關爭議中衍生之訴訟及其權利是否符合程序正義、賦稅平等原則？尤其稅務訴訟曠日費時，以其本身承辦案件為例，一則營業稅盈餘官司纏訟 12 年未決，一般對象根本無法承擔如此漫長訴訟所產生的經濟與精神壓力；因此如何將兩公約對人權的

保障精神具體實現在賦稅人權上，這些都是我國在簽訂並施行兩公約後應持續關心、加強推動的方向。

陳明堂次長則另外舉出一個稅法實務侵犯人權的案例：一公務人員因強制財產信託，於退職後解除信託才發現房產被課以四、五倍非自用房屋稅，經當事人自行去電稅務機關抗議後承辦人員才協助處理。陳明堂次長表示，信託資料及相關書表文件皆有明確之記載，稅務人員在業務範圍內未能主動查核、更正，致使民眾權益受損、觀感不佳。

Rene Wadlow 博士今年亦以觀察員身分前來臺灣，會上也提出建議：（1）透過立法途徑帶來改變；（2）由廣泛意識覺醒帶來的方法改變；（2）必要的改變或行動。Arndt Sinn 教授表示，不應是特別慶祝單一的「世界人權」，人權應該是每個人日常生活中每天享有的權利。

與會學者貴賓並共同簽署英文版賦稅人權宣言，賦稅人權宣言提及「有鑒於救濟權是保障人民基本權之最後一道防線，因此，政府應建立符合正當程序且有效率之救濟體制，並確保裁決人員皆具國際人權觀念、賦稅專業及法律知識。」期待透過宣言簽署及論壇的發表喚起當政者及國人對賦稅人權議題的重視。

# 關懷世界難民之夜 公益勸募 150 萬元豐碩成果

葉靜倫 中華人權協會 TOPS 專案祕書



李永然理事長感謝與會貴賓共襄盛舉，為世界難民盡一份心力

聯合國於 2015 年 6 月 18 日公布了每年一度的觀察報告，顯示截至 2014 年底，全球難民人數已達 5,950 萬人（半年後的現在已超過 6,000 萬人）。再加上今年 3 月底歐洲與東南亞相繼爆發慘絕人寰的難民危機，上百萬人流離失所、上千人慘死海上，使歐盟、東南亞國協、美、日、澳洲等國相繼捲入「難民金援」、「收容配額」與「安置政策」的外交角力戰，嚴厲考驗各國在國內排外聲浪、移民經濟衝擊與人道精神下的立場與態度。

聯合國難民署因此於 2015 年 6 月 2 日展開今年的「620 世界難民日」活動，以「發現你我共有的人性」為核心，推動「全球難民支持行動」，邀請各界名人透過採訪影片等方式講述難民生命故事，以此紀念全球 6,000 萬因

「戰爭」或「人道迫害」而逃離家園的難民之力量、勇氣與韌性。



難民營幼兒園的學童露出開心笑顏

二個多月來持續聚焦、整理、編譯全球難民危機報導的中華人權協會 TOPS，也立即於臉書粉絲團陸續刊出聯合國精選出的難民故事中譯版，大力響應難民人道議題。除此之外，更於 6 月 12 日晚間在臺北國軍英雄館率先舉

辦了精彩熱情的「2015 關懷世界難民之夜」公益勸募晚會。晚會結果圓滿順利，超乎預期的豐碩，總共募得新臺幣 150 餘萬元，對本會邊境工作隊來說可謂重大資助。

如此驚人的佳績實要誠摯感謝各界先進傾囊相助，包括本次活動的協辦單位麗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自然集團與康聯基金會，以及其他贊助貴賓如汎歌化粧品事業有限公司、池袋股份有限公司、戰國策集團、偉翔商用物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喬大基金會、麗緹雅股份有限公司、中正高中全國校友會、孟義超副理事長、福祿同修兄弟會、臺北市美好人生協會、三同會、忠誠扶輪社、忠美扶輪社、忠孝扶輪社、太極門、天元宮、臺北市地政士公會等。

「2015 關懷世界難民之夜」除了倡議與募款，也由開場的 51 與中場的熊海靈、壓軸的馮偉傑、甲子慧美聲獻唱慈善義演，成功帶動現場氣氛，熱鬧非凡。正如本會李永然理事長於開幕致辭中所說，一場盛宴之所以能成功，往往需仰賴「善的因緣與聚合」。臺灣有如此不容小覷的民間力量，中華人權協會有各界的善心支持，泰緬邊境難民孩子有如此熱情扶助，實是莫大的幸運。TOPS 期望未來能持續與各界善心人士一同感恩生活，關懷世界，用愛心與行動捍衛人權！

一般報導



## 兩岸人權交流參訪 分享人權保障之觀點與實踐經驗

李佩金 本會副祕書長

民國 97 年，馬英九總統上任後兩岸進入所謂大交流時代，為兩岸開展人權對話提供了基礎。基此，本會曾於民國 99 年 6 月 10 日至 12 日首次應邀赴中國大陸北京參訪「中國人權研究會」、「中國社會科學院人權研究中心」、「北京大學人學研究中心」及「中國政法大學人權與人道主義法研究所」等單位，展開兩岸首次的人權訪問與交流，開啓兩岸人權議題交流的破冰之旅。

民國 100 年 7 月本會邀請中國人權研究會來臺回訪，期間與「財團法人臺灣民主基金會」、「東吳大學張佛泉人權研究中心」、「亞太和平研究基金會」、「伯仲文教基金會」等單位進行各項人權議題的交流。此次交流實為兩岸在經歷經濟、文化等各方面的交流之後，擴大至兩岸人權在臺交流的首例。

民國 104 年 3 月 29 日至 4 月 2 日，本會再次應北京中國人權研究會邀請，由協會理事長李永然律師率領常務監事李本京教授、常務理事楊泰順教授、常務理事兼兩岸交流委員會周志杰教授、理事鄭貞銘教授、祕書長吳威志教授、海外交流委員會副主委袁易教授，及祕書處李佩金副祕書長一行八人，赴北京、天津進行為期五天四夜的兩岸人權交流參訪計畫。期間與「中國人權研究會」、「海峽兩岸婚姻

家庭服務中心」、「海峽兩岸關係法學研究會」、「國台辦協調局」、「北京致誠農民工法律援助與研究中心」、「北京市女子監獄」等單位進行交流參訪；並前往天津與「南開大學人權研究中心」交流座談，分享人權保障之觀點與實踐經驗，成果豐碩。

## 中臺灣人權與政策論壇 關注婚姻家庭人權以及司法人權

曹立欣 本協會祕書

104 年 6 月 23 日日本會中臺灣人權論壇委員會舉辦「2015 中臺灣人權與政策論壇」研討會，本次研討會由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指導，本會與臺灣公共事務發展協會、環球科技大學，以及永然法律基金會共同主辦，承辦單位包括本會中臺灣人權論壇委員會、環球科技大學公共事務管理研究所、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雲林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研討會於環球科技大學國際會議廳舉辦，今年論壇主軸關注婚姻與家庭人權以及司法人權兩大領域，與會學者專家以深入淺出的方式為本次論壇提出精闢見解，活動圓滿成功。

## 北京海峽兩岸婚姻家庭協會 代表團來訪討論在臺陸配權益

民國 104 年 11 月 2 日上午 9 時，北京海峽兩岸婚姻家庭協會代表團參訪本會，代表團一行由海峽兩岸婚姻家庭協會常務理事楊宗濤團長帶領，參訪團員包括海峽兩岸婚姻家庭

協會丁偉鴻理事、和慧卿理事、蔣明霞理事、郝紅梅會員、臺灣新住民發展協會徐春鶯理事長、韓吉元理事。本會由李永然理事長率李本京常務監事、海外交流委員會副主委袁易教授、副祕書長李佩金接待。

會中就雙方會務介紹並就在臺陸配權益進行討論及意見交換，袁易副主委並分享其代表本會參與內政部移民署《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法規修法的檢視工作內容。會後雙方致贈禮物，並許諾未來就外籍配偶及人權議題上有進一步交流，期為當前兩岸婚姻家庭問題盡一份心力。

## 本會副祕書長、TOPS 祕書 參訪泰緬邊境難民營



訪視努波營 2 號幼兒園

本會臺海外和平服務團一 TOPS 長期支持泰緬邊境難民營，除了認養營區內幼兒園外，並由駐泰工作對執行難民營幼兒園學前兒童教育計畫。

民國 104 年 8 月 23 日起至 28 日本會副祕書長李佩金、TOPS 專案祕書葉靜倫代表本會前往泰國進行參訪行程，行程參訪了美拉、汶旁買、努波三座難民營及本會認養之幼兒園，並與教育計畫培訓師資召開教師會議，拜訪執行難民營計畫之當地 NGO 進行交流，並與本會駐泰工作隊召開工作會議，瞭解泰緬邊境現況以協助未來援助工作之推動。

## 新世代的美麗與哀愁 —防止網路霸凌人權侵害之道

**蘇友辰** 本會名譽理事長

拜現代資訊傳播科技日新月異之賜，網際網路的普及化及便利化，已成為 21 世紀人類最寬廣的網路世界公共領域，它不僅促進人際溝通交流、資訊的傳播及媒介，更帶動資訊工具產業波瀾壯闊的發展。馬雲互聯網的縱橫四海，天涯若比鄰，一切資訊之取得與運用都在方寸反掌之間。然而，當網際網路將人類帶向數位與虛擬的時代，它的隱藏性也充斥著危險的陷阱與邪惡的場域，讓我們無法自拔而深受其害。今年 4 月間發生藝人遭霸凌自殺事件，祇是萬千事件被披露而突顯的個案而已。

由於網友透過 Facebook、LINE、Twitter 等社群平臺互通訊息，有按讚、留言、評論的意見表達，屬於言論自由的範疇，固然為我國憲法第 11 條所保障的基本人權，然任何權利如有濫用而侵犯到他人的隱私權或人格權，甚至妨害到國家安全、社會公共秩序，依照同法第 23 條規定，國家仍可制訂法律加以限制。況依已成為國內法的《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 19 條第 3 項但書也規定，人人有發表自由的權利，但附有特別責任及義務，如為尊

重他人權利或名譽，國家認為必要時得以法律明定某種程度的限制。

因此，人權並非漫無限制，可以無限上綱，透過任何電子平臺遂行其謾罵、言語攻擊、詆毀或散布謠言而損及他人相對擁有的權利。若然，美國各州有反霸凌立法，不能即謂箇制言論自由，祇是在限制之程度與執行程序亦應有所節制，符合比例原則，即無箇制逾越之可言。既以英國著名小說《哈利波特》作家 J·K·羅琳女士身居蘇格蘭而反對蘇格蘭獨立，仍不免遭受立場相反的網友罷凌深受困擾，並思採取有效反擊行動，以保護自己的基本人權不受踐踏。

當然，網路平臺具有匿名性，訊息來源甚為紛雜，如欲透過司法程序為事後調查追究顯有其困難性，更何況訴訟經年累月欲求刑事定罪或獲得民事侵權賠償，實非易事。故為有效遏阻網路人權之侵害事件之層出不窮，釜底抽薪之計，應該從網路管理下手，如屬社群平臺，則對經營者或版主課以明確之責任，亦即當其接收訊息仍應有篩選或作程度審查之義務，如

# 專題

有違反而造成他人權利之侵害，即應負起一定民、刑事責任，目標明確，追究容易。反之如一般 Facebook、LINE、Twitter 的平臺，雖仍有線索可循，但人數眾多，且具匿名性，要全數究辦有如大海撈針，縱然耗費大量的人力、物力，效果有限；何況又涉及刑法告訴乃論之限制，最後功虧一簣，心血盡付東流。故面對網路芸芸眾生，唯有訴諸於網路法治教育扎根，果能自國小起即規劃課程，使其認識網路使用人的倫理、道德規範，因勢利導培養法治精神，或許是根本之計。

對此，行政院副院長張善政於 2015 年 4 月 27 日針對「網路霸凌現象」，召集國家傳播委員會（NCC）、內政部、法務部及教育部等單位，舉行跨部會會議，透過整合研擬「強化網站管理者與業者自律」、「強化民眾教育宣導」及「提供民眾協助」等作為，特別指示 NCC 應研議提升與擴大「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簡稱 iWIN）的功能及服務範圍，劍及履及，值得肯定。

此外，網路申訴制度如能在教育、治安

及民間團體普設申訴中心，以及時處理申訴事件，防患於未然，相信新世代的科技寵兒，在茫茫人海虛擬與真實交織的網際網路美麗世界裡，大家在遊目騁懷之際，不致於迷失方向，身陷罷凌的哀怨際遇，未蒙其利而先受其害！

一般報導



## 南臺灣人權論壇 居住人權的理論與實踐

民國 104 年 7 月 18 日，本會於高雄舉辦南臺灣人權論壇「居住人權的理論與實踐：以居住權與適當住房權為中心研討會」。邀請到專家學者探討相關我國對於居住人權、居住權、適足住房權之理論發展、法規範制定與保障、以及國家土地與住宅法令政策之推行、兼顧城鄉區域差異之在地人權保障。

## 東臺灣人權論壇

# 關懷收容人各項權益之保障

曹立欣 本會會務祕書



獄警引導介紹花蓮監獄戒護區

中華人權協會「東臺灣人權論壇」與法律扶助基金會花蓮分會、花蓮律師公會共同合辦，擇定 2015 年 10 月 2 日於花蓮監獄辦理法律講座及參訪。本會長期關心我國獄政，不定期前往各監獄參訪，除致贈書籍、加菜金改善收容人物質生活外，亦透過參訪行程以瞭解收容人入監期間的需求與想法。近年亦多次參訪宜蘭監獄、新竹監獄、雲林二監、臺北監獄、基隆監獄、花蓮自強外役監獄等全臺各地等多個監所，期藉由監所的訪查關懷收容人各項權益之保障。

2015 年東臺灣人權論壇由東臺灣人權論壇主委林國泰律師、副主委李文平律師擘劃，與法律扶助基金會花蓮分會、花蓮律師公會共同合辦，由本會李永然理事長率領本會常務理事兼賦稅人權委員會主委林天財律師、王雪瞧

理事、楊永方理事、黃玲娥志工團副團長、會務祕書曹立欣，並與花蓮律師公會、法扶花蓮分會會員律師一同進行參訪。

上午的論壇活動為花蓮監獄進行法律知識宣導，並由林國泰主委以「監獄人權法律與案例宣導」為題進行演講，除了針對實務上收容人較常碰到的案例類型提供分析與法律見解外，也對收容人的訴訟權益進行宣導，倘若在審判中受到不公對待，或是能夠提出具體事證，都可以利用免費法律資源尋求協助，法律專業工作者必盡心處理各個案件，爭取當事人最大權益。

下午的花蓮監獄參訪行程由副典獄長彭永富、祕書陳長木陪同接待，逐一介紹花蓮監獄戒護區、收容人受訓成果展售區、收容空間、農教區，以及大禮堂等空間。為了陶冶收容人心性，並與未來回歸社會勞動做準備，監所的工廠作業是收容人日常中重要的一環，除非因健康或特殊因素外，所有入監者皆需參與。花蓮盛產奇石，花蓮監獄自營作業也以玉石工藝品創作為大宗，此外亦有許多木雕與字畫藝術，作工精巧細膩，參訪團成員皆無不駐足賞玩，讚嘆不已。

# 2015

一般報導



## 本會召開 「是誰霸凌藝人致死？」記者會

104 年 4 月 21 日驚傳藝人因不堪網路匿名抹黑於住處輕生，本會長期致力於推動「網路人權」，4 月 24 日召開「是誰霸凌藝人致死？捍衛網路人權記者會」呼籲將「網路傳播」明確納入 NCC 職責範圍、檢討修法、推動專法！

## 李永然理事長率團 參加北京人權論壇

民國 104 年 9 月 15-18 日李永然理事長率本會代表團李本京常務監事、周志杰常務理事、吳威志祕書長一行赴陸參與 2015 年第八屆北京人權論壇，並於論壇中發表論文。

## 舉辦《自由邊境》公益放映會 暨座談

2015 年 10 月 30 日晚間，本會 TOPS 於華山光點舉辦紀錄片《自由邊境》公益放映會，

映後並由本會 TOPS 駐泰工作隊林鈺珊領隊進行座談，闡述目前泰緬邊境難民營狀況並與現場觀眾互動。

## 人權指標調查發表會 回應我國人權議題及未來願景

曹立欣 中華人權協會會務祕書

2015 年人權指標分別於 12 月 11、16 日先後兩次公布，將「政治」、「司法」、「老人」、「婦女」、「兒童」、「身心障礙者」、「原住民」、「經濟」、「勞動」、「環境」、「文教」11 項指標依據《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與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分類，並於兩場發表記者會中揭露 2015 年度人權評分。

適逢總統大選前夕，2016 年選舉結果牽動著臺灣下一步的關鍵時刻，2015 年發表會除了由各項指標評論教授發表指標調查成果外，協會更邀請到三黨總統候選人陣營代表：親民黨發言人李鴻鈞委員、國民黨發言人徐巧芯、民進黨不分區立委提名人顧立雄律師，針對當前我國的人權議題及未來的願景進行回應並改善，尤其是透過取得政權後各黨如何推動政治改革及落實相關人權政策的具體作為以回應民衆對現況的失望、不滿。

# 人權之夜

## 吳敦義副總統暨海內外貴賓齊聚一堂

2015 年的「世界人權日」別具意義。2015 年陸續爆發的中東與非洲逃亡潮、地中海難民潮、巴黎與黎巴嫩恐怖攻擊，甚或伊斯蘭國日益激烈的殺戮威脅，都是人類自第二次世界大戰以來面臨的新型態戰爭苦果。而 2015 年 12 月 10 日「世界人權日」即成立屆滿 50 週年的「兩公約」，正是過去為了深刻反省戰爭的毀滅性傷害而誕生。

中華人權協會身為臺灣最老字號的人權團體與難民援助組織，長年關注並持續發表年度臺灣「人權指標」，成立並舉辦「南臺灣」、「中臺灣」與「東臺灣」人權論壇，破除「從臺北看臺灣」的侷限迷思，深入在地，檢視不同地區各自面臨的人權問題。同時屢屢參訪監獄，關懷收容人，為其爭取應有的人權並關懷其社會回歸狀況，並持續於兩岸三地倡議宗教平等與司法、賦稅等基本人權，再加上 20 年來於泰緬邊境扶助無數難民孩童，在全球重申兩公約精神並超過 6,000 萬難民流離失所的此刻，正適合再次以民間力量喚起社會與政府對人權與人道的重視。

也因此，2015 年 12 月 4 日晚間中華人權協會率先響應聯合國的「世界人權日」，舉辦「2015 人權之夜」。晚會極為榮幸邀請到吳敦義副總統、監察院張博雅院長、文化部洪孟

啟部長，以及比利時駐臺辦事處范睿可處長、我邦交國吐瓦魯陶敏德大使，再加上前交通部馬鎮方部長、前監察委員葛永光教授、天元宮住持黃阿寬、種菟仁波切等貴賓與各方社會賢達，齊聚一堂見證我國近年來的重大人權進展。此外，還集結「太極門氣功養生學會」與「梅門」進行盛大表演、同時邀請主持人陳凱倫之子陳銳金曲獻唱，讓整場晚宴精彩萬分。



具中華文化風采的生動表演讓外賓驚嘆

# 關懷世界難民之夜 募得新臺幣 100 萬元豐碩佳績

## 簡郁謹 本會 TOPS 專案祕書

2016 年 6 月 17 日晚間，本會於臺北國軍英雄館舉辦「2016 關懷世界難民之夜」，在各界先進的熱烈支持下，為泰緬邊境難民兒童的教育計畫募得新臺幣 100 萬元的豐碩佳績，讓難民孩童們無憂上學！

隸屬於本會的 TOPS 於 1980 年成立，為全臺首個海外援助組織，同時也為我國少數民間團體中與聯合國組織有密切合作的單位。本會理事長李永然律師身兼 TOPS 團長，為促進難民人權的保障並提升國人對難民議題的認識，已連續三年響應聯合國世界難民日，籌辦「關懷世界難民之夜」，為泰緬邊境難民營孩童籌募教育及營養午餐經費。

李永然理事長於開幕致辭中提到，在全球流離失所人口持續攀升的同時，國際社會對於難民的支援，仍與人權保障標準有所落差，在處理難民危機的問題上也缺乏團結與公平正義的精神，這也導致滯留邊境的難民人口不斷增加。李理事長同時也呼籲，在全球政府面臨難民危機之時，臺灣更不能缺席，應秉持著以「人權立國」的精神，與國際社會共同協助難民，使我國的人權發展與國際接軌，並以「人道援助的提供者」及「區域和平的締造者」的角色在國際間立足。



吐瓦魯大使蒞臨並於致辭強調愛心無國界，人道援助工作也是臺灣開展國際外交的最佳途徑

貴賓吐瓦魯國陶敏德大使在致辭中提到，TOPS 長達 36 年於各戰後地區，提供難民人道援助，更於泰緬邊境難民營蹲點耕耘，提供難民兒童教育資源並協助重建家園，這些龐大的人道貢獻實令人振奮。吐瓦魯人民對於臺灣人的善心與慷慨亦不陌生，臺灣持續輸出專業技術與醫療協助予吐瓦魯，以及長期耕耘於當地的志工團，都拉近了臺灣與南太平洋的距離，以良善牽起與國際友人的永恆情誼。



英氣勃發的太極門劍舞表演

貴賓致辭完畢並合影，後由太極門氣功養生學會帶來朝氣十足的鼓陣、劍舞及大合唱表演，為晚會拉開序幕。

### 一般報導



## TOPS 出席臺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工作坊

民國 105 年 3 月 11 日，本會 TOPS 出席臺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舉辦「國際 NGO X 本地 NGO：合作推行計畫」講座。由香港樂施會中國項目部（城市生計）王英瑜經理，與臺灣 NGO 分享國際 NGO 資助計畫的特點、申請要訣及執行計畫的要求，期待透過本次講座，讓有意與國際 NGO 合作的本地組織對於合作計畫的運作有更深入的了解。

## 本會舉辦 2016 校園人權繪畫比賽

為提昇學生對人權的認知，從學習中提供親近理解人權概念的機會，藉由活動鼓勵學生萌生參與、關心相關人權議題的興趣，本會與財團法人賴本源文教基金會合辦「2016 校園

人權繪畫比賽」，讓學生以繪畫創作型式描繪出小朋友心中的「人權」，於三月份在臺南五王國小進行公開徵件。活動由本會周志杰常務理事代表，與賴本源基金會代表、五王國小教師代表共同擔任評審進行作品評選，並於 3 月 30 日頒發獎狀給得獎學生。得獎作品也將從本期開始，刊於每期會訊封底，一同欣賞小朋友筆下所展現出的人權想像。



評審小組認真檢閱所有作品



## 專題

# 回家，是最遙遠的路 —泰緬邊境難民的故事

簡郁誼 中華人權協會 TOPS 專案祕書

掩面痛哭的父母、傷痕累累的孩子、漂泊在大海滿載難民的小船，是一般大眾，透過新聞媒體對難民的印象。事實上，每張憔悴臉孔背後，都有故事，藏的是一個難民破碎的人生。

2015 年，一張難民幼童陳屍沙灘的照片向世界傳遞了最迫切又殘酷的信息——敘利亞的內戰所導致的難民潮日益擴大，為了躲避战火威脅，數以萬計的難民去國離家，甚至為此付出生命。以照片為契機，國際將目光落向這批沉默著掙扎的人們，也鬆動歐盟對難民的態度，半年過去，歐盟各國的難民接收與安置政策，在有增無減的難民數量與政治壓力下也難以為繼，歐盟各國深陷道德與政治兩難困局之中。

無獨有偶，地球另一端的亞洲，也有著類似的故事——30 年來，不斷有來自緬甸的克倫族和克倫尼族人，因為戰爭或迫害，必須前往他國尋求庇護。許多出逃的緬甸難民轉往鄰近泰國，泰國政府在邊境築起了難民營作為安置，至今，約有 106,000 緬甸難民，暫居在泰緬邊境 9 座難民營裡，由聯合國難民署、泰國政府，以及國際非政府組織共同合作，提供糧

食、醫療及教育等協助。其中，隸屬於「中華人權協會」的「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TOPS) 是唯一來自臺灣，在泰緬邊境提供長期難民服務的非政府組織之一，負責 3 座難民營的幼兒園營養午餐及教育計畫。

為提高大眾對難民的認識，聯合國難民署邀請泰緬邊境的難民述說自己來到難民營前的故事，TOPS 撷取翻譯其中 5 則簡短訪問片段，希望臺灣社會也能透過不同面向，了解難民的處境，並藉此呼籲大眾，您的同理心與善意協助，是他們人生轉機的機會。

## 帕索 (Pa Shaw)



帕索，一位 15 歲難民男孩的故事

「我爸媽都死在村子裡。我和弟妹們自己逃了出來。直到現在，那些可怕的場景依然在我腦中揮之不去。」帕索述說著。他是一名 15 歲的男孩。從那時起，他就成為家裡的支柱，照顧 3 個弟妹。「每當我們想念爸媽時，總想起他們教我們的事，他們說：『你要當一個好人』」帕索說著。他希望有一天，和平終能到來，那麼他便能回到家鄉，過著如以往般正常的生活。

## 勒圖瑟 (Ler Tu She)



勒圖瑟，一名已經在難民營生活超過 9 年的 20 歲女孩

「我爸媽都去世了。我爸爸死於戰爭中。我媽媽因病死於家鄉。我們逃命的那天，每個

家庭都被大火燒得焦黑。我和姐姐被迫逃離家園，我們在叢林裡走了好幾天，直到我們找到難民營。」勒圖瑟說著。

## 多儒 (Tor Rue)



多儒，一位 27 歲的難民述說著童年回憶以及他失去的摯愛母親

「一名武裝分子將槍對準我母親的頭，另一把對著她的胸口。他在我媽媽的兩邊臉頰各打了三個巴掌，並且毆打她有 25 分鐘之久。之後，他拿走了我們的米和雞。我們便跑到家裡附近的叢林躲了一晚。我們以為他們不會再回來了，所以返回家裡，但一切都付之一炬了。過沒多久，我媽媽就去世了。」

# 專題

## 余慕 Sher Mu

「因為家鄉爆發戰爭，所以我住進了難民營。我從來沒有機會去看看外面的世界。無論我處在甚麼地方，我都要當一個好人」，余慕說著，她是個 13 歲的女孩。當父母不在的時候，她負責料理所有的家事，並且照顧她殘障的弟弟。也因此，她的學習階段落後其他同年齡的朋友們好幾年。



身處難民營中，沒有社會福利的協助，也沒有親戚可依靠，身為姊姊的余慕一肩挑起家庭責任

## 阿忒蘇 A Teh Su

「由於戰亂的關係，我在 8 歲的時候便隨著叔叔逃難。我沒有一天不想念家裡」，阿忒

蘇說著。「我目前正為一個難民營裡的計畫工作，照顧那些孩子們。因為我瞭解那些失去親人和家庭的孩子們有多麼的無助。」



阿忒蘇（白衣者）她是名 20 歲的難民，滯留難民營 12 年，目前也在營中為難民服務計畫工作

難民「停留」在難民營中，一晃眼已是 30 年過去，緬甸終於今年完成民主選舉，產生總統及國會議員，但在政治舞臺上，難民問題是否能被提上處理進程，尚不得而知，但肯定的是無法在短期內獲得解決並安排難民返國，對難民而言，返家的路太遠，已然成為一個奢侈的夢。

註釋：為保護當事人隱私，故事中人名均為化名。

故事及圖片來源：[www.unhcr.or.th/namjai4refugees/en](http://www.unhcr.or.th/namjai4refugees/en)

## 2016 人權之夜感恩餐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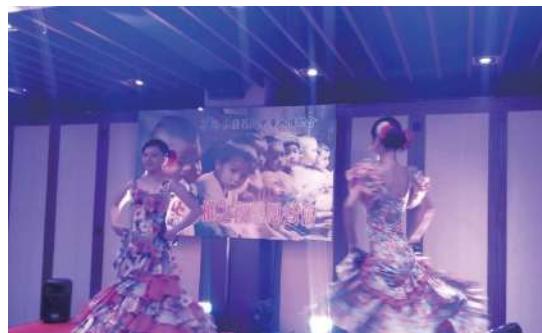
# "Stand up for someone's rights today!" — 2016 年聯合國世界人權日標語。

近兩年極端主義、恐怖攻擊、區域爭端以及種族主義及仇恨所造成各種仇恨犯罪及人權侵害急遽增加，世界各地動盪不已，協會長期關注的難民問題也因區域戰爭及政治因素，帶來史上空前的人道危機，迄今無解。世界人權日前夕，聯合國按照往例發表標語並重申人權的重要性，2016 年的口號著重在呼籲公民「為了他人權益挺身而出」，前祕書長潘基文宣示：維護人權是為了更好的世界和諧，尊重個體福祉，追求每一個社會的和諧。人權事務高級專員扎伊德則表示，人權需要每一個公民採取行動，無論行動方式及力量強度，重要的是需要眾人同心協力與人道主義站在一起。

無論是回首我國過往爭取人權的歷史，或是協會在人道援助服務及人權倡議工作上，都可瞭解人權工作的進展不單靠個人單打獨鬥，而是匯集了許多人的努力與血汗。也是因為眾人的付出，才有今日種種人權工作的進展與成果，這正是聯合國世界人權日「挺身而出」的最佳例證，因此，在世界人權日如此深具意義的節日，協會要頒發 2016 人權服務獎表彰對人權工作有卓著貢獻之會員，以表達協會的感謝之情。

今年的人權服務獎得主為：王紹堉、呂亞力、李鍾桂、李本京、查重傳、馬漢寶、柴松

林、高育仁、許文彬、葛雨琴、葉金鳳、楊孝潔、楊泰順、鄭貞銘、劉樹錚、蘇友辰等，共十六位，受獎者皆是社會各領域之佼佼者，並致力於推動臺灣社會公民與人權倡議，更帶領本會扎根茁壯，有了前輩先賢付出耕耘，才有今日的人權果實。



迷火佛朗明哥舞坊雙人聯舞

餐會當天邀請到梅門功藝坊及迷火佛朗明哥舞坊帶來精彩演出，梅門功藝坊由梅門一氣流行養生學會創辦人李鳳山師父領導，表演融合武術、舞蹈、音樂、魔術等多元型式。迷火佛拉明哥舞坊是由李昕、林耕所創立的舞蹈藝術團，致力於佛朗明哥舞蹈演出及教學。熱力十足的佛朗明哥舞蹈很快帶動現場氣氛，接著由梅門魔術師上場，奇幻的混水還原以及逃脫術演示，增添娛樂效果，活動最後開放現場卡拉OK，會員熱烈演唱更將氣氛帶到高潮，在眾人歡聲笑語中結束感恩餐會。

# 2016



梅門魔術表演，邀請來賓一同上臺協助表演逃脫術

本次活動感謝以下朋友的鼎力支持，方能圓滿成功：中華雯馨心靈教育協會、王雪瞧、金桔投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蘇一仲董事長、自然集團汎歌化妝品事業有限公司、吳威志、忠誠扶輪社、忠美扶輪社、阿寶師福州精緻點心、高思博、陳茂慶、梁敦第、黃文村、黃立達、楊素月記帳士事務所、鄧衍森、廣昇慈善會、臺北市美好人生協會、臺灣吉野家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報導



## 2016 東臺灣人權論壇 關注老人人權

2016年7月29日，本會於花蓮翰品酒店

舉行「2016 東臺灣人權論壇—老人人權座談會」，本次活動由法律扶助基金會花蓮分會、花蓮律師公會共同主辦，並由本會東臺灣人權論壇主委林國泰律師主持，活動由李永然理事長、花蓮律師公會理事長兼本會副主委李文平律師、法律扶助基金會花蓮分會林武順理事長共同開幕。

李永然理事長指出國家發展委員會（2015）依據統計資料推估，我國老年人口可能於2018年達到總人口之14%，臺灣社會將從高齡化社會邁向高齡社會；而據內政部主計處資料顯示，花蓮縣老年人口比為14.35%，高於總體人口老年比之12.85%。花蓮幅員廣闊、地勢狹長，且多地勢偏僻之醫療資源匱乏之偏鄉，如何將極有限資源針對東部人口需求進行分配，在面對當前整體性的人口老化議題，更添挑戰。

因此，今年透過「東臺灣人權論壇」邀請到法院、執業律師，以及當地社政主管機關三方共聚一堂分享實務經驗，將有助於與會者更了解年長者在司法案件的需求，進而思考如何改善促進年長者的相關權益。

## 2016 臺灣十大人權新聞票選活動

# 「小燈泡案」震驚社會 「輔大性侵案」爭議延燒



與會貴賓記者會後合影

為瞭解大眾對人權議題之關注，本會發起「2016 十大人權新聞」票選，經由整理 1-10 月的新聞，並依據報導數量及討論熱度從中篩選出 90 則，邀請本會律師及學者勾選 20 則新聞以供民眾票選，最後透過 8 天的網路及紙本問卷調查，選出 2016 年十大人權新聞事件。對於票選結果，協會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分析評論，並於 2016 年 12 月 5 日下午與立委江永昌共同舉行記者會發布結果，與會者包括：理事長李永然、名譽理事長許文彬、名譽理事長蘇友辰、常務理事鄧衍森、監事趙永清、政大勞研所教授劉梅君、社會關懷與救助委員會主委李雯馨等。

統計結果首位新聞事件為震驚社會內湖女童命案「小燈泡案」，獲得 81.5% 受試者的勾選。隨著近年來重大隨機傷人事件日漸頻繁，也顯示出犯罪預防出現結構上問題，而在

事件後，司法、教育以及社會家庭等不同層面如何處理此類非典型犯罪，激起廣泛討論。第二高票之事件為延燒月餘的「輔大性侵案爭議」，獲 65.7% 的得票率，本案突顯大專院校的系所對性別平等事件處理的缺失，也引起專業助人工作者的倫理界線及越線作為、社會對性侵受害者的道德性批判的廣泛討論，兩造當事人與各自支持者更在網路論戰。第三位則為爭議不斷的「刪除勞工 7 天國假」，得票率為 56.4%，從 2015 年至 2016 年 4 月勞基法修正案通過又被退回廢除以來，一年多來勞團為捍衛工時及工資計算標準，大小陳抗行動不斷，至 12 月拍板三讀通過，更引發民團憤怒，批評蔡英文及執政黨為砍假兇手。

名譽理事長蘇友辰律師評論表示，小燈泡案顯示出犯罪被害人及其親屬在訴訟程序中參與度不足之問題，亦是近期司法改革國是會議的重點之一，小燈泡母親王女士也獲邀擔任司改國是會議籌備委員，可視為保障犯罪被害人的進步象徵，更呼籲應強化《犯罪被害人保護法》、《法律扶助法》法規。

政大劉梅君教授則針對勞動議題，指出四則勞動新聞其實核心問題皆指向我國目前勞動市場結構性惡化，亦即工時及工資的勞動條件不斷惡化所致，如去年度因勞動部拍板刪除國

# 2016

假而引起抗議不斷，政府應該停止操弄民生議題，面對層出不窮的勞資爭議及對立，並非單一政府能全盤處理，應回頭檢視我國勞工權，提昇勞動三權後回歸勞資協議對話處理。

對於鄭捷火速槍決爭議，許文彬名譽理事長則認為當前我國仍保有死刑，兩公約亦非明文禁止死刑判決，因此鄭捷之死刑乃依法審理、執行。他也建議，對於死刑判決之審酌，宜採慎而不廢態度，謹慎運用，否則對於惡性重大之罪，法沒有相應懲罰，與一般人民的感情相距甚遠，難免引起人民不滿。

江永昌委員則指出在愛滋生遭退學及輔大性侵案被害人遭公審兩則新聞，突顯出現今社會仍隨意侵害個人隱私權及人格權；而針對勞工議題，江永昌也認為現行勞基法現行的拘束力不足，或針對非典型僱用、工時欠缺配套規範，後續也將針對勞動權要求勞動部提出因應方案。

監事趙永清則表示十大新聞票選除了看出民眾關心的人權議題方向，也顯示國人對於人權議題的關心觸角廣泛。人權是社會的主流價值，更是未來政府施政工作的重點方向。



## 2016 臺灣十大新聞票選結果

1. 內湖驚傳女童斷頭兇案 小燈泡母淚訴：用教育讓隨機殺人犯消失 (81.5%)
2. 輔大性侵案 心理系百人會議公審引譁然 (65.7%)
3. 刪除 7 天國假 一例一修交付協商引爭議 勞團抗議 (56.4%)
4. 2016 同志遊行熱鬧登場 臺灣成亞洲同志人權先驅 (53.2%)
5. 愛滋學生遭逼退學 疾管署打行政訴訟竟敗訴 (50.5%)
6. 判死定讞 19 天 鄭捷火速槍決 (49.8%)
7. 「廢責任制」勞團祭過勞死者 職業病死因之首有保全僅月休 1 天 (49.2%)
8. 華航空服員發動罷工 提 7 訴求 (48.1%)
9. 撞死送報生落跑 林克穎不必引渡 英法院認定「臺灣監獄 不符歐洲人權」 (44.1%)
10. 強颱將至 血汗櫃姐現身抗議颱風天被迫出勤 (38.2%)

一般報導



## 中臺灣人權與政策論壇 人權論述納入在地脈絡

2016 年 5 月 27 日本會於雲林科技大學人文學院演講廳舉辦「2016 中臺灣人權與政策論壇」研討會。

開幕式由本會李永然理事長、雲林科技大學人文學院巫銘昌院長主持，邀請雲科大科技法律研究所王服清所長、雲林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楊文榮理事長、臺灣公共事務發展協會祕書長陳亮志教授等貴賓致辭。

各位貴賓對於本會採取在地觀點的人權論壇活動都表達出歡迎與支持之意，並肯定本會將人權論述納入在地脈落的行動，尤其注意到中部地區因資訊落差，所產生對於人權問題覺察能力落差等地域性差異問題，進而進行倡議活動，實為人權意涵的具體展現，為解決在地人權問題提供了可能性。

## 原住民族人權論壇 探討符合原住民族需求的轉型正義

為配合我國原住民族日（8 月 1 日）及聯合國原住民族日（8 月 9 日），本會每年選擇原住民族人權相關議題辦理學術研討活動，以促進社會對原住民族議題之關注。今年度隨著蔡英文總統兌現選前承諾，於 8 月 1 日原住民族日以總統身分向原住民族道歉，並承諾設立「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宣示將從行政、立法、司法體系著手，以實現社會正義、司法正義、歷史正義、土地正義、分配正義，達成「落實原住民族基本法、達成原住民族歷史正義、建立部落自治基礎」三大目標。

惟 6 月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初次審查並通過之《促進轉型正義條例》草案，並未就原住民族事務制定專章或條文，亦未明定原住民族之適用而引起批判。因此，本會特邀集原民事務的專家學者與會，共同探討符合原住民族需求的轉型正義及可行做法。

# 2016

## 本會共同主辦 「2016 世界公民論壇」

民國 105 年 4 月 1 日，本會共同主辦「2016 年世界公民日論壇」邀請國內稅務界專家學者針對賦稅案件的行政救濟與程序正義問題，及其法律上應有之效果進行研究發表。本會李永然理事長、蘇友辰名譽理事長、鄧衍森常務理事也出席活動，並擔任論壇與談人。透過本次活動邀集之專家學者的專業及長期對國家社會的觀察與關懷，提供寶貴的見解及建言給政府及相關單位。

論壇針對修復式司法在各級審判機關之執行面向，以及修復式司法如何達到和解之目的與達成手段等，各位來賓皆提出精闢看法。修復式司法或稱修復式正義，不代表加害人與被告是兩個對立的極端，而是可以同時進行的發展趨勢，依法公正審判，落實兩造訴訟權益，並關注兩造訴訟權益，除了是法制民主社會的目標之外，更期待透過修復式正義的柔性思維，填補司法審判無法處理之對於人性情感帶來之傷害，並減少兩造在案件中的對立，以對話及理解的作法為指引，帶領所有司法人員朝向更照顧人心的正向社會努力。

## 南臺灣人權論壇「修復式司法～以被害人與加害人人權為中心」

2016 年 10 月 29 日本會於高雄中華民國仲裁協會高雄辦事處舉辦 2016 臺灣人權論壇，活動當天產官學界諸多先進到場與會，當天的來賓包括本會李永然理事長、南臺灣論壇主委吳任偉律師、高雄市許銘春副市長、高雄大學法學院廖義銘院長、高雄大學法律系陳正根教授、高雄律師公會周元培理事長、薛西全常務理事、高雄地檢署婦幼組楊碧瑛主任檢察官、臺北律師公會理事曾威凱律師。



## 人道主義 林天財 本會第十七屆理事長

人權為人類文明共同遺產，乃每人皆得享有之保障。但此一保障往往因戰爭、動亂或貧窮，對某些族群來說形如具文，難民及弱勢族群即為如此。

自 2011 年以來，全球歷經敘利亞內戰、葉門內戰、中東衝突、烏克蘭東部衝突，平均每天有四萬二千五百人淪為難民，已逾七千萬人流離失所。可發現難民問題儼然成為當前全球各國最嚴峻的挑戰之一。難民之困境在他們被排除於各類人權公約保護之外，因其人權早已隨國民身分喪失而不復存在。

此外，諸多弱勢團體，也因為各種先天或後天的因素，而無法享有實質上社會地位的平等以及尊嚴生活的保障。

本會歷年來致力於關懷難民與弱勢團體，促進人人實質平等，即欲以此補現行人權概念之不足。

本人於 2017 年蒙全體會員推舉，出任本會第十七屆理事長，期間秉持人權宣言理念及人道精神，希冀能持續幫助我國弱勢族群及國際難民，實現社會實質平等。

就弱勢關懷方面於 2018 年辦理歲末送愛偏鄉，關懷長者活動、舉行澎湖離島偏鄉關懷獨居老人及隔代教養家庭之旅，發放年節慰問禮品、禮金、清寒獎助學金，參訪長照機構以瞭解我國老人照護現況，舉辦《尊嚴生活健康美學公益系列講座》。嗣於 2019 年更為了讓銀髮族享有健康人生，舉辦銀享生活營：「健

康生活我作主」和「網紅料理我來當」活動。

舉辦 2018 年慈暉露營，使身心障礙者參與兩天一夜之露營活動。協助苗栗幼安教養院舉辦《讓愛延續其心擁抱憨兒》幼安公益慈善園遊會。在關注新住民人權方面，多次舉辦「新住民教育權與多元文化教育研討會」和「新住民永久居留及參政權研討會」，冀能促進新住民權利、身分、地位、種族之實質平等。

而在難民救助方面，本會轄下台北海外和平服務團，長期關懷泰緬邊境之難民。本人於 2019 年 1 月率團訪問泰緬邊境難民營，實地瞭解當地難民處境及和平服務團工作。亦籌劃「邊境傳愛—2019 泰緬難民人道援助與助學計畫」，幫助泰緬邊境難民兒童教育之改善，由於本會在泰緬邊境之長期耕耘，獲泰國政府頒發本會榮譽狀，表彰本會對泰緬邊境難民之貢獻。

除關懷弱勢族群與難民外，本人亦秉持本會宗旨，於任內致力倡舉及推廣賦稅人權，分別於 2017 年舉辦「落實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公聽會」、2018 年舉辦「賦稅人權校園 PK 賽活動」、同年 12 月更於人權之夜舉辦「賦稅人權宣言全球簽署活動」，更力倡最低生活費不予以課稅入法。以提升納稅人維權意識，革除不公稅捐制度為己任。

在司法人權領域方面，於 2017 年關注《刑事訴訟法》限制出境處分之合憲性檢討、食品廣告標示與詐欺、刑事鑑識與科學辦案等議題、犯罪被害人之修復制度，2018 年則為轉型正義的憲法問題及國民參與審判制度。2019 年

為戒具之合理使用，藉由對以上議題的關注及討論，促進政府政策之形成，以增進我國司法人權、實現司法之實質正義。

在人權教育的部分，除每年皆舉辦人權之夜外，協助臺大法律系學生會舉辦臺大法律生活營，傳遞法律的核心價值為人權之理念。更於 2018 年舉辦「中華人權協會青年座談會」，向莘莘學子們傳達本會的人權保障理念，將人權教育向下扎根。亦多次協辦大學社團聯合議事暨評議研習營，藉由議事規則的學習，深化學生法治人權理念。

為了使政府了解民意，本會歷年皆頒布十大人權新聞，2017 年民眾最關切者為：一例一休修法損害勞權、民法未允許同性婚姻違憲及校園連署落實性平教育。2018 年民眾最關切者為：超徵稅金 5000 多億、限制出境嚴重侵害人權、國稅局釣魚式稅單、最低生活費免稅。這些民眾關切的課題也先後獲得政府的重視，形成施政重點，間接完善我國人權法治。

此外，本人亦多方關注軍中人權、勞動人權、居住正義、宗教自由議題，完善軍人、勞工工作環境與條件，昇華社會良知。

人權保障為法治社會之核心價值，本人於第十七屆理事長任期中，嘗試將人道主義之精神注入各項人權事務，讓人權生活化，生活更人權化，使人道關懷洋溢社會各角落。在此也要感謝本會查重傳、吳威志副理事長、全體理監事、會員、同仁及各界善心人士無私無我的付出，捍衛人權之普世價值，因為有您，我們得以走得更遠更踏實。

## 第十七屆第一次會員大會暨理監事選舉

# 馬前總統演講 法治及人權



馬前總統以法治及人權為主軸進行專題演講

2017年2月11日上午，本會於臺大校友會館召開第十七屆第一次會員大會。今年度時值第十六屆期滿，會中除了一般議案討論外，也同時進行新一屆理事長及會務幹部的選舉。此外，本年度會員大會邀請馬前總統英九先生

蒞臨進行專題演講，由於馬前總統曾歷任法務部長、臺北市長、總統等重要公職，在各公職任內對於法律及人權工作的推動不遺餘力，與本會淵源亦可追溯至創會會長杭立武時代即有所參與，此次能夠邀請馬前總統來到現場演講並以法治及人權為主軸進行專題演講，本會實感榮幸。

下午緊接著召開第十七屆第一次理監事會，進行新任理事長、副理事長、常務監事及常務理事的選舉。投票結果，由林天財律師獲選為本屆新任理事長，查重傳教授、吳威志教授為副理事長，常務監事則由李本京教授連任。

## 第十七屆理監事名單

理事長	林天財
副理事長	吳威志、查重傳
常務理事	李復甸、高思博、楊泰順、葛永光
理事	王國治、王雪瞧、李宜光、李孟奎、周志杰、連惠泰、陳鄭權、陳珮雯、傅馨儀、張必祥、蔡靜玟、鄭雅方、鄧衍森、蘇詔勤
常務監事	李本京
監事	林宜男、李雯馨、徐鵬翔、陳瑞珠、趙永清、厲耿桂芳

2017

## 一般報導



### TOPS出席臺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會員大會

2017年3月10日TOPS代表本會前往TaiwanAid（臺灣海外援助發展聯盟）開會，討論去年度的工作成效和今年度的工作目標及計畫。TaiwanAid 2017年度工作目標將致力於向政府、企業及大眾推動永續發展目標（SDGs）鼓勵臺灣社會能和國際接軌，和世界公民們一起努力建立一個永續和平發展的全球化社群。

### 2017中臺灣人權與政策論壇 —監獄人權研討會

本年度中臺灣人權論壇由本會與亞洲大學財經法律系主辦，臺中律師公會、法瑪法律事務所共同協辦，5月17日於臺中亞洲大學哈佛講堂舉辦。為呼應司法改革國是會議對司改及司法人權之主軸，本次特別邀請到法務部檢查司余麗貞副司長、東吳大學法研所李念祖教

授進行文章發表。

下午本會一行偕同臺中地檢署林柏宏主任檢察官轉往參訪臺中監獄附設培德醫院，由中監曾正勤祕書、林家財教誨師接待陪同。本會一行參訪包括培德醫院門診區域、舍房、作業班教室、藝文走廊、刑場等區，並觀賞收容人之精彩才藝表演。臺中監獄因設有全國唯一之附設醫療院所之矯正機關，房舍環境及醫療待遇皆相比其他監所較佳，在獄政革新政策推動下，舍房環境也加以翻修，並有鋪設地磚，加設床架等改善措施，林教誨師也提到，受限於原有舍房設計，後續將增設改善硬體設備以達成法務部「一人一床」之要求。

就本次參訪所見之硬體設備與各項教誨工作與設計，以提昇監所收容人權之方向而言已小有成效，然而面對居高不下的收容比率並在兼顧人道收容的同時，完成有效的教化工作使收容人得以順利復歸社會之任務，仍是政府當前最艱難的課題。

## 銀髮工作團工作綱要計畫 維護老人尊嚴與人權的立場

**張必祥** 本會銀髮族工作團副團長

### 壹、前言

本協會自 1979 年成立至今已逾三十八年，在歷任理事長全力推動各項會務下，已奠定卓越且良好的工作基礎，期間以「人道關懷、人權維護」為核心工作主軸，將近四十年積極參與社會各種人道、人權議題的研討。第十七屆理、監事甫於 2017 年 2 月 11 日編組成軍，基於社會人權問題日新月異，欲能全面顧及誠屬不易；現今由於全球性人口老化的問題，致使尋求社會支持與醫療保健等，已成為共同探討的重要議題，國發會統計 2018 年臺灣 65 歲老年人口將達 334 萬人，占總人口數 14%，預估在 2060 年老人將增加至 746 萬人，屆時少子化的人口結構，會出現兩位青壯年要撫養兩位老人及小孩的現象，老齡化與少子化的問題必將拘束臺灣的經濟發展；鑑此，林理事長特別將銀髮族的人道關懷及人權維護列為協會的重要工作方向之一，期能為社會解決實際問題。

憲法明定諸多基本人權的保障，而銀髮族尚有特別法的人權規範，如《老人福利法》第 2 條定義適用對象為 65 歲以上之人，與《長期照顧服務法》第 3 條揭載其適用對象為身心失能持續達 6 個月以上者，兩者雖規範對象不同，但銀髮族會因年歲的增長，由安養階段走

到需要長照的生理狀態；銀髮工作團認為，兩法之落實執行與目前社會非營利組織對前揭對象的幫助，似乎均未見具體實現，本協會宜站在維護老人尊嚴與人權的立場持續著力；故本工作計畫將以檢視《老人福利法》及《長期照顧服務法》兩法，如何落實服務銀髮對象的具體執行規範。

### 貳、工作規劃（每個工作期程 6-8 個月）

由前揭的說明，協會工作以維護銀髮族人權為核心工作，並置重點於弱勢銀髮族群，銀髮團預擬近、中、遠程之工作目標，以落實協會對銀髮工作的積極貢獻，如下：

#### 一、近程目標：

以「老人福利法」及「長期照顧服務法」檢視銀髮族之人權，主動蒐集問題協調主管機關衛生福利部，推動「老人福利法」修法，諸如：年滿 65 歲輔具申請的宣導、退休醫護人員人力轉用、政府老人年金的分配與補助、空置校園的運用、社會公益團體的結盟、企業捐款的免稅、獎勵及居家照顧老人給予補助等，茲以老人福利法為例，探討相關問題如下：

(1) 第 18 條：餐飲服務、輔具服務、日



間照顧等。可由政府成立教育訓練中心培訓長照專業人員，並以 45-60 歲為主要對象，使其成為長照者之種子人員，投入長照市場的廣大人力需求，亦能使其未來成為被照顧者時，更明白自己的權益。（2）第 26 條：鼓勵民間參與製播提供老人教育節目，此規範與老人意向調查結果相符，銀髮工作團已擬訂系列訪談性節目，積極宣導相關老人福利的權利與政策。

（3）第 27 條：結合民間資源鼓勵老人組織社會團體，從事休閒活動。成立銀髮志工團，賦予人道關懷與人權維護的工作實踐使命，使其成為銀髮族群的中堅分子。（4）第 34 條：設置老人福利機構，鼓勵企業捐助；本項工作銀髮團從衛生福利部官網統計調查顯示，以臺北市為例：目前共有 109 家老人安養、養護及長照機構，其中公營 2 家、公辦民營 3 家，其餘 104 家均為私立，可容納養照人數為 5,448 人，而照護人員僅 2883 人，由以上的數據顯示，政府仍有很大成長及改善的空間。（5）第 41 條：協助老人法律諮詢，對於沒有子女或被子女棄養的老人，其財產的保護，協會應主張並推動老人財產信託等，使其財產可以在生前充分規劃並運用。（6）第 43 條：相關人員依執行職務之協助；透過醫事人員、社會工作人員、村（里）長幹事、警察人員、司法人員及其他

執行老人福利業務之相關人員，於執行職務時主動發掘身心異狀之老人適時予以關懷，並通報當地政府主管機關處理。（7）第 44 條：定期召開保護老人聯繫會報；俾能瞭解掌握老人實際需求進而適時修訂法令，以符實需。（8）定期檢視各縣市政府的老人福利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9）透過協會各理事之學校資源系統，瞭解老人福利的落實情形。

## 二、中程目標：

申請政府經費補助結合當地政府推動里民社區家庭概念，諸如：結合商家推動社區食物銀行，以各縣市政府行政區、里為中心，推動校園社團活動長期關懷銀髮族群為重要活動選項。

## 三、長程目標：

奠定銀髮族的人權維護，使老有所終、所養、所學，協會成為本項工作的重要推動者。工作如下：

- （1）因應全球社會環境變化，長期關注並修訂相關老人福利法及長期照顧服務法等。
- （2）建立國際養生村的集社概念，使老人自由選擇年老時的居住環境。（3）透過互聯網建立老人生活的供應鏈，互聯網是全球供應鏈

的未來趨勢，坊間已有醫藥機構著手送藥到府的長照服務，醫藥機構透過指派專人將病人的處方箋親自送達當事人，同時輔導當事人如何用藥？如何做好個人保健？藉此互動關係使老人長照被關注，也協助家屬解決了他們侍親在側的為難；國家的競爭力才能源源不絕，近年復康巴士到宅服務的設立，也是居於這個長照的理念。（4）長照國際互惠免稅條約，世界各聯盟國家提倡經濟共同體的概念，不論是歐洲共同聯盟、亞洲聯盟等經濟體，WHO、WTO 等經濟合作體，在在都證明全球化的必然趨勢，既然是地球村的概念，全球資源共享的合理化應可以討論，我們看到非洲落後國家的社會現象，不禁感歎！全球資源分配豈能如此惡待他們。簽署必要物資的免稅互惠條款實乃必要的國際互助政策。

## 參、執行作法

一、即成立協會銀髮團工作小組，定期召開會議：（1）法律諮詢小組。（2）社團執行小組。（3）祕書綜合小組。

二、邀請立法委員召開公聽會：銀髮團將針對現行法律的執行現況蒐整相關具體數據資料，對老人福利法等法律的落實及執行方法提供建言，並邀請內政部、財政部、衛福部等主

管機關成立研究小組推動法案。

三、各縣市政府指定里整為社區家庭示範區，給予經費補助辦理各項老人福利法應有的權益措施。

四、少子化後就學人口下降，為校地活化使用，政府可徵收私人校地轉型使用，在北、中、南各擇一校地試辦老人福利園地。試採企業認養制度，給予企業減免營業所得稅等優稅措施，鼓勵民間積極參與。

## 肆、結語

銀髮族所衍生的各項安、養、教、健等問題，已在 globalization 受到高度重視，臺灣地區面臨更嚴峻的考驗，已是當今國家安全維護與經濟競爭力能否提昇的重要課題，本協會全體會員自當全力挽袖赴義，俾使人道關懷及人權維護的核心工作發揚至極。

2017

## 一般報導



### 本會辦理刑事訴訟「限制出境」處分之實務運用與正當性檢討座談會

2017年5月19日下午本會與永然法律基金會假臺大校友會館辦理「刑事訴訟『限制出境』處分之實務運用與正當性檢討座談會」，會議由本會林天財理事長、李永然名譽理事長共同主持，針對訴訟實務上遭限制出境之被告所衍生之各種問題應研議更符合被告利益之辦法，並完善目前明文法之闕漏。

同時邀請到尤美女立委、前臺灣大學法律系教授陳志龍、中央警察大學公共安全學系教授曾正一、真理大學法律學系教授吳景欽、本會名譽理事長許文彬、蘇友辰、監事趙永清等專家學者及立法者進行回應。

### 本會辦理「食品廣告標示與詐欺之研討」座談會

2017年7月13日本會辦理食品廣告標示與詐欺之研討座談會，由林天財理事長、名譽理事長李永然律師主持，臺北大學法律系吳景

芳教授與李永然名譽理事長針對現行食品標示涉及之法律問題進行討論。

會中也邀請到前臺灣大學法律系教授陳志龍教授、真理大學法律學系副教授兼系所主任吳景欽副教授、本會蘇友辰名譽理事長、交通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陳鍊雄所長，副理事長兼雲林科技大學吳威志教授，探討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訂定之混亂以及現行食品標示不實樣態類型之問題。

### 2017南臺灣人權論壇 以「修復式司法的現況與未來」為題

2017南臺灣人權論壇於11月11日假高雄國際會議中心舉辦，今年度的活動為了呼應司改國是會議的主軸，選擇以「修復式司法的現況與未來」為題，邀請到審檢辯及實務界的司法工作者及學生共同參與今年度論壇討論。司改國是會議第四分組強調參與透明親近的司法，並做出了針對修復式司法未來走向的若干決議，而回應人民與司法間的隔閡與誤解，政府及司法部門選擇以修復式司法作為解決方案之一。

## 關懷世界難民日 改變世界？從教育開始！

黃怡寧 TOPS 專案祕書

為響應「世界難民日」，本會於 6 月 15 日及 16 日在臺北市 NGO 會館舉辦為期兩天的影像展，以「教育是難民翻身的利器」為主題，希望以更親近大眾的形式展現服務成果，提升國人對難民議題的關注。16 日下午並於影像展會場舉辦感恩茶會，表達對 TOPS 多年捐款人、捐贈者及提供各項協助的支持者的至深感恩。



林理事長與 TOPS 工作人員合影

此次影像展展出的四十多幅攝影作品，主要是歷年來 TOPS 工作人員在泰緬邊境難民營拍攝之影像，收錄難民營的不同樣貌以及難民孩童的幼兒園生活，以記錄 TOPS 自 1996 至此最主要的服務計畫—難民營學前兒童發展

計畫。另外，TOPS 工作人員在柬埔寨及肯亞服務的紀錄影像也一併展出。TOPS 歷年工作人員協助製作之泰緬邊境服務紀錄片選集也在影像展及感恩茶會中播放，讓來賓一探邊境難民生活的酸甜苦辣及未來展望。



展場一隅

感恩茶會以師大音樂系鄭惟好小姐演奏的古典樂曲揭開序幕。主持人李雯馨為本會理事，隆重地介紹此次影像展暨感恩茶會的主題：「教育是難民翻身的利器」。本會 TOPS 在泰緬邊境執行教育計畫長達二十年，深感教育為改變生活最重要利器，盼望社會大眾瞭解到臺灣協助提供發展中及戰亂中國家教育資源的重要性。

# 銀髮族工作團澎湖縣長照參訪紀實 實地瞭解社區長照執行概況

**張必祥** 本會理事兼銀髮族工作團副團長



林天財理事長（右）致贈慰問金給許夏和女士（左）

為了瞭解銀髮族群的實際生活需要，本會銀髮族工作團頂著烈日，在艷陽普照的六月天裡啓航了！第一站我們來到澎湖縣，為使團員們對政府致力於長期照護的政策有充分瞭解，團長陳珮雯女士出發前特別邀請本會的兩位執業律師傅馨儀及鄭雅方理事，接受陳團長所主持的「遇見美麗」廣播節目的長照法律與實務

專訪，由於團員們在出發前充分的資料蒐集與工作研討，促使本次的參訪行程收穫豐碩！

工作團於 6 月 22-24 日由林理事長率團到澎湖縣實地觀察及專訪，以瞭解政府在長照工作的執行情形；訪問署立澎湖老人之家、護理之家及私立惠民醫院附設養護中心、私立四季養護中心（興建中，預定年底營運）等四處長照機構，接著轉往澎湖離島望安鄉西安村探視及致贈慰問金給獨居老人許夏和女士（81 歲），藉此實地瞭解社區長照的執行概況。

本次參訪在「遇見美麗」廣播節目製作人呂美玉小姐的隨行下，忠實地記錄每一位受訪者的心情及建言，且已安排以本會銀髮族工作團長照參訪紀實，將在廣播節目裡與廣大聽眾分享，盼望呼籲更多的志工們，一起做長照工作的實質後盾。總之，此行發現長照工作在法律與實務面，尚待解決的諸多問題，本工作團在林理事長的指導下，定持續關心長照 2.0 的發展狀況，從資料蒐集及實況參訪做成報告，以本協會「人道關懷・人權維護」的核心價值，向政府發聲！

# 波羅的海三國國會議員來訪 對臺灣 NGO 促進人權保障印象深刻

受我國政府邀請，以拉脫維亞國會友臺小組主席拉托可夫斯基、立陶宛國會友臺小組副主席西穆里克及愛沙尼亞國會友臺小組成員路易克率領之波羅的海三國國會議員參訪團一行十人於 106 年 7 月 10 日～15 日間來臺進行訪問，六天行程中安排與政府機關、首長以及民間團體進行參訪。在一連串緊湊行程中於 7 月 12 日上午蒞臨參訪本會並進行交流座談，本會由副理事長查重傳教授、常務監事李本京教授、理事鄧衍森教授接待，雙方針對人權工作推展進行了解。



參訪團合影

參訪團針對我國政府推展人權工作的進程，以及政府部門及 NGO 各自的權責及推動方式進行了解，特別是對於臺灣 NGO 在促進人權保障的重要性及活躍程度，有深刻印象。

鄧衍森理事首先簡單介紹我國在人權保障上的沿革，以及簡述我國關注各種人權議題之 NGO 和相關權責之政府單位。參訪團一行分享了他們國家負責人權保障工作的單位：在拉脫維亞及立陶宛，與人權保障工作相關之政府單位是由國會派任「監察使」負責相關人權侵害事件、對公署及憲政之糾舉監督，但機構規模不大，成效不顯，愛沙尼亞則由法務總署負責；而三國從事人權倡議相關工作的 NGO 並不多，於特定議題倡議或是遊說的作用亦不大。鄧衍森理事則以我國監察院及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為例進行經驗分享，說明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現為我國負責人權事務之層級最高專責單位，但並無調查權或行政指導權，僅能提供諮詢之功能，於實務上無太大效能。

在短暫的交流參訪行程中，本會與參訪團議員各自就推展人權保障工作的現況交換經驗，收穫頗多。人權乃是普世追求之最高價值，對人權的嚮往及追求，能夠跨越國界隔閡促使每個人團結在一起；而我國歷經民主轉型後，對於人權工作推動及自由價值追求的經驗，更是參與國際社會之最佳接口。



## 辦理《刑事訴訟法》限制出境處分之合憲性檢討

2017年9月12日，本次會議由林天財理事長、李永然名譽理事長共同主持，邀請立法委員蔡易餘、前監委李復甸教授、政大楊雲驥教授、輔大張明偉教授、雲科大吳威志教授、永然聯合法律事務所黃介南律師等學者及法律實務工作者，從法律明確性、法律保留原則談及欠缺法源依據等面向，探討實務上限制出境處分之缺失，同時與會立委學者及執業律師均呼籲應就實務及法理上對刑事訴訟法進行修法，明確規定限制出境處分之要件及處分範圍，以免侵害人民權益，損害產業發展，因不當之法律條文及執法濫權而製造無法彌補之傷害。

## 2017 東臺灣人權論壇研討「鑑識技術在司法實務上之運用」

本會2017東臺灣人權論壇與花蓮律師公會、法律扶助基金會花蓮分會共同主辦，於2017年11月27日假花蓮翰品酒店舉行。近年來因科學鑑識技術的發展及創新科技工具之應用，使得過往的冤錯案件或是懸案有機會釐清事件真實，還給冤案受害者清白，故本次特別規劃「鑑識技術在司法實務上之運用」學術研討論壇，邀請到國內的鑑識專家中央警察大學鑑識科學系孟憲輝教授主講，講授一般涉及司法程序中的科學鑑識技術及原理，以及鑑識作為科學證據如何應用在訴訟及辦案之中。



## 2017 人權之夜

# 簽署「賦稅人權宣言」 「十大人權新聞」 抗議「一例一休」奪冠

本會於 2017 年 12 月 8 日晚間於臺北國軍英雄館舉辦《2017 人權之夜》晚會，邀集了各界好朋友與我們再度歡聚，回顧過去一年本會的工作成果。林天財理事長非常高興現場聚集了三百位關心人權的各界賢達，這也體現出人權保障工作能夠凝聚不同領域、不同生活圈的人，為共同的目標攜手合作。而協會的關懷觸角也以四大主軸「人權政策」、「人權議題」、「人道關懷」、「尊嚴生活」出發，同時著重於人權教育普及工作，以讓人權理念能向下扎根，在生活各層面深化，建構具有人權意識的公民社會，以達到弱勢關懷、追求公益、人權保障、人性尊嚴的目標。

本會近十年前即關注賦稅人權問題，包括推動人民的最低生活費應該免稅、薪資所得者成本支出應該列為扣除額，也倡議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及創設納保官制度。經過多年的倡議奔走，賦稅人權的概念已漸漸受到人民的重視，並意識到賦稅不公，是一種對人權的侵害，也有越來越多人願意了解、投入到賦稅人權的倡議工作上。明年度協會也會持續投入相關工作的推動，更希望各界朋友能夠共同支持、參與，協助人道志業的發展。

本次晚會邀請到前副總統呂秀蓮女士與國民黨副主席、前臺北市長郝龍斌先生蒞臨晚會

現場，並為活動致辭；兩位貴賓除了對晚會獻上祝福，也強調人權是普世價值，超越政黨、意識型態偏好與國界，是值得所有公民共同攜手推動的志業，也期勉本會作為國內人權組織之先驅，未來也應持續為確保人民基本人權而奮鬥，擴展議題觸角。

晚會中進行了「賦稅人權宣言」簽署，並公布本會調查的「2017 十大人權新聞」票選結果，期待透過倡議行動，呼籲國人關心日常生活中的人權議題。由於政府與人民之間的權力、資訊不對等，公民面對國家侵害賦稅人權時幾乎沒有對抗的能力，對人民財產權侵害甚鉅，危及生活得以存續之根本；行政救濟及訴訟曠日費時，則讓百姓疲於奔命，違反了政府對於建構讓人民免於恐懼的生活保障的基本人權承諾。多年來民間團體大聲疾呼，也漸漸讓賦稅人權的重要受到眾人矚目，有鑑於合理賦稅對人民生存權影響，我們期待除了公民團體與民間的呼籲外，政府也應回頭檢視稅捐稽徵制度公平與合理性以及賦稅人權在實務執行面上的落實程度，真正做到以人民權益為依歸，實踐賦稅正義，讓人民能夠合理納稅、尊嚴生活。

今年持續辦理年度的十大人權票選，反應了人權議題無處不在，臺灣對於人權議題的關

2017

心則是十分廣泛，本會從年度新聞列表中篩選出二十多則國內外新聞，包括勞權、司法改革、稅改、原住民權益、難民議題、性別平等當年度重大事件都入列。結果由本會理監事聯手揭曉，以近日引爆民間抗議的「一例一休」奪冠，第二、三名則是同婚釋憲案及才女作家自戕案件。

從上榜新聞可以看出參與投票民眾的偏好多元但有集中化的趨勢，今年眾所矚目的一例一休修法以及同婚釋憲案名次盤據前三；過往本會所作的臺灣人權指標調查中，勞動權的

民眾滿意度調查向來是敬陪末座，勞權不彰沉痼已久，尤其去年《勞基法》一例一休修法引起爭議，今年再度修法卻在未充分與社會各界溝通的狀況下欲快速通過，尤其涉及到對諸多勞動條件的法規變更，當然引發民間不滿與反彈，這次修法新聞「勇奪」第一可說是毫不意外。此外，本次共有四則性平相關新聞，這樣的趨勢顯示我國目前民眾對性別平權意識的擡頭；然而，也可看出當前社會對於達成性平友善的環境仍有諸多障礙。



## 2017 十大人權新聞票選結果

1. 政院通過一例一休修法 勞團場外抗議 (57.4%)
2. 大法官：現行法律未允許同婚違憲兩年內修法 (49.1%)
3. 女作家輕生 176 團體連署校園落實性平教育 (47.5%)
4. 敘利亞毒氣攻擊至少百死 10 餘幼童遇害 (47.2%)
5. 女性多工作 52 天 才能追平男性年薪 (46%)
6. 反亞泥大遊行 齊排「看見臺灣」千人怒吼：修正黑箱礦業法 (44.2%)
7. 嚴重將免職！臺鐵 370 員工「依法休假」被記曠職 (38.9%)
8. 全球最後一禁！沙烏地阿拉伯終於允許女性開車 (38.5%)
9. 首例！原住民打獵遭判刑 最高法院聲請釋憲 (36.2%)
10. 國產雞蛋驚傳驗出芬普尼 3 蛋雞場 撲殺 9 萬隻雞 (35.8%)

響應「尊嚴生活」理念

## 歲末送暖，關懷長者

本會林天財理事長，陳珮雯理事率同祕書處同仁於 2 月 13 日前往新竹康樂社區，為社區長輩準備美味佳餚，希望在年末為長輩送上溫暖年味。本次關懷活動由陳珮雯理事響應林理事長號召「尊嚴生活」的理念，結合創業單親婦女的力量，再由新竹在地之愛心據點接力送愛，在當地里長的帶領下親送至當地獨居長者家中。



歲末送暖活動集錦

本次送餐社區為眷村宿舍，目前多為長者獨自居住，為發揮社區互助、敬老關懷之精神，本次會內特別向單親媽媽創設之好康好料食品社訂購年菜，後由在地的愛心據點鳥媽媽

廚房協助送餐事宜，鳥媽媽廚房長期陪伴在地的單親家庭青少年學子，除了提供場所供青少年放學後用餐外，負責人鳥媽媽也用愛陪伴，透過簡單的勞作課程及烹飪協助讓青少年不再孤單。基於歲末送暖，期許透過關懷行動讓正能量循環擴散，本次也結合這群愛心青少年加入送餐的行列，將歲末的溫暖佳餚送至長者手中，這天在康樂社區林再興里長的陪同引介下，共同拜訪問候獨居長者，希望能在歲末之際為眾位長輩家中增添一絲年味。

接著參訪康樂社區老人關懷據點，康樂社區為鼓勵社區長者走出家庭、走入社區，達到樂齡生活的目標，也成立社區長者關懷據點，提供給長者一個聚會休憩的公共空間，平時除了舉辦卡啦 OK、節慶聚會等活動，也邀集社區長者及民眾共同製作各式醬菜，年節糕點等傳統中式食品對外販售，透過社區活動凝聚長者的生活新動力，藉由年長者的知識技藝傳承與社會重新連結，並在過程中滿足長者的健康、社交、尊重需求，與自我實現，再次定義樂齡生活的價值。

透過本次年末送暖的關懷活動，協會希望牽起更多善意的機緣，每個人的一點微小善意與付出，匯集成照亮社會的溫暖正面能量，落實本會「以人為本、尊嚴生活」的最終目標。

# 2018



## 尊嚴生活健康美學公益講座

107/04/25 【謝明哲教授】健康人生

【張元禎老師】食物與疾病的關係

107/05/23 【謝明哲教授】食品安全

【張元禎老師】身體防護罩

107/06/27 【呂美玉老師】孩子我懂你我們一起旅行去，就從沖繩開始

【張元禎老師】美麗與營養

107/07/25 【陳安儀老師】親子溝通——兒童篇

【張元禎老師】兒童營養

107/08/22 【盧蘇偉老師】親子溝通——青少年篇

【張元禎老師】青少年營養

107/09/26 【林聯章老師】親子溝通——銀髮族篇

【張元禎老師】銀髮族營養

# TOPS 台北海外和平服務團

## 全球共同關心

### TOPS 與世界難民日

台北海外和平服務團TOPS自1980年起參與國際難民援助工作，至今已長達40個年頭，在這40年的歲月裡，TOPS以台灣民間組織的身分從未間斷地參與難民援助與戰後重建工作，在無數台灣善心民衆的支持與幫助下，我們共同陪伴無數難民走過那痛苦與悲慘的歲月。

TOPS自2005年起，每年針對6月20日的「聯合國世界難民日」在台舉辦系列活動，TOPS希望透過不同方式的難民主題活動，讓台灣社會大眾了解全球難民的概況、體會全球難民的生存處境，以及其所面對艱困環境的堅毅；進而，我們希望有更多朋友願意伸出援手來幫助這些苦難的朋友。此外，我們也希望增進台灣社會對國際人道援助工作的深入瞭解，進一步體認基於人權和國際人道援助的精神，TOPS工作團隊如何長期駐紮海外執行難民援助工作，以激發更多不同形式的人道參與。



● 加拿大駐泰大使參訪 TOPS

#### ● 陳以真主委



● 林義傑、陳妍希、JANET 共同為TOPS發聲

#### ● 邊境聯合會 TBC 捐助者名單



● 瑞士駐泰大使夫人參訪 TOPS

#### ● 邊境協調委員 CCSDPT 會名單



# 2018

一般報導



## 南臺灣人權論壇 宗教權的法制保障與界線

### 本會舉辦 2018 賦稅人權校園 PK 賽活動



賦稅人權校園 PK 賽活動

本會與法稅改革聯盟及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聯會於 5 月 12 日共同舉辦「2018 賦稅人權校園 PK 賽」，共有來自全國各地 16 所大學、27 個系所的大學生、研究生報名參加，競逐四萬多元獎金，知名網紅問星人也受邀參與評審，活動會場更有近二百位陪審團及親友加油團塞滿現場。賽前數十名學生手持超大戰帖，公開叫陣，要求財政高官們組隊，與他們來場賦稅人權大 PK ！

12 月 15 日舉辦南臺灣人權論壇。國家保障宗教自由義務之方法，包含不信仰與信仰任何宗教的權利。對於個人内心之信仰自由，必須絕對尊重，不得以任何理由加以限制；更應採取必要措施，確認宗教自由免受任何可能之干預或受到歧視。甚至，政府的保障義務，也要及於制止並處罰攻擊宗教信徒或宗教團體的任何情事，否則即違反保障之義務。

### 澎湖關懷之旅



## 620 世界難民日暨 TOPS 38 週年 看見希望，難民的夢想 ----#WithRefugees 請願行動



理事長林天財（前排右 3）和與會貴賓合影

今年是第十八屆「世界難民日」，同時也是中華人權協會臺北海外和平服務團 TOPS 參與海外難民援助的第三十八個年頭。三十八年來，TOPS 實際參與難民援助的服務過程中，在無數臺灣善心民眾的支持與鼓勵贊助下，我們堅持陪伴難民走過痛苦與悲慘的歲月，除了讓難民維持基本生活需求之外，並持續協助他們重建自己的美麗家園。

透過 TOPS 海外和平服務團隊串聯其他國際組織，在精密的分工之下，專業於加強教育

文化的傳承以及在地社區發展，鋪成一條條難民未來回家的希望之路。

每年的 620 世界難民日，TOPS 透過不同方式的活動進行，讓大眾了解全球難民的概況、TOPS 的援助工作內容，期許社會與青年體會難民的生活處境，以及其所面對艱困環境的堅毅與韌性，體認國際人權精神和人道援助的力量。2018 年 6 月 20 日 TOPS 於中華人權協會舉辦「看見希望，難民的夢想」世界難民日感恩茶會。



## 2018 中臺灣人權與政策論壇

2018 年「中臺灣人權與政策論壇」選在雲林科技大學人文學院演講廳舉行。此次合辦單位有雲林地檢署、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雲林律師公會、雲林榮譽觀護人協進會、雲科大科技法律研究所、環球科大公共事務研究所。

論壇首場主講人及主題有本會理事長林天財律師「賦稅人權之保障」、地檢署黃立夫檢察官「刑訴法的人權保障」。第二場主持人為榮譽觀護人協進會理事長楊文榮，主講人及主題為本會副理事長查重傳教授「人權保障與服務學習」。第三場主持人為中臺灣人權論壇主委林維新教授，主講人及主題為萬能科大主祕徐振雄教授「網路人權的一些觀念」。

閉幕式由本會副理事長吳威志教授主持。兩場出席嘉賓及研究生都有一百人以上，其中包含律師公會理事長施裕琛、地檢署檢察官施家榮、榮譽觀護人協進會前理事長吳黃治、年輕實習律師林昀等人參與。

## 本會舉辦青年座談會

中華人權協會長期推動社會工作、社會救助以及人權保障相關議題，特於暑假期間舉辦

青年互動座談會，宣導社會工作、海外救助和人權保障。學生志工安沛潔暑期在協會服務，於是特邀同學朋友，參加今日座談會；本次座談會邀請到查重傳副理事長（TOPS 台北海外和平服務團團長）與李錚濬博士（人權政策與推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分享國內外人權、社會工作、海外救助等相關議題。

參與的青年學子們，對於人權議題、非營利組織等皆有高度熱忱，想多加瞭解，有幾位同學在國高中時就已經擔任過海內外志工，協助難民、災民等弱勢族群；這次的座談會，在他們的心中種下希望的種子，期盼未來與協會有更多的交流機會，回饋給社會大眾。

## 本會協辦中華民國露營協會 107 年慈暉露營活動



只要給他一點點幫忙，小朋友就能玩得非常開心

本會協辦中華民國露營協會，舉辦 107 年慈暉露營活動，本會推薦財團法人苗栗縣私立幼安教養院 10 名學生一同參加，地點在台北市華中露營場，參加對象都是弱勢家庭及單親家庭、身心障礙等等小朋友。

## 2018 十大人權新聞發布記者會

# 超徵 5000 億全還國債 限制出境嚴重侵害人權

中華人權協會舉辦 2018 年十大人權新聞票選系列活動，並於 11 月 30 日早上 10 點假立法院中興大樓 101 會議室公布 2018 十大人權新聞，作為年度人權重大事件之總結。透過線上及實體問卷邀請民眾從三十則國內外新聞中票選當年度十大人權事件，包括稅法改革、勞工權益、司法改革、人身自由權、財產權等年度重大人權事件。

此次票選方式由本會理監事們於 10 月 19 日前挑選出三十則人權新聞，再公布於網路上，開放各位民眾投票，從 10 月 22 日至 11 月 12 日共 22 天，共累計 9,848 人次參與票選，選出「2018 十大人權新聞」。

本會林天財理事長指出，去年的重點十大新聞，例如同志人權、勞工人權雖然都有參與網路票選，但今年都沒有顯示在投票反映上，可見政府的行政措施已有改變，研討擬訂相關法律條文，是為政府接受到民意後採取的措施，乃人權之路上的邁進。另外林理事長也提到，這次票選結果展示出，人民更為重視自身的權利，當切身相關的權益被侵害時，願意站出來表達訴求，向政府發聲。未來政府、民間都應持續努力，共創更加平等美好的社會，這也是呼應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讓我們共同維護平等、正義和人的尊嚴」，林理事長強調

尊嚴、平等的生活應該是普世人權，不因族裔、性別、階級、宗教信仰等各種外在因素而有差別或剝奪。

今年 12 月 10 日是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七十週年，讓我們代替民意，向政府發聲，捍衛屬於人民的權利！

**1. 超徵 5000 億全還國債，稅改團體：財政部說謊。**報稅季節，稅改團體走上街頭，指出財政部五年超徵 5000 多億稅收，不但沒有還稅於民，日前還發布新聞稿，說這些錢都拿去還國債。稅改聯盟表示，如果超徵真拿去還國債，為何近年來的國債數字不減反增，反倒是財政部一年能發出上億獎金，恐怕有圖利自己的嫌疑。

**2. 限制出境嚴重侵害人權，修法不能走回頭路。**「限制出境」無法源依據又嚴重侵害人權，引起各界重視，司法院也已經提出《刑事訴訟法》修正草案，打算編列專章將「限制出境」法制化。雖然修法是好事，但修正草案中卻又出現新的漏洞。因此許多專家學者，也已經出面呼籲，希望修法不能再走人權倒退的回頭路。

**3. 國稅局「釣魚式稅單」，報稅恐成冤大頭。**國內財稅體系法治觀念不足，導致賦稅問題層出不窮，真理大學法律系教授吳景欽表示，他

# 2018

收到四年前國稅局開出的稅單，前往國稅局調查資料，臨櫃人員卻以基於隱私權保障，無法提供資料，「看自己的稅務資料也有隱私權的問題？」

**4. 加速司法官擇優汰劣，回應人民期待。**  
行政院政務委員羅秉成昨在司改國是會議後舉行第二次半年進度報告記者會中表示，司法官擇優汰劣是重要工作。

**5. 沒工作還遭催繳國民年金，網怒：根本是「失業懲罰金」。**近日有一名民眾在網路上PO文訴苦，表示自己已經失業，還收到政府寄來的國民年金催繳單，也因為無力一次付清只好選擇分期付款，而面對每個月不斷寄來的繳款單，更讓他感嘆說「壓力如山大」，不禁無奈地想問：「國民年金的美意是什麼？」



## 2018 十大人權新聞排行

1. 超徵 5000 億全還國債 稅改團體：財政部說謊（68.42%）
2. 限制出境嚴重侵害人權 修法不能走回頭路（67.51%）
3. 國稅局「釣魚式稅單」報稅恐成冤大頭（67.22%）
4. 加速司法官擇優汰劣 回應人民期待（53.18%）
5. 沒工作還遭催繳國民年金 網怒：根本是「失業懲罰金」（42.22%）
6. 沒請律師 閱卷只能看影本——違憲（44.2%）
7. 政府要跟上國際賦稅人權潮流 台灣經濟才能起飛（38.35%）
8. 人生最後自己決定！「病人自主權利法」明年 1 月上路（27.62%）
9. 紳稅者權利保護法通過 人民每人 16.6 萬基本生活費免課稅等權利（26.74%）
10. 愛滋有隱私權、醫護卻無受保護權利 外科醫：我們活該？（20.57%）

# 人權先鋒 貢獻卓著 中華人權協會頒發人權貢獻獎

中華人權協會 2018 年擴大辦理人權貢獻獎徵選活動，於 11 月 30 日早上 11 點假立法院中興大樓 101 會議室舉辦記者會公布人權貢獻獎得獎名單，並在 12 月 10 日世界人權日表揚頒發人權貢獻獎。

為提倡人權，肯定表揚實際從事人權活動者，及深化社會人權觀念，實現社會公義，設立醫療人權貢獻獎、社會服務人權貢獻獎、新聞報導人權貢獻獎，三大領域開放各大機構及民間團體報名參加。



## 人權貢獻獎得獎名單

醫療人權服務獎：高雄榮民總醫院 劉俊鵬院長

醫療人權服務獎：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黃純德醫師

醫療人權服務獎：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 陳潮宗醫師

醫療人權貢獻獎：台北市立萬芳醫院 張裕泰醫師

社會服務人權服務獎：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 牙醫團隊

社會服務人權服務獎：台東馬偕紀念醫院

社會服務人權服務獎：財團法人淨化社會文教基金會 釋淨耀法師

社會服務人權貢獻獎：社團法人臺灣愛希望兒童關懷發展協會

新聞報導人權服務獎：財團法人報導者文化基金會 張子午記者

新聞報導人權服務獎：關鍵評論網股份有限公司

人權貢獻獎評審委員會一致認為張裕泰醫師，在 SARS 期間勇敢帶領聯合醫院和平院區

急診室同仁，奮戰至最後一刻，及 2010 年至 2016 年擔任邦交國醫療團團長，期間推展各邦

# 2018

交國人道醫療，教導防治伊波拉病毒等，協助該國醫療水準之提升，此等事蹟獲頒醫療人權貢獻獎實至名歸。

社會服務人權貢獻獎部分，社團法人臺灣愛希望兒童關懷發展協會以臺灣弱勢兒童為核心，致力於兒童教育及偏鄉貧弱家庭之關懷服務，如今他們的愛心足跡已走訪全臺北、中、南部地區及花東地區的偏鄉社區、原住民部落、災後重建園區等。累積已服務全臺逾 60 個偏鄉課後照顧班單位，以及個案扶助家庭，超過一千名偏鄉貧弱的孩子受到他們的關懷服務與就學扶助，自發性且非營利的服務宗旨，也獲得評審們一致的讚許。

## 一般報導



## 法稅改革聯盟 · 點亮台灣 7860 里

2018 年法稅改革聯盟最後一站回到了首都臺北，當日下午 3 點半，市府廣場（仁愛路口）開始湧入人潮，現場民衆高達千人，許多家庭甚至老中青 3 代全體出動，參與之踴躍無不突顯出全民對「稅賦人權」的意識提昇與關注，林天財理事長、臺大網紅教授李錫錕等人

皆受邀上臺致辭，在點燃聖火儀式中，共同宣誓稅法改革的決心。

## 當我們老在一起 三峽復興堂共鍋活動

協會於三峽復興堂辦理「當我們老在一起」銀髮族共餐共鍋活動，在中午共餐之前，大家還特別跳了一首 <瀟灑走一回>，透過簡單、適合長輩動動身體的舞蹈動作，讓長輩們吃得開心、也動得健康，樂在其中，感謝張必祥理事在百忙之中特地前來與長輩們一起同樂、一起跳銀髮健康操、共餐，用行動關心我們銀髮長輩們的健康。



長輩們吃得開心、動得健康，樂在其中

長年贊助東元基金會  
驚嘆號樂舞表演，傳承轉動原住民文化



**族群融合與尊重**

5/26日（五）13:30-14:15  
國父紀念館 中山講堂  
主講：黃居正 教授(國立清華大學科法研究所)

主辦單位：  
社團法人中華人權協會  
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台北、宜蘭、基分會)

**2017臺灣原住民樂舞饗宴**

5/26日 14:30-16:50  
國父紀念館大會堂  
南島方式  
林：022396-7399  
E-mail：humanright@earth.org.tw  
洽詢電話：0233393-8900



**- 傳承轉動原力文化 -**

2018/5/18(五)13:00-14:00  
國父紀念館中山講堂  
主講：林國玉 老師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人權協會  
副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2018臺灣原住民樂舞饗宴**

2018/5/18(五)14:30-16:00  
國父紀念館大會堂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人權協會  
副辦單位：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 2018

## 人權之夜 四大目標共創未來 人權政策、人權議題、人道關懷、 尊嚴樂活



理事長（中）和與會嘉賓合影

中華人權協會邁向 40 週年慶祝大會暨世界人權宣言 70 週年紀念，邀請前副總統呂秀蓮、監察院張博雅院長、國民黨副主席郝龍斌、立法委員陳曼麗、立法委員王育敏、全體理監事等貴賓與各方社會賢達蒞臨，共同回顧我國近年來的重大人權進展且見證臺灣人權貢獻事蹟。中華人權協會林天財理事長也邀請嘉賓們一起朗讀世界人權宣言，期許人權協會四大目標：人權政策、人權議題、人道關懷、尊嚴樂活，能成為國內外的普世精神與價值，共創人權的康莊大道。

晚會邀請「何歡劇團」、「粘立人老師魔術表演」與「台灣錦春太極拳武術表演」進行盛大表演，同時將於晚會中進行「2018 年度人權貢獻獎」頒獎表揚儀式，肯定並表揚實際從事人權活動者。

## 轉型正義的憲法思維學術研討會

2018 年 1 月 23 日，舉辦分析憲法解釋界限，匯聚法學大家論述，釐清轉型正義內涵。



## 臺灣賦稅人權新頁

# 本會推動人民最低生活費免稅紀實

**林天財** 本會理事長／律師

財政部宣布 108 年人民在申報稅捐時其免稅額提高至 171,000 元，此項政策之實施，與本會長期呼籲人民最低生活費應予免稅，息息相關，政府正面回應，終能樹立臺灣賦稅人權新里程，特為之記。

## 最低生活費不受課稅的國際濫觴

1948 年聯合國大會決議通過並宣布《世界人權宣言》，其中第 25 條稱：「人人有權享受為維持他本人和家屬的健康和福利所需的生活水準」。嗣後該條規定經由《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加以落實，該公約第 11 條明白揭載：「本公約締約國確認人人有權享受其本人及家屬所需之適當生活程度，包括適當之衣食住及不斷改善之生活環境。」

前開條文宣示人民至少應享有基本生活標準，亦使政府肩負照顧人民基本生活之義務，此係賦稅領域照顧人民基本生活權利之國際權源。

然而，誠如學者陳清秀以兩公約討論，人民最低的生活費於稅法上無法扣除，是為不公不義的課稅，本有違憲之虞。我國以稅捐稽徵法為主體之各類稅捐立法及行政函釋，往往偏重財政收入目的之達成與稽徵效率的提昇，對

於納稅人權利保護規範有所不足，忽略納稅者在憲法上的各項權利保障，如生存權、平等權及財產權保障，致受多號司法院釋字之指摘。

## 賦稅人權之倡議

早先於民國 94 年，立委王榮璋即提出《納稅者權利保護法》草案，惜彼時社會氛圍未成熟，亦受財政部阻撓，沒有通過。只於民國 98 年，立院增訂《稅捐稽徵法》第 1 章之 1 「納稅義務人權利之保護」，承認納稅義務人對於稅的收取與使用有知的權利，惟規範寥寥數條，未實質增加納稅人權利保障，尚嫌不足。

民國 99 年，鑑於我國稅捐稽徵向來只灌輸國人「納稅是人民應盡的義務」，而不同時強調政府必須依據法律規定才能向人民徵稅，且刻意忽略納稅者之權利。因此本會成立「賦稅人權委員會」，首倡賦稅人權概念，逐步推動保護納稅者權利之立法工作。本人時任中華人權協會賦稅人權委員會主委亦於「2010 國際人權日—賦稅人權高峰會」表示，以法律人的角度來看，賦稅人權是最不被注重的領域、最弱勢的一塊。

民國 100 年 1 月，本會與國內稅法學者專家共同研議提出《納稅者權利保護法》草案，



並經由立委林淑芬等提案修法，財政部表示樂見其成，法案成功付委，惜未能三讀通過。同年年底，本會出版《建國百年・臺灣賦稅人權白皮書》，再次向國人強調：「先進國家賦稅稽徵早已揚棄方便稽徵的觀念，改而重視賦稅人權的制度」。

同時本會也推動各式活動，希望喚起人民賦稅人權意識，包含倡議參加「賦稅人權宣言」全球連署、舉辦賦稅人權論壇、公布賦稅人權指標調查、舉辦十大人權新聞票選，並深入校園舉辦賦稅人權校園PK賽。經本會與各人權團體持續推動下，賦稅人權逐漸受到重視，民國107年的十大人權新聞票選，賦稅與經濟人權即受到民眾再度關注。

民國105年6月，本會再度與稅法領域之學者、專家促請時代力量黨團提出《納稅者權利保護法》草案，並經一讀通過，同時促請立委王榮璋於10月提出併案討論版本草案，終於105年12月9日立法院三讀通過，是為賦稅人權一重大里程碑。同年12月28日該法由總統公布，公布一年後即自106年12月28日施行。《納稅者權利保護法施行細則》亦於106年9月發布全文，並於同年12月28日施行。

## 最低生活費不予課稅入法

依據上述《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4條第1項規定：「納稅者為維持自己及受扶養親屬享有符合人性尊嚴之基本生活所需之費用，不得加以課稅。」即明白揭橥：人民最低生活費有不受課稅之權利，此乃憲法保障人民生存權，人性尊嚴之基本生活需求，成為國家課稅之界線。

在本會與各人權團體呼籲下，財政部於民國107年12月變更家戶基本生活所需費用總額之比較基礎，排除薪資特別扣除額，增加受益戶數，再於民國107年12月底公告，將基本生活費提高至171,000元，可惜財政部卻仍未讓人民報稅時立即適用。107年11月本會於立法院與立委林為洲、王育敏等人共同發布年度十大人權新聞，明白揭示此項憾舉深為人民所不滿，財政部體察民意，決定自108年5月申報稅務即適用之，終於揭開臺灣賦稅人權新的一頁。

## 期待臺灣賦稅人權更上層樓

我國既將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內國法化並制定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宣布保障人民

最低生活費之基本人權，政府自當確實恪遵。可惜財政部家戶基本生活所需費用總額之比較基礎所列之每人最低生活費免稅額 171,000 元卻仍有下列應改進空間：

1. 全臺各地生活方式有別，基本生活費亦應有間，劃齊一致的基本生活費未能緊密地貼近各地人民的生活需求。是此，基本生活費應按各縣市之基本生活指標逐一訂定，更能妥切照顧人民需求，一如衛福部及各直轄市按《社會救助法》第 4 條公布每月之最低生活費，在臺北市每人之年最低生活費即高達 193,888 元，是財政部上開標準即未能保障臺北市民最低生活免稅之基本人權。

2. 上開家戶基本生活所需費用總額之比較基礎，每人每年最低生活費 171,000 元實不宜包括身心障礙特別扣除額、教育學費特別扣除額、幼兒學前特別扣除額、以及儲蓄投資特別扣除額，此等費用乃係人民基本生活費之其他需求，應不予列入最低生活費之計算額度。

回首推動人民最低生活費免稅之漫長路程，步步艱辛，本會藉此感謝各人權團體及稅法領域之學者專家群策群力，達成階段性里程碑，未來亦將繼續推動臺灣賦稅人權之保障。

## 一般報導



### 探訪泰緬邊境難民營

林天財理事長率領查副理事長、陳珮雯理事、呂美玉小姐、林清華攝影大師，親臨泰緬美索難民營拜訪合作夥伴與 RTP、KRCEE 簽訂 2019 年 MOU 合約；並參訪難民營、幼兒園、梅道診所等公益團體。此次公益參訪旅程獲益良多，感謝公益訪問團每位參與者均自費熱心參與，為人權協會 TOPS 盡心盡力。



# 2019

## 為泰緬邊境難民 帶來希望的明天

3月1日《直銷世紀》雜誌報導刊登〈為泰緬邊境難民 帶來希望的明天〉一文，簡介中華人權協會及 Tops，在泰緬邊境地區長期的服務，並於封底協助刊登捐款資訊。

## 慈光之心愛心園遊會 讓澎湖成為愛的島嶼



5月20日，由澎湖縣政府主辦，社團法人中華人權協會與社團法人慈光慈善會承辦。本會贊助頒發各國中小及大學生獎助學金十萬元整，共126名學子受惠；還有義剪、長生學能量調整，各公、私單位贊助的攤位安排豐富，商品義賣、政策宣導品大方送、美食小吃，每個攤位前都擠滿人潮，大家都滿載而歸。

## 誰，該被上手銬？—戒具使用時機與使用手段必要性之相關爭議與探討合理使用戒具研討會



5月28日舉辦「戒具使用時機與使用手段必要性之相關爭議與探討合理使用戒具研討會」。目前對於戒具的使用相當廣泛，除了受刑人、刑事被告外，也包括違反秩序法，甚至是精神疾病也會涉及。對於戒具使用的法律規範，似乎備受忽略，致造成權利保障的不足甚至是欠缺。而隨著時代的變遷，以及對人權保障的深化，對於戒具的使用，尤其是對被告，已逐漸脫離處罰的性質。只是對於被告施用戒具，一向有法規範不足與不明確的問題存在，也成為必須檢討的對象。



Tel : 02-3393-6900 Fax : 02-2395-7399  
Address: 台北市 100 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 23 號 4 樓之 3  
Website : www.cahr.org.tw E-mail : humanright@cahr.org.tw

## 聲明稿

有關近日立法委員提出之法官法修正案所引起之軒然大波，本會謹表達立場如下：

一、本會贊同司法應在合理之監督機制下從事偵審工作。

二、然而，監督者之選任不應統由特定團體為之，尤其應嚴格考量監督者之背景，簡言之，監督者不僅須具有公正客觀之社會評價，更須避免有任何個人之司法利益摻雜其中，以免出現監督者「選擇性監督」、「為護航特定案件監督」等弊端，進而影響司法獨立性及公正性。

社團法人中華人權協會

理事長

暨全體理監事

林天財

西元 2019 年 05 月 07 日

## 南臺灣人權論壇—居住正義研討會

# 危老條例之工程法律解析

**吳任偉** 本會南臺灣人權論壇主任委員／律師

為因應潛在災害風險，加速都市計畫範圍內危險及老舊瀕危建築物之重建，改善居住環境，提升建築安全與國民生活品質，立法者為此制定《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下稱《危老條例》），並於民國 106 年 5 月 10 日公布施行。然而，或因《危老條例》立法時程稍嫌匆促，導致出現許多正反不同觀點之討論聲浪，究竟《危老條例》制定是否能有效解決潛在災害風險，加速都市計畫範圍內危險及老舊瀕危建築物之重建，改善居住環境，提升建築安全與國民生活品質？抑或是將有造成破壞都市計畫之虞？目前仍存有不同的聲音與意見。

為促進人權保障，期待能經由各方的充分交流、意見溝通與理性對話，在平衡兼顧國家社會公益與個人核心思想及現有危險及老舊建築重建的實踐機制下，重新架構與調整我國對「居住人權」的法制保障。本會與社團法人高雄律師公會、財團法人永然法律基金會、中華民國工程法律學會、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系於民國 108 年 8 月 10 日，在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建工校區）共同舉辦本次研討會。

活動當天，首先由高雄律師公會蘇俊誠理事長拉開序幕，再分別由高雄科技大學土木工

程系主任黃忠發教授以及中華人權協會林天財理事長、高雄市政府法制局吳秋麗局長依序致辭。黃忠發教授認為，工程與法律之關係密不可分，如土木工程專門從業人員對工程法律規範能有更深之瞭解，將可避免日後許多紛爭發生。本會林天財理事長則從居住人權角度，切入說明《危老條例》的立法必要及其重要性。吳秋麗局長則簡要說明，《危老條例》的申請要件，例如容積獎勵部分，其中時程獎勵將於民國 109 年 5 月 9 日屆至，請民眾務必把握時間。

本次居住安全研討會廣邀工程界與法界人士與會，為雙方搭建交流平臺，針對《危老條例》制定之立法意旨、實務操作情形等進行討論，更從居住安全、居住正義等不同觀點及面向切入探討，足供未來實務操作抑或是修法時之參考。

第一、二場次的議題為：《危老條例》之工程法律解析（一）、（二），由築宇建築師事務所孫培鈞建築師主講。與談部分，則由中華人權協會南臺灣人權論壇主任委員吳任偉主委擔任。主講人及與談人分別由工程實務與法律實務之面向深入淺出且精彩的交流，除令人印象深刻外，更是充滿收穫！

## 探訪泰緬難民營點滴

林天財 本會理事長



泰國內政部頒發給 TOPS 的感謝狀

大家好！中華人權協會在今天世界難民日辦理感恩茶會，主要是要感謝海內外各界的好朋友對本會的支持。三十九年來，本會在國際人道救援這個項目上能夠堅持走下去，獲得很多國際掌聲也成為本會很重要的一個招牌。首先，要感謝的是這三十九年來不斷捐助給本會的善心人士；其次，要感謝在法律界的歷屆理事們、還有本會所有同仁，一直把這個工作做到最好。

從 1980 年開始，本會就從事人道救援的工作，我們整個歷史的第一章，就是中華人權協會在國際服務上的一個介紹；我們的足跡遍布了整個東南亞跟非洲，還有世界上的很多角

落。直到 1996 年開始，我們漸漸的關注在泰緬邊界的難民，大概有三十幾萬的人數；最重要的是專注在其中三個幼兒營的兒童，人數最多的時候大概有四千多個兒童、二百多個老師。我們贊助學齡前兒童的教育，包括：幫他們編教材、培育師資，還有一些房舍的修繕以及小朋友的營養午餐。

從 1996 年開始持續到今年總共二十三年，因為中華人權協會的付出，這些難民以及泰國政府正式的認識到，世界上有一個地方叫臺灣，臺灣這裡的人非常友善願意幫助他們；所以去年泰國政府特別頒發了一個感謝狀要給中華人權協會。頒獎的時候我們沒有去，是其他

## 專題

的 NGO 團體幫我們領了，這個獎流浪了快一年才送到我們手上，這代表了泰國政府對本會的重視。最重要的是有很多難民兒童寫了感謝卡，特別寄過來；這是小朋友們對於所有願意幫助他們的善心人士，最真誠的一個感謝。這些小朋友也感受到世界上還有很多善心人士願意幫助他們。

我們從 1996 年以後就開始關注這些孩童的學齡教育，近三年來贊助的小朋友總共大約有一千六百多個；因為這些難民慢慢地也被一些國際組織給認養，我們提供的人道救援工作就是，教材編撰還有知識培育，以及營養午餐的贊助。但是這幾年來臺灣的經濟持續低迷，很多軍公教人員的收入也減少，本會在募款活動上也受到了一些阻力，所以在三年前把這個援助的金額減少了，尤其是學齡前小朋友的營養午餐的項目，因為募款不足也把它刪減了。

今年 1 月 14 日我和查副理事長、還有業界的名主持人、電臺主播，組團到泰緬邊界，實地去探訪這些難民營跟這些幼兒園。我們心裡有很多的衝擊，對於他們的居住環境、生活環境，我們都希望能進一步的給予幫助；譬如說，他們還是住在竹泥巴的房子，沒有隱私、也不能遮風避雨。我們也知道因為我們的援助減少，需要讓很多的 NGO 團體去填補這些缺

口，但他們也沒有辦法完全填補。所以回來之後，透過呂美玉名主持人的幫忙，我們也做了一個「邊境天使」的計畫。

這些小朋友一天的營養午餐只需要 5 塊錢臺幣！我們都覺得很不可思議，但是對這些小朋友來說已經是一天中最好的一餐；所以我們就推了這個計畫：假如一年當中有人可以捐助 1,500 元臺幣給這些小朋友，就可以幫助他們一年營養午餐的費用了。我們是這麼想的：這裡小朋友如果不能給他們一個基本的生活，那他們就很難去對抗一個惡劣的環境，尤其泰緬邊境的這些難民，這幾年來自殺的比例是逐年增高的，因為在那邊幾十年來沒有希望，拿不到國際認養的配額。

我們一直在關注如何能夠幫他們改善生活環境、幫他們生活過得更好，我們也期待所有的難民能夠找到他們的回鄉之路，他們的生活都能今天比昨天更好、明天比今天更好，能夠快樂的堅強的活下去。當然這都需要大家伸出援手！感謝大家一路來的陪伴，堅定的對這些難民提供援助。再次謝謝大家，祝大家身體健康、全家平安。

## 2019 十大人權新聞

# 國際人權人人自危 人民的意見政府聽到了嗎？

中華人權協會舉辦 2019 年度十大人權新聞票選系列活動，並於 11 月 15 日早上 10 點假立法院中興大樓 101 會議室公布 2019 十大人權新聞，作為年度人權重大事件之總結。

中華人權協會近年連續辦理年度十大人權新聞票選，從 2017 年四千人，2018 年近萬人，到今年突破二萬人次的票選，可見民眾對於切身相關的人權議題愈發重視，透過線上問卷邀請民眾從三十則國內外新聞中票選當年度十大人權事件，包括近期最為民眾熱議的反送中相關事件、政府超徵、華航罷工、國民法官法等

本年度重大人權新聞都列入票選。

票選結果以「香港反對《逃犯條例》修訂草案運」等相關新聞最引人注目。香港自 6 月以來，大規模的示威陸續發生，民眾與香港政府間的對立，乃至於警民間的衝突不斷激化，港府身後的中國政府，以及國際間支持者們都在緊迫的注視著香港目前發生的一舉一動，第二、三名則是攸關環境人權的「空汙威脅」及國內賦稅體系仍需與時俱進，已達符合民意的「減稅有感」、「超徵稅收」等賦稅相關新聞。

1. 基本人權：全球反送中 同步撐香港  
維族、藏人、港人集聚大阪 G20 抗議中國迫害人權 → 63.87%
2. 環境人權：聯合國報告 應把空汙列為人權威脅 → 56.42%
3. 賦稅人權：減稅有感，年收 40.8 萬以下單身小資族免繳稅  
稅收連年超徵 學者：國安危機 → 51.19%
4. 司法人權：杜絕恐龍法官！司法院力推「國民法官制度」→ 42.26%
5. 勞工人權：颱風季來臨 專櫃人員盼勞工防災假盡快入法。罷工是人權 華航罷工→ 41.86%
6. 宗教自由：宗教團體納管？先制定基本法保障宗教自由→ 24.43%
7. 網路人權：臉書一再欺瞞侵犯隱私 遭罰 50 億美元→ 23.35%
8. 司法人權：政院擬修公投法 規範人權不得公→ 20.14%
9. 網路人權：協助打擊假新聞的 LINE 訊息查證上限，LINE 是如何做到的？→ 16.14%
10. 婦女人權：反墮胎公投 寂寞、貧窮、少女與不平等→ 13.02%



# 2019

一般報導



## 歡笑中有淚水 620 世界難民日感恩茶會

### 本會贊助苗栗幼安教養院



查副理事長親自帶領學生意工發放 DM

查副理事長、簡祕書長親自出席《讓愛心延續 · 齊心擁抱憨兒》苗栗幼安教養院公益慈善園遊會暨身心障礙福利宣導活動。本會認購一個攤位義賣 TOPS T 恤，將所得 60% 捐給幼安教養院；查副理事長並親自帶領玄奘大學三位學生志工發放泰緬邊境天使兒童難民助養助學方案 DM，為中華人權協會 TOPS 做宣傳。

感謝大家的愛心，在假日撥出自己的時間，奉獻心力為社會及人權協會付出！

在今年的 620 世界難民日感恩茶會上，林天財理事長、查重傳副理事長、陳珮雲理事、呂美玉女士（寰宇電臺主持人），分享了他們 1 月份探訪泰緬難民營的經過；現場氣氛溫馨，歡笑中有淚水！限於篇幅，以下僅摘錄林天財理事長的發言，為本次的茶會留下精彩紀錄。



世界難民日參與全體理監事合照

## 料理網紅我來當 鼓勵銀髮族吸收新知

7月24、26兩日本會於「華霏銀享學堂」，與智樂活樂齡活動社群舉辦「網紅料理我來

當」的活動，包含：無火鍋具操作使用、健康飲食概念、智慧型手機拍照 App 使用、建立屬於銀髮長者個人 Youtube 頻道、相機拍攝技巧等課程。



學料理、學上網，長者們度過充實的一天

林理事長也鼓勵銀髮族們多接觸社會、吸收新知。本會以服務各階層群眾為目的，未來也將持續辦理相關公益活動

## 本會合辦「新住民教育權與多元文化教育」研討會

7月30 日本會與新住民人權協會共同舉辦「新住民教育權與多元文化教育」研討會。討論包括：（1）新住民從小在國外就學，與臺灣師生存在文化差異，是否依臺灣國人之入學管道？或應另設入學管道。（2）教育：是否應該推動多元文化教育，新住民文化是否能納為臺灣風土民情之一部分。（3）權利／身分／地位／種族：如何倡導新住民文化之平等。

林奕華立委及各界菁英共襄盛舉，研討會圓滿成功。

## 健康生活我做主

8月23 日本會與富康國際團隊合辦銀享生活營：「健康生活我做主」。包括以下內容：（1）Youtube 頻道建立，上傳影片教學。（2）無水鍋料理教學 DIY。（3）健康講座—食物營養與疾病的關係。（4）健康講座—面診、



手診、眼診與健康活動。

## 加州西部法學院 James Cooper 教授來訪探討人工智慧與人權之結合

感謝王國治理事邀請加州西部法學院 James Cooper 教授於 9 月 18 日上午來協會參訪，Cooper 教授足跡遍及拉丁美洲以及東南亞各國，除了分享在國際間人權正義理念的推廣經驗，更進一步推薦協會未來可結合人工智慧與人權創新的想法與發展，希望有朝一日可以與協會交流與合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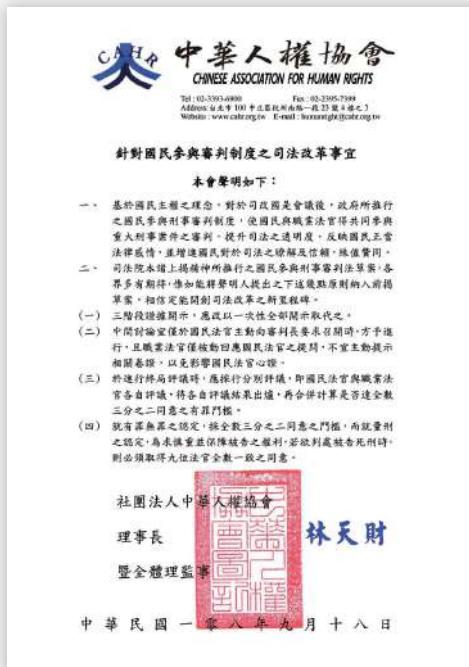
## 本會協辦 2019 年中臺灣論壇 探討集體勞動權利之爭議權及合宜工時保障

近年集體及個別勞動法上，勞工爭議權之行使、正常工作時間之彈性化、法定工時縮減等，對於勞資政三方而言都有不同的期待，亦是近年來勞動基準法修法重點之一。特別是自「一例一休」制度施行以後，逐漸引起資方反映缺乏人力運用彈性、勞動成本大幅提升及剝奪勞工願意加班以獲取更高收入的權利，造成勞資雙方反彈聲浪迭起不休。因此，立法院於

107 年 1 月 10 日再次三讀通過勞動基準法部分條文修正案，但此次調整，卻引起勞工團體批評係勞工人權倒退的里程碑，亦會提昇勞工過勞的風險。是以，「勞動保護」、「產業彈性」之間如何取得平衡，一直是勞動法學上的難題之一，有充分討論之必要性。

臺中市政府勞工局吳威志局長表示，為促進人權保障，探討國內重要個別及集體勞動法議題，特與社團法人中華人權協會、社團法人臺中律師公會、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及東海大學法律學系合作，於 108 年 9 月 26 日假東海大學人文大樓茂榜廳舉辦 108 年度勞動人權論壇，並以「集體勞動權利之爭議權及合宜工時保障」為主題，期待經由各方的充分交流、意見溝通與勞資政學的社會對話，探究我國對集體勞動法、個別勞動法制保障及實務上實施的拘束性及限制。

## 本會召開司法改革臨時會議發表 「就國民參與審判制度之共同聲明」



## 料理網紅我來當 第二季活動開始

以第一季成果作為後續推廣「共餐共鍋」之案例：

**固定據點：**持續於銀享生活教室舉辦「料理網紅我來當」活動，增加共餐共鍋案例與影

音內容。

**深入鄰里：**利用無火鍋不需明火的優點，進入鄰里共餐據點舉辦「共餐共鍋」活動，持續累積鄰里共餐案例與影音內容。

## 本會合辦「新住民永久居留權與參政權」研討會

討論新住民的參政權必須要站在社會接納及整合的角度，讓新住民有適當的參與融入社會運作的體系之中，現行的法規集中在選舉權跟被選舉權的規範，背後的考量點可能太過狹隘。要如何符合世界潮流，也須將永久居民的配套一起思考，世界各國都有為永久居民賦予一定程度的參政權，或者是配合不同的社會參與形式，讓新住民的社會參與可以透過民主機制的設計，實踐一個尊重移民價值的社會體系。



# 2019

## 本會發表居住歧視為法律所不容

8月13日，本會發表聲明並開登於蘋果日報網站，呼籲落實保障身心障礙者之權益，倡導實現居住正義。

### 律師觀點：居住歧視，政府可依法問罰

據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25條第1項規定：「各國應當採取所有必要行動，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在社會各領域的平等參與，並應當確保身心障礙者能充分享有與其他人一樣的居住權。」人權指標，值得注意的是，參照前述的專家學者訪談為文指出：「仍有房東堅持不願意承租給身心障礙者」、「社區民眾對於身心障礙者歧視現象較低，居「半推半就」心態僵下肢」。「社區歧視與嫌惡仍存在，甚至有社區住民不虞其之互動，或欲轉離其居住社區」等狀況。

可見儘管國內對於身心障礙者的人權保障日益重視，但尚未完全落實在現實生活中，特別在社區融合及居住權上仍有相當大的改善空間，亟需大家共同關切。

近年來台北市政府社會局為幫助待在家中或由於學校畢業的身心障礙朋友融入社會，積極設置身心友善社會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又稱「小作所」），目前總數達20間。惟台北市對小作所需求量大，仍有325人正在排隊登記等候。

日前據媒體報導，原於2017年台北市政務委員，議員鍾講務交通便利、位在捷運地點的穆閣宅，規劃為社會福利用地，台北市社會局改善如流，乃籌款籌劃基金會開發「古亭工作站小作所」照顧體中度身心障礙者，預北光達財產權屬提議局的古亭聯閭名「奧斯卡公寓大廈」，二棟作為租屋地，卻遭社區管理委員會強烈反彈，原定於今（2019）年7月開幕因而延宕至今，引起社會的重視。

權貢獻獎等獎項。

## 108 年度東臺灣人權論壇 —軍中人權實施現況座談暨參訪

本次人權活動特別以「軍中人權實施現況」為題，透過參訪悔過室、官兵生活、訓練與工作情形，實地瞭解軍中人權之執行現況，並就近與花蓮地區部隊官兵進行座談，希望透過座談及參訪方式瞭解軍中執行人權議題所遭遇之困難，並由與會律師以親身接觸及參與之相關案件，提供具體興革建言，共同為軍中人權盡一份心力。

## 2019 世界人權日 中華人權協會 40 週年慶祝大會暨 聯合國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

活動主軸：（1）中華人權協會：1979 年成立至今，40 年來推行的事蹟。（2）身心障礙者權利：2006 年聯合國大會通過《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希望能夠「促進、保護和確實實現身心障礙者所有人權和基本自由充分、平等享有，並促進對身心障礙者固有尊嚴的尊重。」（3）人權貢獻獎：頒發各領域傑出人

## 首倡賦稅人權，臺灣社經發展向前行

鍾禹康 律師

2008 年，中華人權協會為深化賦稅人權之理念，倡導人民除有依法納稅之義務外，也有要求政府課稅必須保障人民尊嚴生活及人格發展之權利，乃成立賦稅人權委員會，並請林天財律師擔任主任委員。「賦稅人權」一詞係林天財律師之首創，當時台灣尚無賦稅人權之概念，網路上亦查無任何賦稅人權之資訊，幾經林天財律師多年之推動，時至今日政府稅制宣傳短片亦迭出現賦稅人權一詞，且已為臺灣社會之通用名詞，故林天財律師素被稱為「臺灣賦稅人權之父」。

過往稅捐立法及行政函釋多偏重財政收入確保及稽徵效率提升，納稅人的權利備受忽略。林天財律師出於對賦稅人權的關心與使命，於賦稅人權高峰會疾呼：「賦稅人權是最不被注重的領域，賦稅人權是最弱勢的一塊。」並集合有志之士一同推動賦稅人權之法治建設工程，除了多方舉辦研討會、座談會、公聽會及記者會普及人民賦稅人權觀念外，更舉辦校園辯論賽等，從教育體系向下扎根，穩固莘莘學子對賦稅人權的認知。在《建國百年臺灣賦稅人權白皮書》（下稱白皮書）中，提出臺灣應即改革之十大紅色警戒指標，並提出修法條文，加速政府建立保障人民賦稅人權之法治環

境。此外，林天財律師致力於推動賦稅人權宣言全球聯署運動，將賦稅人權理念推向國際舞臺。多年來，臺灣賦稅人權觀念經林天財律師大力宣揚，更經由中華人權協會結盟其他公益團體，齊力破除不公平的稅捐稽徵制度，朝著使徵納雙方逐步建立「政府徵稅應徵得心安理得、人民納稅應納得心甘情願」之共識為目標前進。

一如夫妻分離報稅，過往夫妻所得須合併申報累進課稅，導致稅率升高，故有戲稱之為婚姻懲罰稅者。在《白皮書》中即批判，相較他國，我國強制合併計稅且無選擇權，是為納稅者人權侵害之典型；此外，夫妻合併申報所得稅之稅法規定，未考量夫妻是否分居而有合併申報困難之情形，是林天財律師多次在所舉辦之研討會疾呼應予以修法。嗣經大法官釋字第 696 號解釋，宣告前開夫妻合併申報累進課稅之稅制違憲，立法院乃於 2015 年初修法允許人民選擇分別計稅或合併計稅，取消合併計稅之首年即有 35 萬人受惠，受益金額合計達 85 億元，可謂臺灣賦稅人權篇章中一大進展。

次如人民最低生活費免徵稅額，在林天財律師的奔走下，立法院終於 2016 年通過《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其中第 4 條明白揭載政府

# 專題

應保障人民生存權、照顧人性尊嚴基本生活需求之精神，落實《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下稱經社文公約）第 11 條照顧人民生活之意旨，最低生活費應不予課稅，並於 2019 年人民報稅時開始適用，其額度為每人 171,000，於 2020 更將提高為 175,000，可謂臺灣賦稅人權新的里程碑。

復如民生必需品賦稅減免，《白皮書》將此列為政府應即刻著手稅制改革之重點工作，對於嬰幼兒奶粉、尿布、醫療用品、藥品、米、麵粉等應減免徵營業稅；林天財律師在所舉辦之賦稅改革活動中更主張冰箱、電視、冷氣機等現代生活必需品，不宜視為奢侈品而課以貨物稅，亦不符《經社文公約》中照顧人民生活之旨趣。財政部雖於 2010 年修正菸酒稅法調降料理米酒稅率，由每公升 49 元調降至每公升 9 元，嘉惠芸芸大眾，然就上述各項民生用品，並未積極減免稅負，林天財律師主張應本於《經社文公約》之精神，應從速予以減免。

再如欠稅限制出境一事，林天財律師於 2011 年舉辦「限制欠稅人出境」研討會，更指出國際立法例少有以限制欠稅出境，作為租稅保全手段者。林天財律師亦對律師擔任具公益性質之公司臨時管理人，卻因公司欠稅而遭稅

捐機關限制出境一事，深感行政權獨大侵害人民權利。2013 年「臺灣賦稅人權指標大調查」結果顯示，在民眾逾 50 萬人次的參與，高達九成四之民眾認為稅捐機關過於官僚，行政裁量權過大，足增人民不滿。財政部體察民意，雖修法將限制出境之個人欠稅額度由新臺幣 50 萬上升至 100 萬，是為賦稅人權上的一小步，惟此猶嫌不足，蓋限制出境對人民權利有相當侵害，未來關於法官保留要求、正當法律程序等議題尤值吾人持續敦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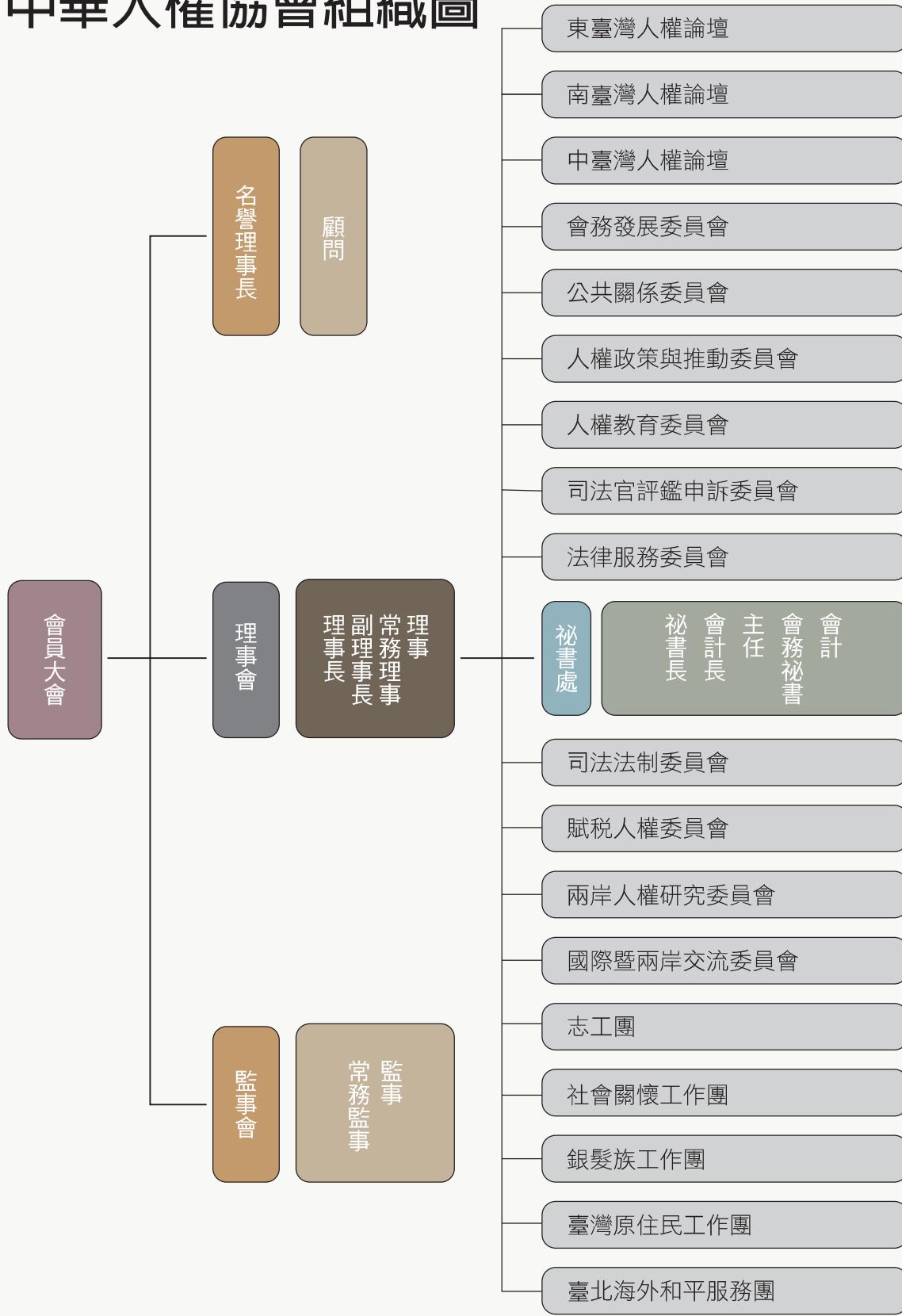
未如林天財律師提倡網路申報納稅，申報程序宜更簡化以便利民眾繳納稅捐，嗣後獲得政府支持。由於政府相較一般人民對納稅相關資訊更有掌握，稅捐稽徵機關間彼此資料連通，故報稅資料之舉證義務由稅捐機關擔負較為合理，不宜由人民自行蒐羅資料申報，稅捐機關更不應有釣魚式稅單之出現，平白要求人民自行舉證無此稅款。

回顧臺灣賦稅人權所留下的里程碑，雖未達完美至善，但其成長茁壯的歷程仍有目共睹。林天財律師自 2017 年已接任中華人權協會理事長，仍時刻以推動賦稅人權為己任，並期待「賦稅人權」之理念能深植人心，讓臺灣的社經發展穩固向前行。

附錄



# 中華人權協會組織圖



# 各項人權指標年度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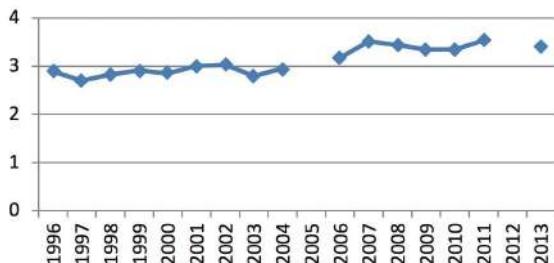
## 編輯說明

本會自 1991 年起至 2005 年止，每年皆會發表當年度的「臺灣地區人權指標調查」，希望藉由此喚起社會大眾共同關心並督促我國人權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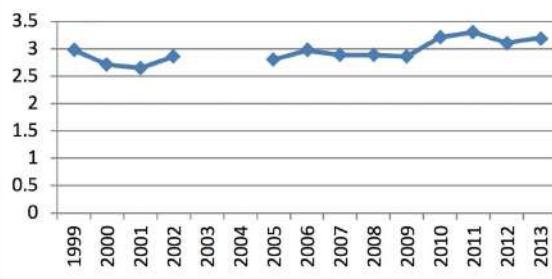
隨著時代的不斷演進與社會的日趨多元，調查的指標與方法亦與時俱進。本附錄盡可能蒐集各指標的相關數據，進行年度的比較，以呈現各指標領域的發展趨勢。有關各年度指標的詳盡評估說明可參見本會網站：

<https://www.cahr.org.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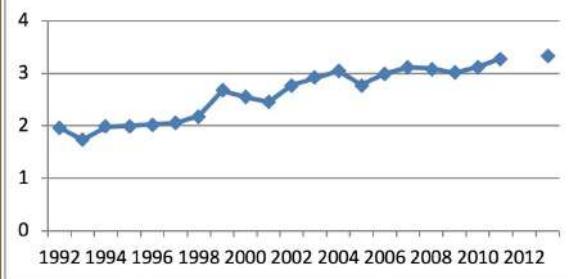
## 文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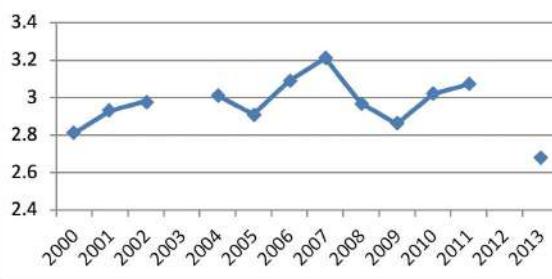
## 政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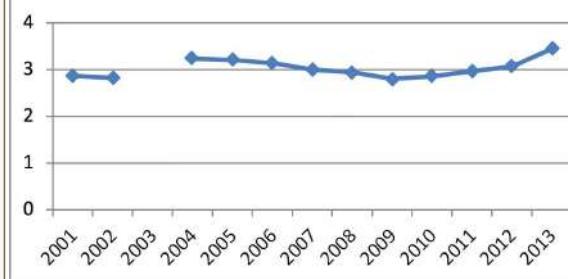
## 婦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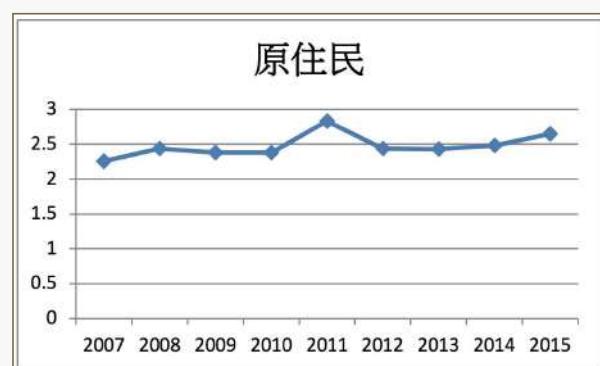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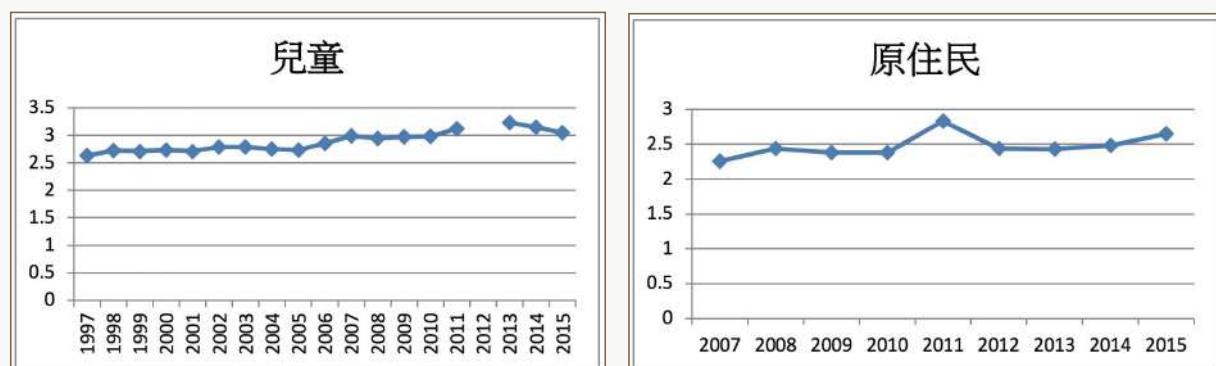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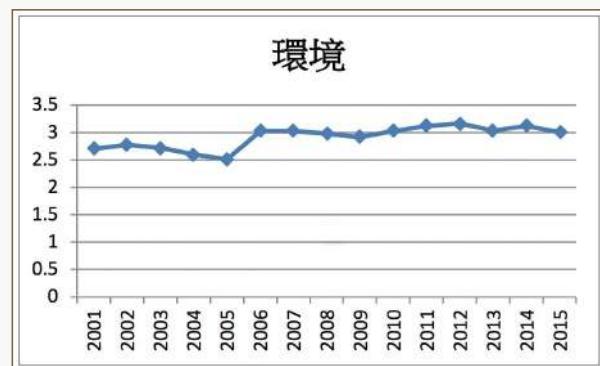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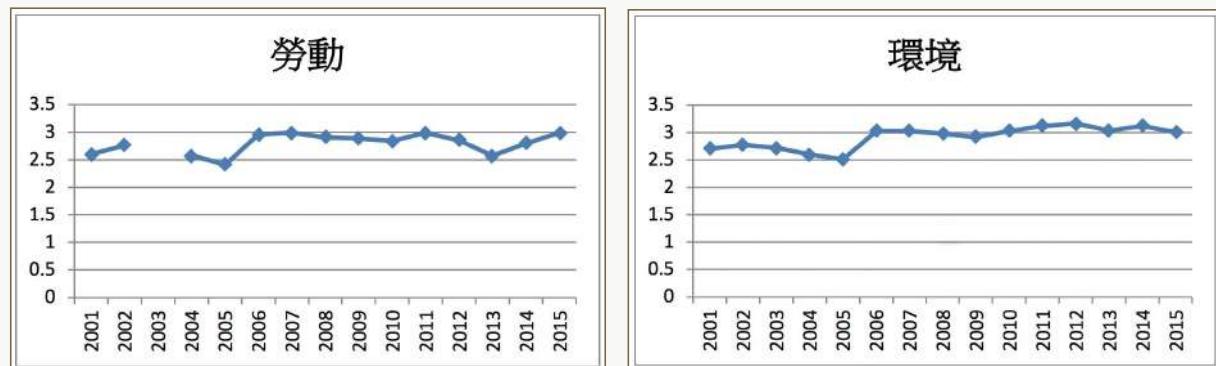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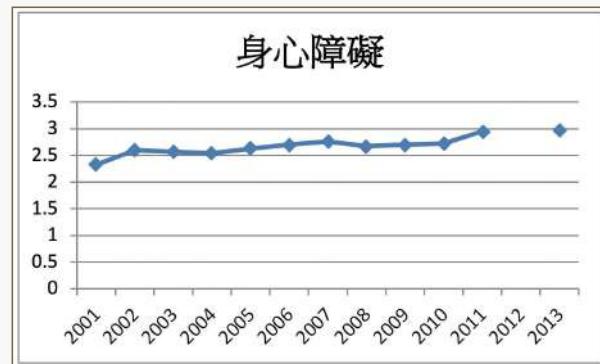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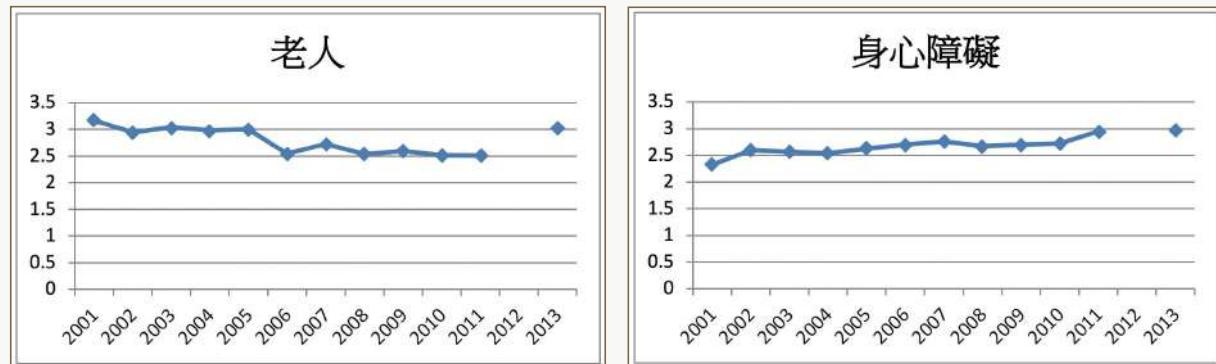


## 經濟



## 司法







## 中華人權協會出版品

### 1.《人權會訊》季刊

1986年創刊以來，刊載各界投稿之介紹人權理念文章、深入淺出探討各類人權問題專業評論緊扣社會最新脈動、焦點時事與人物，以及收錄中華人權協會每個季度的活動資訊，內容豐富多元、涵蓋各領域之人權議題，兼具閱讀性與專業性。



### 2.《臺灣人權指標調查報告》

本會自1991年起每年舉辦「臺灣年度人權指標調查」，調查報告採用普羅調查與菁英調查兩種研究方法並行。藉由普羅調查瞭解一般民眾對人權狀況的切身感受，並讓大眾了解人權各項指標意涵，從而產生重視人權的觀念，奠定全民重視及維護人權的基礎。針對民間團體學者專家所做菁英調查，除了較能夠由制度面與政策執行面等結構性問題切入來評估人權發展狀況，更可以藉著人權調查研究的機會，呼籲更多的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加入改善人權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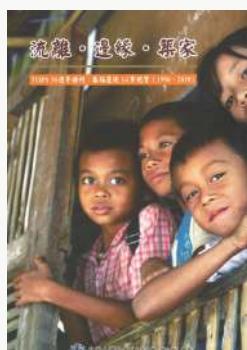
### 3.《臺灣人權指標調查報告小手冊》

指標小手冊將當年度臺灣人權指標調查報告中各項指標分析人的分析報告摘錄為一冊，依照公民與政治權利、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少數群體與特殊群體權利之保障為序編排，依序為：政治人權、司法人權、勞工人權、經濟人權、文教人權、環境人權、婦女人權、老人人權、兒童人權、身心障礙者人權及原住民人權。匯集了 11 個領域頂尖專家的精華評論，是快速瞭解我國年度人權概況的最佳工具。



### 4.《TOPS News Letter》

TOPS 致力於海外難民人道救援、兒童教育與營養午餐計畫、戰後重建與偏遠部落發展等工作。目前設有駐泰國工作隊，在泰緬邊境難民營援助來自緬甸的克倫族難民小朋友。TOPS News Letters 一年出刊四期，帶您瞭解難民營最新訊息，一同感受難民營的四季與歡笑。



### 5.《流離・邊緣・築家》

TOPS 30 週年特刊：泰緬邊境 14 年紀實 (1996—2010)

本書記錄了 TOPS 14 年的工作軌跡，除了是本會工作隊珍貴史料與難民營歷史見證外，更帶領大家貼近難民營內的生活面貌與難民内心。回顧過去的工作成果，希望能夠秉持人道關懷的理念持續幫助難民朋友。

# 守護的力量

中華人權協會四十年奮鬥史

守護的力量：中華人權協會 40 年奮鬥史 / 社團法人中華人權協會編著。-- 初版。-- 臺北市：中華人權協會，2019.12  
面；公分  
ISBN 978-957-28128-3-9( 平裝 )

1. 中華人權協會 2. 歷史

579.2706

108019291

編 著 者 社團法人中華人權協會

法人代表 林天財 理事長

出版顧問 林天財 高育仁 柴松林 許文彬 李永然 蘇友辰 葛雨琴 查重傳 吳威志

執行主編 黃素蕙 王翠華

助理編輯 李 維 黃君凝

美術設計 九角文化事業 陳琦男

出 版 者 社團法人中華人權協會

地 址 10053 台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 23 號 4 樓之 3 樓

電 話 (02)3393-6900

傳 真 (02)2395-7399

網 址 <http://www.cahr.org.tw>

劃撥帳號 01556781 社團法人中華人權協會

總 經 銷 景芸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電 話 (02)2930-8032

傳 真 (02)2930-9352

印刷製作 合益印刷製版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 2019 年 12 月 初版一刷

定 價 新台幣 580 元

